第三章 對外關係 第一節 我國與各國雙邊關係 第一項 亞太地區

壹、前 言

亞東太平洋地區包括東北亞、東南亞、南亞、澳紐與太平洋等區域,包含我國在內計有37個獨立國家,其中我國與吐瓦魯、馬紹爾群島、帛琉、諾魯4國有外交關係及互設大使館,另與其他各國實質關係密切,在日本、韓國、越南、新加坡、菲律賓、印尼、馬來西亞、泰國、汶萊、緬甸、澳大利亞、紐西蘭、印度、巴布亞紐幾內亞與斐濟等主要國家均設有代表機構,相關國家在我國亦設有代表機構。

亞太國家在種族、歷史、文化、宗教及社會等方面各具特色,近年已成為國際政治、經濟及外交中心。我國全力鞏固與亞太地區邦交國之邦誼,強化與理念相近友好國家之關係,並持續推進「新南向政策」,聚焦經貿合作、人才交流、資源共享及區域鏈結四大主軸,充分發揮臺灣軟實力,創造互利共贏新合作模式,為促進亞太地區和平穩定與繁榮發展作出貢獻,並累積我國爭取加入區域經濟整合機制及強化區域合作之動能。

貳、我國與各國關係

- 一、我國與馬紹爾群島共和國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與馬紹爾群島共和國於87年11月20 日建交,並於同年12月5日在馬國首府馬久羅(Majuro)

設立大使館。馬紹爾群島共和國於88年7月在我國設立大使館。

(二)技術合作

- 1. 兩國政府簽有農技合作協定、漁業合作協定及志工協定。目前我方派有技術團團長、1名專家、1名技師及2名替代役男常駐當地協助推動農業發展計畫。
- 2. 我國目前與馬方合作開辦「微額貸款計畫」及「馬 紹爾家戶能源效率及再生能源計畫」貸款,協助馬 國發展中小企業及農漁事業並透過家戶推廣節能家 電及太陽能發電設備。「臺馬技術暨職業訓練合作 計畫 | 在馬國開辦成功後,我國亦透過各項職業訓 練,協助馬國提升能力建構、技術移轉及創造當地 就業機會。此外,我國駐馬國技術團持續執行園藝 及畜牧兩計畫,本年積極生產仔豬1,000餘頭及種 苗近6萬株,嘉惠馬久羅本島及22個外島居民,並 與馬國天然資源暨商務部共同辦理畜牧及園藝技能 強化訓練班,培訓外島推廣人員,強化外島農事技 術推廣成效,及協同馬國天然資源暨商務部暨教育 部共同辦理「校園菜圃」、「行動市集」與「烹飪 示範」等活動,宣導營養及健康膳食相關概念,增 進馬國於新冠肺炎(COVID-19)防疫期間之糧食 安全。

(三)醫療合作

1. 臺馬醫療合作關係密切,兩國政府簽有「衛生合作協定」暨「臺灣衛生中心備忘錄」。衛生福利部臺 北醫院與馬久羅醫院及伊拜醫院簽署建立姊妹醫院 關係備忘錄;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與馬久羅醫院簽有姊妹醫院關係備忘錄;臺北醫院及雙和醫院均與馬國衛生部簽有轉診協議;雙和醫院與馬國衛生暨公共服務部簽有「臨床實習醫師及住院醫師訓練計畫合約」、「護理碩士學位培訓計畫」與「醫院資訊系統採購合約」。

- 2. 我國在馬久羅醫院內設立「臺灣衛生中心」,並派有1名公衛護理師常駐該院,協助馬國衛生部門執行公共衛生政策及提倡衛生教育。此外,我國每年均不定期派遣短期行動醫療團及平均每月1至2位之短期駐診醫師訪問馬國,除提供優質醫療及醫護訓練服務外,亦協助馬國衛生部訓練本土醫療人才。
- (四) COVID-19 防疫合作:本年全球爆發新冠肺炎疫情, 我國積極協助馬國進行防疫整備,於2月同意援建 馬久羅醫院8間負壓隔離病房及相關設施,6月援贈 防疫基金支持「馬國新冠肺炎整備及因應計畫」下 之「外島整備及因應計畫」。此外,我國亦陸續捐贈 馬國多項防疫設備及物資,其中包含:病毒檢測器、 呼吸器、紅外線測溫儀、額溫槍、醫療口罩、N95口 罩、防護衣、隔離衣、防護面罩等,並與美國合作提 供馬國疫苗所需之運輸及冷凍設備經費,以利馬國快 速部署疫苗。為持續於後疫情時期協助馬國防疫,我 國亦協助馬國規劃部署由我國廠商製造之醫療行動 貨櫃。
- (五) 我國政要赴訪:外交部政務次長徐斯儉。

二、我國與諾魯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與諾魯於69年5月4日建交,並設立總領事館,79年8月17日升格為大使館,91年7月23日中止外交關係,94年5月14日復交,同年8月8日復設大使館。諾魯於96年3月27日在我國設立大使館。
- (二)農業合作:駐諾魯技術團推動「諾魯膳食多元化推廣 計畫」與「諾魯監獄農畜場專案」,並持續每周提供 諾魯3,000餘位中小學生雞蛋。
- (三)醫療合作:我國臺中榮民總醫院依據105年10月10 日與諾魯續簽之醫療合作備忘錄及轉診合作協定,本 年派遣3位常駐醫生。
- (四) COVID-19 防疫合作:我國捐贈醫療級口罩、體溫感 測儀、病毒檢測機、二手病床、呼吸器、抗原快篩 試劑及購買抗疫醫療設備,協助諾魯對抗新冠肺炎 (COVID-19) 疫情。
- (五)港務合作:本年10月15日簽署「臺灣港務股份有限 公司與諾魯海事暨港口管理部合作備忘錄」。
- (六)能源合作:本年9月28日我國捐贈太陽能發電系統 予南太平洋大學諾魯分校 (The University of the South Pacific Nauru Campus),諾魯總統兼教育部部長安格明 (Lionel AINGIMEA)代表接受。
- (七)文教關係:本年提供「臺灣獎學金」予7位諾魯優秀 學子來我國就讀。

(八) 政要互訪

- 1. 我國赴訪者:外交部政務次長徐斯儉。
- 2. 諾魯來訪者:磷礦部部長艾力克(Reagan ALIKLIK)。 商工暨環境部部長加達布 (Rennier GADABU)。

三、我國與帛琉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與帛琉於88年12月29日建交,嗣於 89年2月17日在帛琉設立大使館,同年3月5日掛牌 運作。帛琉於90年10月4日在我國設立大使館。
- (二)農漁業合作:兩國在基礎建設、農業種植、畜產、水產、潔淨能源、資訊、運輸、醫療及教育與人力培訓等領域均有合作項目。
- (三)文教關係:我國提供「臺灣獎學金」、「國際高等人力培訓外籍生獎學金」及海軍官校獎學金,由帛琉政府選送優秀學子來我國就讀,並薦送帛琉各界菁英來臺參與我國舉辦之各類研習班與培訓班。另為協助友邦培育專業醫療人才,我國行政院核定由義守大學自102年9月起開設「學士後醫學系外國學生專班」,培育友邦醫療專才。
- (四)醫療合作:我國協助帛琉發展醫療及公共衛生能力建構。我國萬芳醫院及新光醫院先後與帛琉國家醫院 (Belau National Hospital)締結姊妹院,萬芳醫院於95年8月至99年間每年組派行醫團赴帛琉。新光醫院於97年與帛琉國家醫院簽署轉診協定後,派遣長、短期

醫護人員赴帛琉駐診,嗣於100年起與帛國衛生部簽訂五年期合作備忘錄,至105年8月雙方改簽署無年限之合作備忘錄,執行「臺灣醫療計畫」(TMP)降低帛琉非傳染性疾病(NCD)罹病率,與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協辦「友好國家醫事人員訓練計畫」,以及派遣臨床醫療小組赴帛琉提供診療服務及諮詢。現有新光醫院、萬芳醫院、義大醫院、台安醫院、振興醫院以及雙和醫院與帛琉簽署醫療轉診備忘錄。

(五)農業合作:我國派遣技術團在帛琉推動蔬果園藝計畫,除開設蔬果栽培暨種植講習班及推廣健康飲食、 衛教外,並推廣校園農場與學童營養午餐計畫。

(六) 政要互訪

- 1. 我國赴訪者:中華民國海軍109年敦睦遠航訓練 支隊。
- 2. 帛琉來訪者:參議院議長包和康(Hokkons BAULES)、 眾議院議長安薩賓 (Sabino ANASTACIO)。

四、我國與吐瓦魯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與吐瓦魯於68年9月19日建交,先後由駐東加王國及駐索羅門群島大使館兼轄。87年12月在吐京富那富提(Funafuti)設立代辦級大使館,93年4月起正式派任大使常駐。102年3月吐瓦魯在我國設立大使館。
- (二)農業合作:我國派遣農業技術團在富那富提及外島 Vaitupu 島設立「友誼農場」及「希望農場」執行園藝

作物蔬果生產計畫,協助吐國增產蔬果、外島栽培技術推廣,並促進營養與健康飲食觀念,以增進吐國全民健康。108年開始為因應吐國對蔬果食用需求增加,我國技術團另規劃於吐京本島之 Funafala 小離島增設蔬果產區。

- (三)醫療合作:我國於吐國辦理「臺灣醫療計畫」,由中 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派遣計畫協調人赴吐國服務,以 提升吐國醫療能力。另該院定期在當地舉辦「口腔健 保計畫」,協助吐國全國兒童牙檢及治療,並宣導牙 齒保健知識。
- (四)能源合作:我國自99年起每年執行潔淨能源合作計畫,援贈吐國小型太陽能家電及太陽能路燈等設備,實質嘉惠吐國當地人民生活所需。
- (五)文教關係:遴選吐瓦魯優秀學子申請「臺灣獎學金」 來我國就讀,並推薦吐國各界菁英以遠距方式參加全 球合作暨訓練架構(GCTF)各類研討會及財團法人 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訓練班。

五、我國與澳大利亞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61年12月22日中止與澳大利亞外交關係,80年1月22日澳洲政府同意我國於坎培拉、雪梨及墨爾本設立「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同年4月30日我國將原本設立於雪梨及墨爾本之單位更名,正式設辦事處,並於澳京坎培拉設立代表處,澳方又於94年12月9日同意我國在布里斯本增設辦事處。澳洲於70年

- 10月30日在臺北設立「澳大利亞商工辦事處」(ACIO), 101年3月更名為「澳洲辦事處」(Australian Office)。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額為112.5億美元,占我總貿易比重1.78%,澳洲為我國第11大貿易夥伴、第14大出口市場及第8大進口來源。本年因疫情影響,臺澳雙邊會議皆以視訊方式舉行,包含10月「第24屆臺澳年度經貿會議」、11月「第17屆臺澳農業合作會議預備會議」及「第25屆臺澳能礦諮商會議」,會中駐澳大利亞代表常以立與澳洲辦事處代表高戈銳(Gary COWAN)在我國經濟部政務次長曾文生及澳洲產業、科學、能源暨資源部次長薛立文(Sean SULLIVAN)見證下完成續簽「臺澳能礦合作備忘錄」。
- (三)智庫交流:8月總統蔡英文應邀出席「澳洲戰略政策研究所」(ASPI)舉辦之「印太領袖對話」發表視訊演說。10月澳洲前總理滕博 (Malcolm TURNBULL)在第4屆「玉山論壇」以視訊方式發表演說及致詞。
- (四) COVID-19 防疫合作:3月宣布臺澳防疫物資合作,澳 洲提供我國購買100萬公升酒精原料製造防疫消毒酒 精,我國亦同意在國內產能充足的情況下提供澳方購 買3 頓不織布材料,互相支援、共同防疫。9月我國 捐贈澳洲維多利亞州50萬片醫療口罩,落實「臺灣正 在幫忙」(Taiwan is helping)理念。
- (五)文教交流:澳洲外交暨貿易部核定「新可倫坡計畫」 (New Colombo Plan)獎助364名澳大專生來我國短期 研習與實習;我國在澳洲各級院校留學人數為1萬

8,439人;在澳洲國立大學辦理「臺灣研究」計畫;錄取澳洲學生2人接受「臺灣獎學金」來臺攻讀碩、博士及31人接受「華語文獎學金」來臺研習華語;補助澳紐華語教師團24人及學生14人來臺研習華語文課程;與澳洲國立大學及澳洲雪梨大學合作辦理「共資共名博士獎學金」。

- (六)科技合作:5月舉辦臺澳學者專家針對新冠肺炎疫情視訊會議,討論合作研究伊維菌素 (Ivermectin)針對新冠病毒的抑制效果;6月邀請澳大利亞技術科學及工程學院(ATSE)主席布拉德洛(Hugh BRADLOW)参加科技部全球事務與科學發展中心辦理之線上座談會,分享澳洲於後疫情時代如何以智慧科技進行因應;協助成立全澳首個臺灣學人社團「留澳臺灣學人協會」(TSAA),於10月24日舉辦成立大會。辦理「臺澳中子東應用研究技術合作協議」續約作業,於12月15日完成異地續約簽署。
- (七)度假打工:臺澳於93年7月簽署「度假打工簽證瞭解備忘錄」,我國青年赴澳度假打工人數眾多,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108年至109年我國青年申獲赴澳度假打工簽證降為約1萬1,058名。

六、我國與汶萊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67年6月27日於汶萊斯里巴加灣 市設立「駐汶萊遠東貿易文化中心」,85年7月1日更 名為「駐汶萊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95年4月17日 關閉,96年3月1日重新掛牌運作。

(二)經貿關係

- 1. 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2.12億美元,我國出口5,768 萬美元,進口約1.55億美元。
- 2. 汶萊「東協東部成長區」商業委員會與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簽署「符合清真認證產品發展及貿易瞭解備忘錄」。
- (三)文教關係:僑務委員會第39期海青班學員16人來我國進修;109年教育部「臺灣獎學金」受獎生1人來我國就讀。
- (四)觀光旅遊:舉辦促銷臺灣觀光說明會,推介臺灣觀光 及穆斯林友善環境,近30家汶萊業者與會。
- (五)醫療合作:汶萊台商 Simpor Pharma 製藥公司向我國採購醫療防疫物資,與我國醫療產業洽談在汶萊設立新冠肺炎疫苗及其他醫療防疫物資生產線;配合我國推動參加「世界衛生大會」(WHA),駐汶萊代表處捐贈汶萊4家公立醫院、華校及民間慈善團體臺灣製優質輪椅共計152台。
- (六)科技合作:汶萊檢察總署薦派7名官員參加臺美「全球合作暨訓練架構」「營業秘密保護及數位侵權防制」線上研討會。

七、我國與斐濟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60年5月15日在蘇瓦設立「中華民國駐斐濟商務代表團」,65年2月29日改名為「亞東

貿易中心」,76年12月21日改回「中華民國駐斐濟商務代表團」,108年8月1日更名為「駐斐濟臺北商務辦事處」。斐濟政府於86年12月1日在臺北設「斐濟駐華貿易暨觀光代表處」,106年5月基於財政暨效益考量決定撤銷設處。

(二)經貿關係

- 1. 我國為斐濟第10大貿易國,對斐貿易為順差。主要進口產品為水、蜜糖、魚廢料,出口產品為塑膠原料、機械及五金。本年雙邊貿易額為3,949萬美元,其中我國對斐濟出口3,681萬美元,自斐濟進口268萬美元。
- 2. 我國漁船申請以斐濟蘇瓦港為基地總計65艘。漁 獲量價值約900至1000萬美元。

(三) 農漁業合作

- 1. 農業技術合作:我國於67年在斐濟派駐技術團, 目前兩國農業合作係依據102年8月23日所簽「技 術合作協定」辦理。技術團團部設於辛加托卡 (Sigatoka),執行蔬果產銷輔導計畫。
- 2. 漁業合作: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於106年9月派遣技師協助斐濟漁業部規劃水產養殖發展計畫,及傳授水產養殖技術。我國與斐濟於107年9月26日簽署漁業合作瞭解備忘錄,兩國攜手合作打擊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IUU)漁撈,確保海洋漁業生態安全及永續經營。

(四)醫療合作:自103年起,我國太平洋友邦或友好國家 行動醫療團計畫由國泰綜合醫院執行,連續5年每年 2團在北島 Labasa 醫院及主島醫院義診。

(五) COVID-19 防疫合作

- 1. 本年因新冠肺炎疫情關係,我國國泰醫院改採線上 方式與斐濟Labasa 醫院交流,並捐贈該院醫療物資。
- 2. 為支持斐濟前線醫衛人員防治新冠肺炎,我國捐贈 斐濟衛生部防疫物資計2萬片口罩、500副防護手 套及防護衣。
- 3.4名斐濟衛生部官員參與我國於6月24日與美國、 日本、澳洲共同主辦之「全球合作暨訓練架構」、 「新型冠狀病毒:防範第二波疫情」線上研討會。
- (六)研討會:海洋委員會副主任委員莊慶達2月出席由日本笹川平和財團海洋政策研究所、亞洲開發銀行研究所與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共同在斐濟楠迪舉辦之「藍色經濟海洋觀光與藍色金融研討會」。

八、我國與印度關係

- (一)一般關係:84年7月印度在我國設立「印度—臺北協會」;同年9月我國在印度設立「駐新德里臺北經濟文化中心」,101年2月更名為「駐印度臺北經濟文化中心」,並設立「駐清奈臺北經濟文化中心」。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額達47.96億美元,我國出口25.95億美元,進口22.01億美元,順差3.94億餘美

元。目前約128家我國企業在印度投資布局,累計直接及間接投資金額約15億美元。

- (三)文教關係:我國已分別與印度國防大學(Rashtriya Raksha University)、喜夫南達大學(Shiv Nadar University)、亞米堤大學(Amity University)、伊斯蘭大學(Jamia Millia Islamia)、印度理工學院馬德拉斯分校(IIT Madras)、印度理工學院孟買分校(IIT Bombay)等大學以及拉姆賈斯學校(Ramjas School)等中小學合作簽署成立19所臺灣教育中心,原派遣20名華語教師任教,新冠肺炎疫情期間部分教師回國,改以線上授課,獲各校好評,歷年計有8,000位印度學生在臺灣教師指導下學習華語。我國並持續提供各類獎學金吸引印度學生前來我國進修,目前累計歷年獲得「臺灣獎學金」及「華語文獎學金」之印度學生約有400人。
- (四) COVID-19 防疫合作:為協助印度防疫,駐印度代表田中光5月8日代表我國捐贈印度100萬片口罩,印度紅十字會副秘書長辛赫(Neel Kamal SINGH)代表接受。

(五)科技合作

1. 臺印度科技合作備忘錄於96年4月18日簽訂,每2 年輪流於臺北與新德里召開雙邊聯合會議討論新一 輪科研合作項目與補助計畫。108年4月在交通大 學舉辦「臺印雙邊智慧城市研討會」(India-Taiwan Joint Workshop on Smart Cities),同年7月於印度新 德里召開「第10屆臺印雙邊科技聯合會議」(The Tenth Meeting of India Taiwan Joint Committee on Cooperation i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

- 2. 截至本年為止,臺印度已共同補助94項雙邊合作研究計畫,舉辦25場雙邊學術研討會,合作領域包括人工智慧、再生能源(太陽能、生物能、潔淨能源)、物聯網、大數據、資訊安全、微/奈米電子、嵌入式系統及感應器、生物科技、健康照護包括功能性基因學、藥品開發、生醫材料、農業及食品等,計畫執行成果豐碩。98年至109年間,雙方學者共同發表 SCI 期刊論文與國際研討會論文逾200篇;其他成果包括促成雙方大學簽訂合作備忘錄、雙方共同指導博/碩士生以及國際產學合作等。
- (六)僑務:為協助因新冠肺炎疫情滯留印度及孟加拉等南亞國家的國人返國,駐印度代表處與相關台商會多次與印度政府、孟加拉政府及相關航空公司協調,促成將近400位國人順利返國。

九、我國與印尼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61年7月4日設立「駐雅加達中華 商會」,79年1月19日更名為「駐印尼臺北經濟貿易 代表處」。印尼於60年6月1日在臺北市設置「駐臺 北印尼商會」,84年1月更名為「駐台北印尼經濟貿 易代表處」。104年12月我國駐泗水辦事處開幕運作。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68億美元,與前一年 同比減緩約10%,其中我國出口23億美元,進口45

億美元。根據印尼投資協調委員會(BKPM)統計資料,本年臺灣對印尼投資案計948件,約4.5億美元,為印尼第9大外資來源國,與前一年同比投資件數成長42%,投資金額大幅成長150%。截至本年,臺灣對印尼投資累計有5,096件,累計投資金額達184.8億美元。本年重要雙邊會談包含8月臺印尼清真產業合作會議,10月第2屆臺印尼食品對話會議,12月第7屆臺印尼貿易暨投資聯合委員會議等。

(三)農業合作:我國自65年起派有駐印尼技術團,團部設於雅加達,另於西爪哇萬隆近郊倫邦(Lembang)設有農企中心及工作站示範農場(Agribusiness Incubation Center and Demonstration Farm)。107年起我國在印尼西爪哇地區推動「卡拉旺農業綜合示範區旗艦計畫」(Modern Agriculture Demo Farm in Karawang)及「萬隆強化農企業發展培育計畫」(Strengthening Incubator Agribusiness with Human Resources Development in Bandung),另在南蘇拉威西(South Sulawesi)哈山努定大學(Hasanuddin University)推動「優良稻種發展計畫」(High Quality Rice Seed Development Project in South Sulawesi)。

(四)文教關係

1. 我國政府提供「臺灣獎學金」、「臺灣獎助金」、「華語文獎學金」、APEC博士後獎學金、新南向培 英專案及國際高等人力培訓外籍生獎學金計畫。 109學年印尼留臺學生總數達1萬3,804人,為我國 外籍學生第3大來源國。 2. 本年駐印尼代表處與雅加達國立大學簽訂共同推動學術交流合約,設立第3所臺灣教育中心,另於各重要城市成立8個臺灣工商聯誼會(Taiwan Business Club)及總會(Indonesia Taiwanese Chambers of Commerce)與9個留臺同學組織暨總會(Indonesia Federation of Taiwan Alumni Associations)。

(五)人道救援

- 1.5月駐印尼代表陳忠代表我國捐贈30萬片醫療口罩 予印尼國家災防總署(BNPB)。
- 2.8月駐印尼代表處代表我國捐贈乙部國產「自動化 核酸分析儀」予印尼大學(Universitas Indonesia)附 設醫院,由該校校長阿里昆佐羅(Ari KUNCORO) 代表接受。
- 3.10月駐印尼代表陳忠代表我國中華基督教救助協會 (CCRA)捐贈醫療防疫物資予印尼西爪哇省政府。

(六) 智庫交流

- 1. 駐印尼代表處與印尼商工總會臺灣委員會(KADIN Indonesia-Taiwan Committee)8月合辦「臺印尼探討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間及未來的經貿合作前景」視訊座談會,印尼「投資協調委員會」投資計畫副主席盧克曼(Ikmal LUKMAN)及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副局長李冠志參與座談。
- 2. 印尼前副總統卡拉(Jusuf KALLA)10月以視訊方式出席我國第4屆「玉山論壇」之「亞洲前瞻圓桌對話」場次。

- (七) 勞務關係:本年駐印尼代表處共核發1萬2,143件移工 簽證,駐泗水辦事處亦核發1萬2,885件移工簽證。截 至本年底,在臺印尼移工達26萬3,358人。
- (八)印尼政要來訪:中央選舉委員會委員菁婷(Evi Novida GINTING)、阿齊茲(Viryan AZIZ)、財務長普力亞那(Nanang PRIYATNA)。

十、我國與日本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與日本41年恢復邦交,61年9月29日中止邦交,雙方隨即於同年12月分別成立「亞東關係協會」及「財團法人交流協會」,作為維繫雙方實關係之窗口。前者於日本設立東京辦事處及大阪辦事處(另設福岡分處),後者於我國設立台北事務所及高雄事務所。81年,東京辦事處更名為「台北駐日經濟文化代表處」,目前分設「橫濱分處」、「机幌分處」;大阪辦事處更名為「台北駐大阪經濟文化辦事處」,目前分設「福岡分處」,與計有6個館處。106年,我國與日本將前述協會分別更名為「臺灣日本關係協會」及「公益財團法人日本台灣交流協會」。

(二)經貿關係

1. 本年雙邊貿易總額達692.85億美元,較108年成長 2.9%。我國自日本進口458.85億美元,對日出口 234億美元,日本為我國第3大貿易伙伴、第4大 出口市場及第2大進口來源國。

- 2. 依據日本財務省發布之貿易統計資料,在日本主要進口來源國中,我國排名由108年第6名躍升為本年第4名,創歷史新高。在全球貿易因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受重大打擊之際,相較於其他國家對外出口大幅減少,我國成為日本穩定可靠之供應來源。
- 3. 本年受疫情影響,實體訪團或邀訪被迫取消,改以 線上視訊方式辦理各項交流活動,維持雙方商務往 來與商機,以協助我國企業拓展日本市場,並促成 技術合作。

(三) 文教關係

- 1. 高等教育合作交流:臺日高等教育領域合作密切, 為拓展日本之臺灣研究,與日本代表性學府早稻田 大學、國立大阪大學及國立九州大學三校合作設立 「台灣研究講座」,開設認識臺灣相關課程,並與 日本智庫團體「日台關係研究會」合作辦理臺灣相 關研討會,增進日本學術界與臺灣之交流。另為鼓 勵日本青年學子來臺留學,提供「臺灣獎學金」及 「華語文獎學金」計34名;協助日本友我青年團體 「日台學生會議」在東京舉辦第15屆日台學生論 壇,建立兩國青年交流管道。
- 2. 中等教育合作交流:邀請日本30名中小學教師訪問我國,實地認識我國發展現況,並與我國中小學教師座談交流。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臺日中小學教育旅行暫告停止。疫情期間為增進日本青少年對我國之認識,與日本友我學者組成之團體「日

本台灣教育旅行學者連線」(SNET台灣)合作開設「台灣教育旅行導航網站」、邀請日本學者拍製認識臺灣講座影片,介紹臺灣歷史、文化及政經現況,深化日本學校師生對我國認識。

- 3. 體育交流:為準備參加東京奧運,臺日雙方關係更 臻密切,日本計有28個地方鄉鎮市擔任我國之接 待城市,我國為接待城市最多之國家。
- 4. 駐日本代表處台灣文化中心積極促成臺灣藝文生態 系接軌國際,打造臺灣國際品牌的辨識度,將臺灣 文化的能量帶上國際,扮演協助臺日文化產業架構 平台的角色,讓臺日文化交流紮根與成長。

- 6. 影視交流: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改以線上方式辦理「臺灣電影上映會及電影沙龍講座」,放映臺灣電影及介紹臺灣電影現況;與「東京國際影展」合辦臺灣特集實體上映會,邀請導演張耀升《腿》、導演許承傑《孤味》等臺灣影片參展;與「大阪亞洲影展」合辦臺灣電影特集「臺灣電影經典與現在」實體上映會,計有《綠色牢籠》、《生而為人》等數部作品參展,並支援福岡亞洲影展辦理臺灣電影特集,拓展臺灣影視業者行銷日本市場。
- 7. 出版交流:與誠品生活日本橋書店合作辦理「台灣文學祭——代詩人楊牧與洛夫現代詩展」,將臺灣詩介紹至日本。另於11月在日本首次發行《TAIWAN BOOKS臺灣好書》日文小冊,系統性介紹9本自107年迄今已日譯出版的臺灣作品,以及本年底至110年上半年將日譯出版的臺灣作品等18本臺灣好書。
- 8. 人文交流:與誠品生活日本橋及國家鐵道博物館籌備處合作,邀請策展人陳威臣以「文化路徑」概念策展,展出臺灣10位鐵道攝影家95件作品及臺灣的鐵道硬票作品。另邀請入圍第42屆「金穗獎」最佳紀錄片獎導演、亦是本次參展之攝影家黃威勝拍攝《迷・鐵道》影片,線上呈現臺灣優美鐵道及參展攝影家感言。
- 9. 漫畫交流:與文化內容策進院合作辦理「台灣漫畫夜市」展覽,以日本人熟悉並喜愛的「夜市」為概念, 展出臺灣25位漫畫家作品,充分展現臺灣自由多元

的創意。本年首度邀請臺灣漫畫家左萱,以文學、 建築、茶藝、鐵道等臺灣特色文化為創作元素,繪 製文化中心年度計畫摺頁,引起臺日廣泛回響。

10. 東奧接待城市交流:首次與日本「IBC 岩手放送」電視台合作以「震災復興接待城市」為主題,共同製播介紹臺灣音樂與文化的《台灣接待城市音樂文化特別節目》,推薦臺灣「金曲獎」歌手徐佳瑩、茄子蛋等人的音樂專輯。另特別編製線上精華版,在台灣文化中心官網、日本藝術經紀公司「吉本興業」網路平台及 Lotus TV 提供免費收視。

(四)觀光交流

- 1. 本年受到疫情衝擊,3月19日我國限制日本觀光客入境,4月3日日方限制我國觀光客入境,邊境管制影響觀光往來,日本來臺旅客計26萬9,659人次,我國人赴日計有69萬7,981人次。
- 2. 交通部觀光局局長張錫聰與臺灣觀光協會會長葉菊蘭分別與日本三重縣知事鈴木英敬、香川縣知事濱田惠造等進行觀光視訊會談;9月參與杉並區台灣祭(Fair);協助8月份名古屋真中祭、10月份三重縣安濃津 yosakoi 祭典,邀請臺灣隊伍以線上方式參加;參與北海道海外旅行促進事業實行委員會主辦海外教育旅行線上說明會等。

(五)國際文宣

1. 臺日媒體互訪:受新冠病毒疫情影響,本年暫停辦理國際記者團訪問我國。另於「(2020年)第6屆

台日交流高峰會 in 加賀」籌組臺灣媒體記者團並協助臺日媒體採訪,累計獲中、日文新聞報導37篇。與「富士產經電視台」合作採訪「台灣水道之父巴爾頓」系列紀念活動並製作專題節目。

- 2. 日媒合作:與「產經新聞」合作辦理第17屆「臺 日文化交流青少年獎學金」,透過作文與國、臺語 演講比賽評選優秀日本青少年。於9月至12月間製 作《臺灣專輯海報》12期。安排日本36家地方電 視台播放75集臺灣各縣市宣傳節目。安排「千葉 電視台」及「日經廣播」宣傳臺灣觀光並呼籲日 本各界支持臺灣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 (CPTPP)等。
- 3. 輿情彙蒐:日本媒體刊登有關我國「參與世界衛生 組織等國際組織」等立場、投書及專訪共25篇。 另透過駐日本代表處臉書及推特社群媒體帳號,以 中日文同步發布臺日交流最新訊息,擴大國際文宣 管道。

(六) 政要互訪

- 1. 我國赴訪者: 僑務委員會委員長吳新興、衛生福利 部常務次長薛瑞元、立法院立法委員劉世芳。
- 2. 日本來訪者:前首相森喜朗、日華議員懇談會會 長眾議員古屋圭司、岸信夫、衛藤征士郎、富田 茂之、中川正春、金子恭之、中山泰秀、長島昭 久、牧島 KAREN、鬼木誠、薗浦健太郎、參議員 榛葉賀津也、石井章、日本台灣交流協會會長大橋 光夫、理事長谷崎泰明。

十一、我國與韓國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與韓國於81年8月24日中止外交關係,嗣於82年7月簽署「新關係架構協定」,並於82年11月及83年1月,分別在臺北及首爾設立「駐臺北韓國代表部」及「駐韓國臺北代表部」,作為代表兩國政府推動雙邊實質交流合作之機構。我國政府另於94年1月在釜山設立辦事處,以加強與韓國南部地方政府之交流合作關係。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達357.4億美元,其中 我國出口151.4億美元,進口206億美元。雙方互為第 5大貿易夥伴。
- (三)觀光旅遊:本年國人赴韓計16萬3,953人次,韓國人 來我國計17萬8,911人次。

(四)政要互訪

- 1. 我國赴訪者:行政院政務委員唐鳳。
- 2. 韓國來訪者:世界選舉機關協會(A-WEB)秘書長 崔鍾賢(Jonghyun CHOE)。

十二、我國與馬來西亞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63年8月3日在馬來西亞設置「駐吉隆坡遠東貿易旅遊中心」,77年9月22日更名為「駐馬來西亞臺北經濟文化中心」,81年8月17日易名「駐馬來西亞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馬來西亞在臺北設有「馬來西亞友誼及貿易中心」。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額達193.37億美元,我國 為馬來西亞第5大貿易夥伴,馬國為我國第7大貿易 夥伴。截至本年底,我國對馬來西亞之投資累計達 138.21億美元,為馬國第8大外資來源國。
- (三)雙邊協定:兩國於82年2月簽訂投資保障協定,另於 85年7月簽訂避免雙重課稅暨防杜逃稅協定。
- (四)觀光旅遊:本年赴馬來西亞旅遊之國人共4萬9,913人 次;馬來西亞民眾來我國旅遊為7萬2,705人次。
- (五)文教關係:馬來西亞約有671萬華裔公民,華文教育保留完整。目前馬國有1,301所華文小學及62所獨立中學。本年馬來西亞在臺大專院校留學生共1萬3,964人,歷年馬國留臺校友總人數約8萬人。本年在馬國大專院校留學之國人約59人。

(六)僑務

- 為加強服務旅馬國人,本年初駐馬來西亞代表處於 北馬檳城辦理1次行動領務,服務僑民約10人次; 嗣因新冠疫情爆發而暫緩執行。
- 2. 旅居馬來西亞臺商約1,700家,由吉隆坡臺灣商會、檳城州臺灣商會等7個分會,共同組成馬來西亞臺灣商會聯合總會。
- (七)馬來西亞政要來訪:「馬華公會」(政黨)雪州聯委會 主席拿督黃祚信、「民主行動黨」森美蘭州和諧、房 屋、地方政府及鄉村行動理事會主席行政議員張貼 翔、「民主行動黨」森美蘭州婦女事務、家庭及福利 行動理事會主席行政議員陳麗群。

十三、我國與緬甸關係

(一)一般關係:103年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在仰光設立辦事處;104年緬甸在臺北成立「緬甸駐臺北 貿易辦事處」,隨著兩國相關機構之設立,雙邊關係 日趨緊密。105年3月28日「駐緬甸臺北經濟文化辦 事處」獲緬政府同意設立。

(二)經貿關係

- 1. 早期緬甸禁止我商直接投資,據我國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統計,迄本年我國對緬甸投資累計49件,總計4.24億美元,同期緬甸對我國投資累計25件,總計334.3萬美元;在貿易方面,本年臺緬貿易總額2.69億美元,我國出口2.06億美元,進口6,293萬美元,相較108年雙邊貿易總額3.12億美元,衰退13.84%。
- 2. 自緬甸於100年開放以來,目前已有超過270家臺 商在緬投資,包含直接投資、轉投資及合資總金額 估計為10億美元,投資產業為成衣、光學鏡片、 農業等。
- (三) COVID-19 防疫合作:為協助緬甸政府抗疫,駐緬甸代表處與緬甸衛生暨體育部及仰光省衛生廳等舉行會議,瞭解緬方防疫需求。基於人道考量,我國捐贈緬方口罩、防護衣及熱像儀等防疫物資。我國新光醫院、彰化基督教醫院等民間機構與緬甸衛生暨體育部及緬甸醫學會 (MMA) 等單位舉行視訊會議,協助緬甸能力建構。

- (四)國際文宣:駐緬甸代表處透過安排駐緬甸代表李朝成接受主流媒體專訪、洽刊外交部部長吳釗燮專文及製作臺緬友好文宣短片等,宣揚我防疫成效及增進緬甸各界對我瞭解。
- (五)文教關係:我國提供獎學金鼓勵優秀緬甸學人來我國 學習。

十四、我國與紐西蘭關係

(一)一般關係:62年5月我國在奧克蘭設立「駐紐西蘭亞東貿易中心」,70年7月該中心遷至首都威靈頓,同年增設亞東貿易中心屋崙分處,76年紐西蘭在我國設立「紐西蘭商工辦事處」,80年11月「亞東貿易中心」更名為「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二) 經貿關係

- 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為14.2億美元,我國出口約
 5.64億美元,進口約8.56億美元。我國為紐西蘭第
 7大出口市場,第16大進口國。
- 2. 臺紐2月簽署「有機產品驗證相互承認執行協議」,協助我國業者節省輸銷有機農產品至紐西蘭的驗證成本。12月簽署「優質企業相互承認協議」,有助提升臺紐供應鏈安全,促進貿易便捷化。另臺紐年度經貿會議於12月以視訊方式舉行。

十五、我國與巴布亞紐幾內亞關係

(一)一般關係:79年2月12日我國在巴布亞紐幾內亞設置 商務代表團,107年5月17日更名為「臺北經濟文化 辦事處」。79年5月20日巴紐駐華名譽商務代表處在臺北成立,83年8月更名為「駐華名譽總領事館」, 103年8月暫停委任。104年12月31日巴紐在臺北設立商務代表處。

(二)經貿關係

- 1. 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7.13億美元,我國出口4,087 萬美元,進口6.72億美元。
- 2. 本年我國臺灣區遠洋鰹鮪圍網同業公會依據與巴布亞無幾內亞漁業局簽訂入漁協定作業規定,就公會漁船總作業天數1,323天次計,繳納入漁費總計1,445萬美元。

(三)農業合作

- 1.「農民發展培訓計畫」(Farmer Training Project)進入 第6年完成階段,總計遴選農民63名,於首都莫士 比港(Port Moresby)及商業大城萊城(Lae)分設 推廣中心及2座農民訓練中心,輔導栽植農作物。
- 2. 協助巴紐農牧部(Department of Agriculture and Livestock)與「巴紐國立農業試驗所」(National Agriculture Research Institute)進行作物種源繁殖業務及抗旱耐熱作物品種田間試種,辦理農民訓練班共123班,總計訓練3,356人次,輔導農民使用合格種苗班計訓練2,094人次。
- (四)醫療合作:彰化基督教醫院於本年7月捐贈巴紐布干 維爾自治區 Arawa Hospital 及 Buka Hospital 醫療器材與 設備,自本年以醫療品質與評鑑實作經驗分享及糖尿

病照護等14類主題辦理巴紐醫事人員線上視訊培訓課程,協助改善當地醫療水準。

- (五) COVID-19 防疫合作: 駐巴布亞紐幾內亞代表廖文哲於 9月代表我國捐贈新冠肺炎(COVID-19) 防疫物資予 巴紐外交部及衛生部。
- (六)能源合作:駐巴布亞紐幾內亞代表處辦理109年潔淨 能源合作計畫,援贈10萬美元太陽能燈具及行動太 陽能板予布干維爾自治區政府,提供偏鄉學童及醫療 院所使用。

十六、我國與菲律賓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與菲律賓於36年4月18日建交, 64年6月9日中止外交關係,同年7月28日我國設 置「太平洋經濟文化中心駐馬尼拉辦事處」,10月8 日掛牌運作,79年3月7日更名為「駐菲律賓臺北經 濟文化辦事處」。菲律賓於65年3月16日在臺北市設 立「亞洲交易中心」,78年12月20日更名為「馬尼 拉經濟文化辦事處」。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計66.2億美元,我國出口45.7億美元,進口20.6億美元。我國在菲國投資設廠業者約600家,自41年至本年累計投資額約22.36億美元。
- (三)文教關係:我國教育部委託國立中山大學在菲國「亞 洲三一大學」設置「臺灣教育中心」,推廣臺灣高等 教育及華語文。另菲律賓「光明大學」及「亞洲三一 大學」各聘2名我國教育部選送之華語文教師。

- (四) COVID-19 防疫合作: 菲國新冠肺炎疫情嚴峻, 我國基 於國際關懷與救助精神,分別於本年4月及6月捐贈 菲國防疫物資,協助抗疫。另亦舉辦數場視訊會議與 菲國政府、非政府組織及媒體分享我國防疫經驗。
- (五)人道援助:我國本年共捐贈菲律賓政府30萬美元,協助菲國於108年12月及本年11月受颱風影響的災後重建工作。
- (六)觀光旅遊:受新冠肺炎疫情及臺菲兩國國境管制之影響,本年菲人來我國旅遊人數為7萬7,065人次。我國人赴菲旅遊人數為4萬9,093人次。
- (七) 勞務合作:本年在臺菲籍勞工約15萬1,000人。
- (八)僑務:菲律賓華人約150萬人,大部分集中在大馬尼拉 都會區、宿霧、納卯等城市。近年來,我國赴菲國經 商、應聘或投資之技術、工商等從業人員約7,000人。

十七、我國與新加坡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58年3月6日在新加坡設立「中華 民國駐新加坡商務代表團」,79年9月30日更名為 「駐新加坡臺北代表處」。新加坡於68年8月1日在臺 北市設立「新加坡駐台北商務代表處」,79年9月30 日易名為「新加坡駐臺北商務辦事處」。

(二)經貿關係

1. 依據新加坡統計局資料,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 568.81億美元,我國進口約190.11億美元,出口約 378.69億美元,我國享貿易順差約188.58億美元,

- 我國為星國第5大貿易夥伴;另根據我國經貿統計資料,星國為我國第6大貿易夥伴。
- 2. 我國與新加坡於102年11月7日簽訂「新加坡與臺灣、澎湖、金門、馬祖個別關稅領域經濟夥伴協定」 (ASTEP),並於103年4月19日正式生效,新加坡 為我國與東南亞國協(ASEAN)中唯一簽訂自由貿 易協定(FTA)的國家。

(三)文教關係

- 提供「臺灣獎學金」及「華語文獎學金」予新加坡 優秀青年來我國攻讀學位或研習中文。
- 2.1月臺北市立大學舞蹈系參加星國農曆新年「春到河畔」活動演出,廣獲星國民眾高度肯定。駐新加坡代表處贊助「新加坡華語電影節」、「世界書香日全國華文導讀活動」以及「在草根閱讀臺灣」、「在草根閱讀內人類,與當地相關組織合作,邀請我國導演及作家等進行線上座談或對談。此外,駐新加坡代表處亦等理我國旅星藝術家在駐處「台北藝廊」展出「書」以及我國藝術家李光裕「雕塑家的秘密花園展」,相關文宣與實體導覽活動等,獲各界好評。
- (四)民間交流:本年新加坡來我國人數計4萬6.225人次。

十八、我國與泰國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35年5月7日與泰國建交,64年7月1日終止外交關係,兩國分別在曼谷及臺北設立辦

事處,目前雙方辦事處名稱分別為「駐泰國臺北經濟 文化辦事處」及「泰國貿易經濟辦事處」。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97.71億美元,我國出口55.18億美元,進口42.53億美元。本年我國赴泰投資金額約計5.19億美元(156億4,200萬泰銖),較108年減少44.9%。臺商在泰歷年累計投資件數達2,535件,臺資在泰投資累計約160億美元。
- (三)文教關係:「臺泰國際影展」於11月4日在曼谷舉行開幕典禮,放映臺灣導演楊德昌作品《一一》。另外,本年度有17位泰國學生獲「臺灣獎學金」,33位獲教育部「華語文獎學金」;我國3位華語文助教及26位華語老師在泰國各級學校任教。
- (四)醫療合作:我國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簡稱「健保署」)與泰國國家健康安全署(National Health Security Office)於12月舉辦「健保制度如何因應防疫」視訊會議,駐泰國代表李應元、健保署署長李伯璋及泰國駐臺辦事處組長陳琬雯(Waraporn CHOMPOONUTJINDA)於開場致詞。
- (五)人道援助:駐泰國代表李應元與邊境聯合會(The Border Consortium)執行長湯普森(Sally THOMPSON)簽署合作協議,由我國捐贈8萬美元提供邊境聯合會執行泰緬邊境難民營營養補充及教育計畫,協助改善難民營弱勢族群營養健康及營生能力。
- (六) COVID-19 防疫合作: 駐泰國代表處於3月20日與旅泰各僑團代表共同組成「泰國臺僑胞疫情聯合應變小組」, 匯集各界資源協助泰國減輕疫情衝擊。駐

泰國代表李應元於8月10日偕同數家臺商將100萬 片口罩捐贈給泰國,泰國駐臺代表通才(Thongchai CHASAWATH)代表泰國政府受贈。

(七) 農漁業合作:臺泰於92年簽署「農業合作協定」 (Agricultural Agreement between Taiwan and Thailand),並 不定期召開會議,第7屆臺泰農業合作會議於本年12 月舉行。

(八)國際文宣

- 1. 泰國公視、《今日郵報》專訪我國衛生福利部疾病 管制署防疫醫師黃頌恩、行政院政務委員唐鳳及前 疾病管制署署長郭旭崧宣傳我國防疫成果。
- 《今日郵報》專訪駐泰國代表李應元說明臺泰關係 及兩岸情勢。
- 3. 洽獲《新新聞》英泰文報、《民意報》、《泰民報》、《經理日報》、《每日新聞報》及《前線報》 刊登我國參與重要國際組織如聯合國、「世界衛生 組織」及「國際刑警組織」推案投書。
- 4. 積極投書反駁中國大使館及親中作家謬論港版國安 法,獲《新新聞》英文報及《前線報》刊登。
- (九)科技合作:駐泰國代表處出席泰國國家科學院(NSTDA)「2020年東協創新及生技發展」年度論壇,與泰國高等教育科學研究與創新委員會(National Higher Education Science Research and Innovation Policy Council) 討論未來可能交流項目。

- (十)僑務:駐泰國代表處及泰國臺灣商會聯合總會(TTBA) 於11月舉辦「國際之夜」活動,邀請泰國外商聯合總 會(JFCCT)來自美、加、墨、瑞典、挪威、印度、 星、馬、以色列等17國成員及臺商企業代表出席, 加強我國僑商在泰之國際連結。
- (十一)泰國政要來訪:國會眾議員阿卡拉瓦(Acarawat ASAWAHEM)、畢汶(Phiboon RATCHKITPRAKARN)、 吉提薩(Kittisak KANASAWAT)、巴林亞(Parinya ROEKRAI)、永裕(Yongyut SUWANBUT)。

十九、我國與越南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81年11月15日分別在河內與胡志明市設置「駐越南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及「駐胡志明市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越南於82年7月10日在我國設立「駐台北越南經濟文化辦事處」。

(二)經貿關係

- 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為210.23億美元,我國出口 167.60億美元,進口約43.22億美元。我國享有貿 易順差123.79億美元。我國為越南第5大貿易夥伴。
- 2. 投資關係:截至本年底,我國在越南累計投資計 2,792件,累計總額達337.07億美元,為越南第4 大外資來源國。本年我國在越投資金額達20.58億 美元。
- 3. 旅越臺商約7萬餘人,設有越南臺灣商會聯合總會 暨主要省市及產業等14個臺商分會。

(三)文教關係:我國政府提供「臺灣獎學金」62名、「華語文獎學金」38名及「國際高等人力培訓外籍生獎學金」,本年越南在臺就學人數達1萬7,534名,為我國外籍學生第1大來源國。

亞太地區 外交活動照片

第二項 亞西地區

壹、前 言

亞西地區包括中東國家、獨立國協、烏克蘭、喬治亞及蒙古,總共29個國家及1個自治政府,面積超過3千萬平方公里,人口逾7.5億。中東地區有沙烏地阿拉伯、約旦、林、科威特、阿拉伯聯合大公國、阿曼、黎巴嫩、卡達、伊拉克、敘利亞、葉門、土耳其、伊朗、巴基斯坦、阿富汗、以色列16國及巴勒斯坦自治政府。獨立國協則包括俄羅斯、白俄羅斯、哈薩克、烏茲別克、塔吉克、吉爾吉斯、亞美尼亞、亞塞拜然、摩爾多瓦9個成員國及土庫曼1個準成員國。

在亞西國家中,我國與沙鳥地阿拉伯、約旦、巴林、科威特、阿拉伯聯合大公國、阿曼、土耳其、以色列、俄羅斯及蒙古10國維持實質關係,並在各國設有代表處或辦事處;沙鳥地阿拉伯、約旦、阿曼、土耳其、以色列、俄羅斯及蒙古7國在我國亦設有代表機構。

貳、我國與各國關係

一、我國與巴林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66年4月15日在巴林首都麥納瑪 (Manama)設立「中華民國商務代表團」,94年1月 28日更名為「臺灣駐巴林王國商務代表團」,復於 106年7月更名為「駐巴林臺北貿易辦事處」。
- (二)經貿與技術合作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計2.46億美

元,我國出口近3,200萬美元,進口2.14億美元,進口大宗為未經塑性加工鋁、石油及提自瀝青礦物之油類,出口產品主要為小客車及其他主要設計供載客用車輛等。我對巴林入超近1.82億美元。

- (三)技術合作:我國與巴林於76年2月簽訂「農技合作協 定」,目前派有農漁業技術專家協助巴林提升農漁業栽 培技術。另我國每年提供若干名額,供巴林推薦人選 來臺進修,以提升兩國職訓及研究之合作與交流。
- (四) COVID-19 防疫合作:本年7月駐巴林代表孫習忍與巴國國防軍醫院院長親王哈立德(Shaikh Khalid Bin Ali AL KHALIFA)共同主持我國捐贈該院 N95 口罩、防護衣及隔離衣等醫療防疫物資捐贈儀式,並就兩國醫療交流合作交換意見。

二、我國與以色列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82年3月29日在以色列設置「駐台 拉維夫台北經濟貿易辦事處」,以色列亦於同年7月 在我國設立「駐台北以色列經濟貿易辦事處」。兩國 嗣於84年9月11日同意將雙方之辦事處更名為「駐台 拉維夫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及「駐台北以色列經濟 文化辦事處」。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19.12億美元,我國出口8.42億美元,進口10.69億美元。我國主要出口產品包括積體電路、資通訊器具、車用零配件等。我國進口產品包括光學精密計量儀器、積體電路、理化分析

用具等。

- (三) COVID-19 防疫合作:臺以公、私部門進行密切防疫合作,雙方政府、醫院及智庫等共舉行4場防疫交流視訊會議。此外,我國亦援贈以色列「紅大衛盾」(Magen David Adom)及「夏米爾醫療中心」(Shamir Medical Center)口罩、防護衣及隔離衣等防疫物資,協助第一線醫護人員防疫工作。
- (四)文教關係:駐以色列代表處贊助希伯來大學教授馬茲尼(Meron Medzini)出版首本以希伯來文撰寫之臺灣專書。

三、我國與約旦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46年8月12日與約旦建交,66年4月14日中止外交關係,同年5月15日在安曼設立「駐約旦遠東商務處」,81年4月16日更名為「中華民國(臺灣)商務辦事處」,107年4月7日再更名為「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約旦於66年11月25日在我國設立「約旦商務辦事處」。

(二)經貿關係

1.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為3.07億美元,我國出口2.47億美元,進口5,989萬美元。目前我國有6家廠商在約旦投資設廠,3家從事成衣加工出口,1家布料整修,1家LED燈具生產,另有從事(資訊)教育設備進口之貿易公司1家,共僱用員工約6,300人;成衣產品大部分銷往美國,出口金額約3億美元,佔約旦成衣外銷28%,布料整修業者提供約旦

成衣及紡織業者原物料修補服務,LED 燈具業者產品主要供應首都安曼市及聯外道路街燈換裝公共工程燈具。

- 中華民國國際經濟合作協會舉行台約投資視訊會議,包括兩國政府、產業公協會、企業與學界共計60餘位代表與會。
- (三)文教關係:我國提供約旦6名「華語文獎學金」及「台灣獎學金」名額,約旦每年亦提供我國3名獎學金名額研習阿拉伯語文及碩、博士學位。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派遣華語教師開設正體中文課程班並宣揚我國文化。
- (四)體育交流:我國拳擊國家代表隊赴約旦參加「2020東京奧運亞洲/大洋洲區拳擊資格賽」。
- (五)農業合作: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赴約旦考察 約旦農業發展現況,並與約國相關政府及業者代表就 提供我國農業及水產養殖技術援助可行性進行會商。
- (六)人道援助:我國與約旦相關機關及慈善機構合作辦理 援助敘利亞難民及約旦弱勢族群人道援助,包括弱勢 婦女職訓、敘利亞難民營青少女賦權、地雷及戰後遺 留爆裂物致傷者援助計畫、兒童安全保護等相關計 畫。協助我國「財團法人普賢基金會」及「財團法人 曹仲植基金會」援贈約旦身障人士輪椅與輔具、協助 我國廠商羅鐵機械公司及台北市進出口公會捐贈約旦 私立醫院協會及約旦商業總會外科防疫口罩。

四、我國與科威特關係

(一)一般關係

- 1. 我國於52年11月21日與科威特建交,60年3月28日中止外交關係。75年4月23日設立「中華民國 駐科威特商務代表處」,85年8月26日更名為「駐 科威特王國台北商務代表處」。
- 2.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於101年設立「科威特台貿中心」,惟自本年10月相關業務改由杜拜台貿中心兼管;另我國資訊工業策進會自104年起在「科威特科學研究院」(Kuwait Institute for Scientific Research)設有聯絡辦公室。
- (二)經貿關係:科威特係我國第27大貿易夥伴,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26.5億美元。我國進口總額約25.27億美元,以進口原油為大宗;我國出口總額為1.24億美元,主要產品為車輛及零件、塑膠製品、電機設備等。
- (三)文教關係:科威特大學與我國國立臺灣大學、國立政治大學簽署姊妹校協定,每年提供9名獎學金名額供我國臺、政大學生前往研習阿語,惟本年因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暫緩。

(四) COVID-19 防疫合作

- 1. 駐科威特代表處透過聯合國人居署(UN-Habitat) 科威特辦公室援贈5萬片外科口罩予科威特紅新月 會(Kuwait Red Crescent Society)。
- 2. 駐科威特代表處與科威特外科醫學會(Kuwait

Association of Surgeons)合作,捐贈1萬片 N95 口罩及1,000件隔離防護衣予科國衛生部公衛訓練中心。

- 3. 駐科威特代表處安排科威特衛生部、賈伯爾醫院 (Jaber Al-Ahmad Hospital) 及我國臺北醫學大學附設 醫院舉行「防疫經驗交流視訊會議」,雙方就新冠 肺炎防疫工作交換經驗。
- 4. 駐科威特代表處辦理「臺灣口罩整廠輸出商業模式」 視訊會議,邀請科國「中小企業基金會」(National Fund for SME Development) 副主席薩阿德(Saad ALBARRAK)、「科威特外科醫學會」主席親王薩 爾曼(Salman ALSABAH)等出席。

(五)國際文宣

- 1. 科威特阿文媒體《新聞報》(Al-Jarida)本年1月刊登記者薩伊德(Sayed ELKASSAS)訪臺專文「臺灣-亞洲繁華文明的核心」,讚揚我政府社會安定政策,並強調我國係主權獨立國家。
- 2. 科威特友我網紅阿不都卡苓(AbdulKareem ALHENDAL) 於推特及 Instagram 社群媒體祝賀我國總統蔡英文 當選連任,獲逾10萬次按讚數。
- 3. 科威特英文媒體《科威特週報》(The Times Kuwait) 本年11月刊登我國衛生福利部部長陳時中專文,籲 請國際正視我國對全球衛生防疫及健康人權之貢獻。
- (六)科技合作:駐科威特代表處與我國資訊工業策進會合作舉辦「臺灣人工智慧醫療科技」線上說明會,邀請

科國賈伯爾醫院及國立成功大學資訊工程系教授發表簡報。

五、我國與蒙古國關係

- (一)一般關係:91年9月1日我國在烏蘭巴托設立「駐烏蘭 巴托台北貿易經濟代表處」,蒙古國政府於92年2月 17日在臺北設立「駐台北烏蘭巴托貿易經濟代表處」。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為2,343萬美元,我國出口490萬美元,進口約1,852萬美元,主要出口產品為資訊與影音視聽產品、生產機械、醫藥品以及電機設備等;主要進口產品為銅與銅製品、貴金屬相關製品以及動植物油品等畜牧業產品。

(三)文教關係

- 1. 臺蒙雙方簽有教育合作備忘錄,我國政府及公私立 大學院校每年提供多項獎學金予蒙古國學生來我國 進修;本年計約1,600名蒙古國學生在我國攻讀學 位或學習中文。
- 2. 我國金馬獎紀錄片導演李香秀續於本年赴蒙古拍攝 以「馬背上的牧民家庭」為主題之紀錄片。
- 3. 駐蒙古代表處協助蒙古國藝術家參加臺中市「大墩 美展」,並有作品獲得「入選獎」。
- 4. 駐蒙古代表處促成我國導演蔡明亮作品《日子》參 加本年(第12屆)烏蘭巴托國際電影節。

(四) 人道援助

- 1.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蒙古分事務所 (簡稱「蒙古家扶中心」)自93年起長年協助蒙古 弱勢家庭兒童,包括提供生活物資、獎助學金及家 長職業訓練等,截至本年底,每個月扶助3,479戶 弱勢家庭之孩童1萬1,195人,並協助受扶地區建 立25座供水站。
- 2. 駐蒙古代表處與蒙古家扶中心合作,捐贈駱駝毛棉被予102戶受扶助家庭,另亦與蒙古家扶中心、捷克非政府組織「人民需求基金會」(People in Need)及蒙古紅十字會合作,援贈「台灣家扶村」受扶助家庭食物保健包。
- 3. 我國「財團法人普賢基金會」及「財團法人曹仲植 基金會」本年捐贈170張輪椅,以及350餘件身障 輔具予蒙古主要醫院及促進身障人士福利之機構。
- 4. 駐蒙古代表處捐贈包括血壓計、脈搏血氧儀、診療床等醫材設備予蒙古國海關總署所轄烏蘭巴托市海關總局。
- 5. 我國彰化基督教醫院捐贈1台可攜式超音波檢測 儀予國際非政府組織「國際基督教聯合服務組織」 (Joint Christian Service)蒙古辦公室,協助義診工作。
- 6. 駐蒙古代表處與蒙古國多個非政府組織合作,以提升蒙古民眾防疫健康及人權維護之能量與福祉:(1)與「蒙古家庭穩定發展協會」(Mongolia Family Stable Development Association)合作,捐贈1座蒙古包簡易

醫療站予西部之巴彥烏爾蓋省;(2) 捐贈多部筆記型電腦予「人類安全政策研究中心」,促進臺蒙兩國共同防制人口販運及人權維護;(3) 贊助蒙古「附加價值網路商務培訓中心」,提供食品及煤球予烏蘭巴托市松根海汗區100個低收入戶;(4) 贊助「富海之翼基金會」(Bayan Dalai Jiguut) 製作1萬2,500片布口罩之材料費;(5) 贊助NGO「全世界婦女團結在一起」,提供維他命及提升免疫力用品予烏蘭巴托市80個高風險家庭。

(五)醫衛合作

- 1. 我國捐贈蒙古國政府20萬片口罩、2萬件隔離 衣及5,000件防護衣,共同合作防堵新冠肺炎 (COVID-19)疫情。
- 2. 駐蒙古代表處促成臺蒙重要醫療院所合辦4場防疫相關視訊會議,分別為我國國立臺大醫院與蒙古國國家傳染病中心2場,與蒙古國第三中央醫院1場,我國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桃園醫院與蒙古國第二中央醫院1場;國立臺大醫院與蒙古國第二及第三中央醫院另舉辦1場心血管醫療新知及技術交流視訊會議。
- 3. 駐蒙古代表處與我國衛生福利部「醫療器材援助平台計畫」(GMISS)合作,捐贈總數80張病床予蒙古國家癌症中心、東戈壁省省立醫院、中央省省立醫院等中央及地方公立醫療機構。
- 4. 駐蒙古代表處製作並捐贈「防疫插管箱」予蒙古國

國家傳染病中心;另協助我國廠商羅鐵機械公司 (Labelmen International) 捐贈400個防護面罩予蒙古 第一中央醫院。

- 5. 駐蒙古代表處協助多所蒙古國中央及地方公立醫院、相關 NGO 醫師、護理師及醫療產業從業人員,參加我國衛生福利部「臺灣國際醫療衛生人員訓練中心」(TIHTC)舉辦之3項線上培訓課程。
- (六)環保合作:駐蒙古代表處協助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捐贈1部汞濕沉降採樣儀予蒙古國國家氣象及環境監測局,協助蒙方取得汞含量汙染監測數據,促進蒙古國環保及國土保育工作,此係臺美「國際環境夥伴計畫」下「亞太汞監測夥伴活動」之合作項目。

六、我國與阿曼關係

(一)一般關係

- 1. 我國於66年1月11日設置「駐阿曼王國商務代表團」,3月31日在阿曼首都馬斯開特(Muscat)正式成立,68年9月6日改制設立「遠東貿易中心駐阿曼代表處」,80年7月1日更名為「駐阿曼王國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Office, Muscat, Oman)。阿曼於80年10月1日在臺北市設立「阿曼王國駐華商務辦事處」(Sultanate of Oman Commercial Office in Taiwan)。
- 2. 阿曼國王蘇丹喀布斯 (Qaboos bin AL-SAID) 於本年 1月10日崩殂,其堂弟 (原任遺產暨文化部部長)

海山(Haitham bin Tariq AL-SAID)於1月11日宣誓繼任蘇丹。外交部訓令駐阿曼代表處轉致部長吳釗燮唁電及賀電;另外交部常務次長曹立傑亦代表前往阿曼王國駐華商務辦事處簽名致哀。

- (二)經貿關係:阿曼為我國第46大貿易夥伴,本年雙邊貿易總額7.74億美元,我國出口5,633萬美元,進口7.18億美元,阿曼為我國第83大出口國,第37大進口國。我國自阿曼進口主要項目為石油原油及石化製品,主要出口項目為運輸、機械設備及工業製品。
- (三)體育交流:因受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體育競賽大都停辦。駐阿曼代表處應中華民國游泳協會及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之請,派員出席11月在阿曼舉辦之亞洲游泳總會(Asia Swimming Federation)第14屆全體會員大會及12月舉辦之第39屆亞洲奧林匹克理事會(Olympic Council of Asia)會員大會。
- (四) COVID-19 防疫合作:駐阿曼代表處分別安排我國長 庚醫院與阿曼 Al Nahada 醫院,及我國三軍總醫院與 阿曼皇家醫院、Sohar 醫院舉行「防疫經驗交流視訊 會議」。

七、我國與俄羅斯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82年7月12日在莫斯科設立「台北 莫斯科經濟文化協調委員會駐莫斯科代表處」。俄羅 斯於85年12月15日在我國設立「莫斯科台北經濟文 化協調委員會駐台北代表處」。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42.54億美元,我國出口約10.2億美元,進口約32.33億美元。本年受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雙邊貿易、投資合作交流活動均改以線上方式辦理,駐俄羅斯代表處計參加俄羅斯聯邦商工會(Chamber of Commerce and Industry of the Russian Federation)舉辦「俄羅斯經濟:新冠肺炎之影響、展望及策略選擇」(Russian Economy: Covid-19 Impact, Outlook, Strategic Options)線上研討會及協助中華民國國際經濟合作協會與莫斯科市政府投資管理局(Moscow City Investment Agency)合辦「莫斯科對台灣企業的投資吸引力及俄羅斯市場行銷策略與經驗分享」(Moscow Investment Opportunities for Taiwanese Companies)線上說明會。

(三) 文教關係

- 1.「台灣版畫之父」廖修平、「一版多色大師」黃郁 生以及台灣中生代、新生代共18位版畫藝術家作 品受邀於俄羅斯布里雅特共和國烏蘭烏德市桑皮 洛夫美術館(Art Museum Named C. S. Sampilov, Ulan-Ude)展出「臺灣版畫藝術三代展」(3 Generations of Taiwanese Printmaking Artists)。
- 2. 教育部選派12名華語教師分別於7所俄國重點大學院校教授華語,與國立莫斯科語言大學(Moscow State Linguistic University)及俄羅斯漢學協會(Association for the Advancement of Sinology in Russia)等駐地重點大學及學術機構合(協)辦線上講座與學術研討會,推廣來我國留遊學及學習華語。

(四)科技合作

- 1. 科技部長期與「俄羅斯基礎研究基金會」(Russian Foundation for Basic Research)、「俄羅斯科學基金會」(Russian Science Foundation)、「俄羅斯科學院西伯利亞分院」(Siberian Branch of the Russian Academy of Sciences)、「俄羅斯科學院遠東分院」(Far East Branch of the Russian Academy of Sciences) 共同補助多年期雙邊研究計畫案68件;科技部與「俄羅斯基礎研究基金會」舉辦雙邊網路年會(2020 RFBR-MOST Annual Meeting)並簽署協議。
- 2. 國 立 薩 瑪 拉 科 技 大 學 (Samara State Technical University) 與國立中興大學簽署合作備忘錄,與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簽署姊妹校備忘錄。
- 3. 辦理 3 場臺俄科技網路研討會:「我國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與俄國聯合核子研究院雙邊網路研討會」(NSRRC and JINR Scientific Cooperation in Physics, Chemistry and Bio-Medicine Webinar)、「電子儲存科技雙邊網路研討會」(Taiwan-Russia Webinar on Storage Technology)、「全球及區域永續發展與災防雙邊網路研討會」(Taiwan-Russia Webinar on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and Disaster Prevention in New Global and Regional Context)。
- (五) COVID-19 防疫合作: 駐俄羅斯代表處捐贈俄羅斯「梁贊州立臨床醫院」(Ryazan Clinical Hospital)、「達吉斯坦共和國醫療人員工會」(Dagestan Union of Healthcare Workers)、「莫斯科州立臨床研究醫療中

心 」(Moscow Regional Research Clinical Institute named after M. F. Vladimirsky)、「卡路加州科澤爾斯克區間醫院」(Kaluga Kozelsk Interdistrict Hospital)及「We Together 醫療志工組織」("We Together" Medical Volunteers)醫療口罩共10萬片。辦理「2020年台灣與俄羅斯 COVID-19 防疫經驗交流網路研討會」(Taiwan-Russia COVID-19 International Webinar-Sharing Experience of Treating Coronavirus in Medical Community and Preventing Infection in Hospital)及「台灣與俄羅斯新冠肺炎藥物及疫苗網路研討會」(Taiwan-Russia COVID-19 Webinar on Treating Coronavirus, Developing Vaccine and Drug for COVID-19)2場防疫合作網路研討會。

- (六)國際文宣:駐俄羅斯代表耿中庸接受俄羅斯「國際文傳社」(Interfax)、「新聞帶」(Lenta.ru)、「News. ru」新聞網站等主流媒體專訪,說明我國防疫成功經驗;俄羅斯《商人報》(Kommersant)專文報導我國防疫成效,並獲許多媒體轉載。俄羅斯《獨立報》(Nezavisimaya)專文支持我國參與聯合國及「世界衛生組織」。
- (七)俄羅斯政要來訪:俄羅斯工程院院長古賽夫(Boris GUSEV)、歐盟科學研究委員會主席埃姆里(Igor EMRI)、國立薩瑪拉科技大學教授斯科貝列夫(Petr SKOBELEV)。

八、我國與沙烏地阿拉伯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與沙鳥地阿拉伯於35年11月15日建交,79年7月22日中止外交關係。80年2月13日我國在沙京利雅德設立「駐沙鳥地阿拉伯王國台北經濟文化代表處」,「駐沙鳥地阿拉伯王國台北經濟文化代表處吉達辦事處」亦於同日運作;沙國於81年10月14日在臺北市設立「沙鳥地阿拉伯商務辦事處」。106年7月28日「駐沙鳥地阿拉伯王國台北經濟文化代表處吉達辦事處」併入「駐沙鳥地阿拉伯王國台北經濟文化代表處」。

(二)經貿關係

- 1. 本年雙邊貿易額約為57.19億美元,我國出口8.69 億美元,進口48.5億美元,沙國為我國第16大貿 易夥伴,亦係我石油最大供應國。
- 2. 駐沙烏地阿拉伯代表處以我國經貿政策為主軸,配合沙國經濟轉型計畫,積極媒合兩國產業,本年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期間舉辦線上「2020臺沙企業領袖對談」、「2020年沙烏地線上商機日」及「2020中東線上產品發表會」,並協調籌備「台中沙烏地友好協會」,促進臺沙兩國相互瞭解產業現況及未來合作空間。
- 3. 本年12月我國與沙國完成簽署「避免所得稅雙重 課稅及防杜逃稅協定」,係我國與中東地區阿拉伯 國家簽署的第1個租稅協定,有助雙邊產業合作與 技術交流。

(三)文教關係:本年受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沙國原定派員來我國參加各項學術、文化及體育活動,以及我國「中國回教協會」組團赴沙國進行文化交流均暫緩辦理。

九、我國與土耳其關係

(一)一般關係:78年8月21日我國在土京設立「駐安卡拉 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82年11月16日更名為「駐 安卡拉台北經濟文化代表團」;土耳其於82年11月 12日在臺北設立「土耳其經濟代表團」,83年改名為 「土耳其貿易辦事處」。

(二)經貿關係

- 1. 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為14.32億美元,我國出口 10.72億美元,進口約3.60億美元。出口項目以高 價位之積體電路及精密機械儀器為主,自土耳其進 口項目則以原料及加工品為多。
- 2. 本年9月,駐土耳其代表處邀集土耳其清真認證委員會(HAK)、我國經濟部國際貿易局、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及清真認證單位舉行線上視訊會議,討論臺土清真認證合作商機及洽簽合作文書。
- 3. 駐土耳其代表鄭泰祥及土耳其駐台代理代表努魯 拉·艾伊瓦茲(Nurullah AYVAZ)於本年2月及4月 完成異地簽署「台土援外發展機構合作備忘錄」及 「台土中小企業合作瞭解備忘錄」。

(三) 文教關係

- 1. 國立臺灣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清華大學、 國立政治大學等14所大專院校分別與土耳其安卡 拉大學(Ankara University)、畢爾坎大學(Bilkent University)、中東科技大學(Middle East Technical University)、哈傑德沛大學(Hacettepe University)、 蓋布澤科技大學(Gebze Technical University)及伊 斯坦堡科技大學(Istanbul Technical University)等多 所大學簽訂交換教授、交換生獎學金之學術合作協 議;哈傑德沛大學科學園區則與新竹科學園區簽署 科技合作備忘錄。
- 2. 我國提供土耳其學生「華語文獎學金」及「臺灣獎學金」來我國修習華文及深造;土耳其政府亦提供我國學生獎學金赴土進修。

(四) COVID-19 防疫合作

- 1. 本年3月,土耳其首都安卡拉市長曼蘇爾·亞瓦許 (Mansur YAVAS) 致函臺北市市長柯文哲,邀請臺 北市參與土方推動之「全球首都對抗新冠肺炎倡議」 (Capital's Initiative for Covid-19)。
- 2. 本年4月,中央研究院院長廖俊智與土耳其「國家 科技研究委員會」(TUBITAK)主席哈桑·曼德爾 (Hasan MANDAL)召開防疫科學研究視訊會議,討 論共同研發篩檢、藥物及疫苗等合作。

- 3. 本年6月,駐土耳其代表處與土耳其國會議員、2位地方市長、紅新月會及國際非政府組織(NGO),共同舉行我國援贈土耳其境內敘利亞難民醫護人員10萬片外科口罩等防疫物資捐贈儀式。
- 4. 本年8月,我國 D3461及 D3482區扶輪社捐款,參加土國 D2430區扶輪社發起的「一台呼吸器拯救千條命」(Bir Nefes Bin Hayat)活動,購贈呼吸機予土國醫院。
- 5. 本年10月,駐土耳其代表處捐贈防疫物資予國際 NGO 組織馬拉姆基金會 (Maram Foundation),協助 敘利亞難民防範疫情。

(五)人道援助

- 1. 本年3月,駐土耳其代表處與土耳其「災害緊急應 變總署」(AFAD)共同舉行我國濟助艾拉澤(Elazig) 地震捐款儀式。
- 2. 本年10月,駐土耳其代表處與土耳其哈泰省雷伊 漢勒(Reyhanli)市政府合作之敘利亞難民職訓中 心「Taiwan Center」援建工程完工,土耳其國會 議員、該省行政長官、市政府官員及紅新月會等 NGO 領袖及各界代表參加開幕儀式。
- 3. 本年11-12月,駐土耳其代表處與土耳其國會多名 重要議員合作,捐贈土耳其境內9省弱勢家庭及震 災戶毛毯及防疫物資。
- 4. 本年11-12月,駐土耳其代表處與土耳其伊茲米爾 (Izmir) 市市長圖曲·索耶爾 (Tunc SOYER)、搜救

協會(AKUT)會長瑞加·沙爾哲(Recap SALCI)舉行地震賑災款捐贈儀式。

十、我國與阿拉伯聯合大公國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60年12月2日阿拉伯聯合大公國宣告獨立時即予承認,68年5月我國在杜拜設立「駐杜拜名譽領事館」,69年7月更名為「駐杜拜名譽總領事館」,77年5月續更名為「中華民國駐阿拉伯聯合大公國杜拜商務辦事處」,106年5月更名為「駐杜拜臺北商務辦事處」。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39.93億美元,我國 出口約11.64億美元,進口28.3億美元。
- (三)文教關係:我國現有約40名學生就讀阿聯紐約大學阿布達比分校(NYUAD)。
- (四) COVID-19 防疫合作:在駐杜拜辦事處推動下,促成我國衛生福利部防疫指揮中心、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及長庚紀念醫院與阿聯大公國防疫指揮中心進行中東醫療視訊會議。

中華民國 109 年外交年鑑

亞西地區 外交活動照片

第三項 非洲地區

壹、前 言

非洲地區共有55個獨立國家,我國與史瓦帝尼王國互設大使館,史國並在臺北聘任名譽領事。另我國在南非及奈及利亞設有代表機構,本年在索馬利蘭共和國新設代表處;在南非除於首都設代表處外,在開普敦亦設有辦事處。另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在南非、埃及、阿爾及利亞、奈及利亞及肯亞設有台灣貿易中心,協助推動我國與非洲國家之經貿關係。南非及奈及利亞在臺設有辦事處,索馬利蘭則在我國設有代表處。

貳、我國與各國關係

一、我國與史瓦帝尼王國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57年9月6日與當日獨立之史 瓦濟蘭王國建交,並於11月21日在史京姆巴巴內 (Mbabane)設立大使館。史國駐華大使館則於89年1 月26日在臺北正式運作。史國於107年4月19日更改 國名為史瓦帝尼王國。

(二)經貿關係

- 1. 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1,271萬美元,我國對史國出口1,009萬美元,自史國進口約262萬美元。
- 2. 本年因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首屆臺 史ECA經濟聯合委員會及第23屆臺史經技合作會 議均延至110年舉辦。

- 3. 為協助史國拓銷產品,我國以國家形象館整合規畫 史國農產品展示區,協助史國投資促進局(EIPA) 及廠商參加本年「高雄食品展」、「台北國際禮 品暨文創展」及「台北國際食品展」,以及推動 2020/21年系列虛擬貿易展。
- (三)文教關係:本年共有32名史國青年獲得外交部「台灣獎學金」及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國際高等人力培訓外籍生獎學金」。目前在我國留學之史國學生逾370人。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每年開辦各類短期研習班,提供史國政府及各界人士來我國參訪及短期進修機會。另我國自108年起提供史國史瓦帝尼技術學院100個全額獎學金名額,為期3年,供史國清寒優秀學子攻讀該校3年制學位,以協助史國培養經濟發展所需人才。
- (四)醫療合作:我國在史國設有醫療團執行醫療衛生業務, 另有醫療教學團教導史國實習醫師導入醫師工作,以 及「癌症早期診斷、治療及照護計畫」與「孕產婦及 嬰兒保健功能提升計畫」。本年新冠肺炎流行期間, 我國除捐款及醫療物資外,並派醫、護及呼吸治療師 等專家醫療團至史國協助治療及防疫工作。
- (五)科技合作:我國依據「中華民國(臺灣)與史瓦帝尼 王國農業技術合作協定」派遣技術團駐史,執行「果 樹產銷計畫」、「技職教育與職業訓練提升計畫」、 「婦女微額金融機構能力強化計畫」、「孕產婦與嬰兒 保健功能提升計畫」、「養豬產業提升計畫」,並派

遣我國技術專家赴史國協助培訓,以及遴選史國官 員來我國受訓。本年技術合作要案尚包括:「加強癌 症病患早期診斷照護及治療計畫」、「史京政府醫院 急/門診部改建計畫」、「對抗防治新型冠狀病毒肺 炎」、「史國火力發電廠可行性研究案」、「史國改善 配電網系統調查案」、「史國省個偏鄉飲用水及衛生 系統建設計畫」、「史國資通訊整體規劃建構案」、 「史國國家資料中心及災害復原中心顧問與訓練服務 案」、「史國資料中心概念驗證規劃方案」等。

(六)僑務:華僑約650餘人,其中70餘人來自我國。史瓦 帝尼中華公會暨臺灣商會及旅史華人高爾夫球協會為 主要僑團。

(七) 政要互訪

- 1. 我國赴訪者:國防部副部長張冠群。
- 2. 史瓦帝尼來訪者: 眾議院副議長布特雷齊 (Phila BUTHELEZI)、國防部首席國防長官親王項古聖 (Prince HLANGUSEMPHI)。

二、我國與奈及利亞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80年2月21日設立「中華民國駐奈及利亞聯邦共和國商務代表團」,同年5月18日在奈國首都拉哥斯(Lagos)正式開館,90年9月1日遷至奈國新都阿布加(Abuja),106年12月7日遷址奈國第一商業大城拉哥斯,並更名為「駐奈及利亞聯邦共和國臺北貿易辦事處」。奈國則於81年11月在臺北設

立「奈及利亞駐華商務辦事處」,107年3月遷址新北市板橋區。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2.94億美元,我國出口9,530萬美元、進口約1.99億美元。本年受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中華民國國際經濟合作協會改以視訊會議方式辦理西非訪團及媒合會,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亦以線上活動與洽談會方式參與「2020拉哥斯國際商展」。
- (三) COVID-19 防疫合作:我國捐贈20萬片外科口罩予奈國衛生部、中央疾病管制署、工業貿易及投資部、人權委員會、警政署、重要智庫及友我政要等,以協助奈國抗疫,另駐奈及利亞代表處代表台灣非洲經貿協會(TABA)捐贈2萬片口罩予奈國十字河州政府。
- (四)文教關係:每年邀請奈國相關部會推薦官員來我國參加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辦理之經貿、科技、農業及醫療等專業研習班;惟本年考量新冠肺炎疫情,改採線上交流。我國駐奈及利亞代表處亦提供「台灣獎學金」、「華語文獎學金」等,供奈國學生申請來我國深造,另提供「臺灣獎助金」供奈國學者來我國研究與增進文教交流。
- (五) 僑務: 奈及利亞目前約20萬華人,多數旅居奈國第一 大城兼商業重鎮拉哥斯 (Lagos),其次則散居在首都 阿布加 (Abuja)、主要城市如卡諾 (Kano)、卡杜納 (Kaduna) 及哈科特 (Port Harcourt)等。我國旅居奈國 僑胞不及百人,多數從事進出口貿易或投資設廠,台

商約30餘家,投資金額約2億美元;惟近年奈國景氣大幅衰退,旅奈臺商人數漸減。「奈及利亞臺灣商會聯合總會」於105年10月9日在拉哥斯成立,陳淑芳女士自108年12月擔任第3任會長,該會於本年11月7日成立「奈及利亞臺灣急難救助協會」(TEAAN),提供遭遇緊急危難之旅奈國人即時關懷救助服務。

三、我國與索馬利蘭共和國關係

- (一)一般關係:109年2月26日外交部部長吳釗燮與索馬利蘭外交暨國際合作部部長穆雅辛(Yasin Hagi MOHAMOUD)在台北簽署「中華民國(臺灣)政府與索馬利蘭共和國政府雙邊議定書」(Bilateral Protocol by and between the Government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and the Government of the Republic of Somaliland)。兩國同意以台灣代表處與索馬利蘭代表處的名稱互設代表機構,我國於同年8月17日在索馬利蘭首都哈爾格薩(Hargeisa)設立代表處,索馬利蘭則於9月9日在臺北設立代表處。
- (二)經貿關係:索馬利蘭地理位置優越,為進軍東非鄰近國家市場門戶,且農、漁及礦物等天然資源豐富,索國政府對赴索投資業者提供相關免稅待遇,我國駐索馬利蘭代表處於本年10月7日促成「童顏有機」公司與索馬利蘭商阿斯里米爾斯(Asli Mills)於「2020年探索非洲商機,『非』你莫屬說明會」簽署採購意向書;同月28日至29日辦理首次2020台灣商展,為我

國優質業者提供產品交流平台,並安排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奈洛比台灣貿易中心辦理「如何與台灣建立商務連結」、「台灣優勢產業介紹」及「台灣國家防疫館介紹」3場說明會,介紹我國優質產品與防疫成果。

- (三)文教關係:索國青年藉由外交部「臺灣獎學金」來我 國留學已有多年,目前尚有數名索國學生在臺;財團 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國際高等人力培訓外籍生 獎學金」本年係首次將索國納入,期協助索國培育人 才。另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每年開辦各類短 期研習班,提供索國政府及各界人士短期研修,因疫 情關係目前多以視訊方式進行。
- (四)農業科技合作:我國依據「中華民國(臺灣)政府與 索馬利蘭共和國政府技術合作協定」派遣技術團駐 索,執行「孕產婦與嬰兒保健功能提升計畫」、「蔬 果增產與品質提升」及「政府電子功能提升計畫」, 並派遣我國專家學者赴索國協助培訓,以及遴選索國 官員來我國受訓。
- (五)索馬利蘭政要來訪:外交部部長穆雅辛 (Yasin Hagi MOHAMOUD)、外交部副部長歐利班 (Liban Yusuf OSMAN)。

四、我國與南非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與南非關係久遠,65年4月26日兩國 建立大使級外交關係。86年12月31日我國與南非中 止外交關係,旋於87年1月1日設置「駐南非共和國 台北聯絡代表處」,南非則在臺北設置「南非聯絡辦 事處」;我國目前在開普敦另設有臺北聯絡辦事處。

(二)經貿關係

- 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9.54億美元,我國出口4.6億美元,進口4.94億美元。南非佔我國出口貿易0.13%,為我第36大出口市場,約450家臺商投資南非,投資金額約20億美元。
- 本年兩國以視訊方式召開第11屆「臺斐雙邊論壇」 及第3屆「台斐經濟聯席會議」。
- (三)文教關係:駐南非代表處頒發教育部「臺灣獎學金」 10名及「華語文獎學金」4名予南非及兼轄國學子, 促成雙邊文教、技訓交流。
- (四)僑務:旅居南非之臺灣僑胞約8,000人,傳統僑社僑 胞約2,000人。

中華民國 109 年外交年鑑

非洲地區外交活動照片

第四項 歐洲地區

壹、前 言

傳統上歐洲地區包括歐洲大陸及附屬島嶼、俄羅斯及部分前蘇聯加盟共和國,面積超過1千萬平方公里,人口逾7.4億。目前外交部歐洲業務則不包括俄羅斯及前蘇聯加盟共和國,惟另加上塞普勒斯,共計43個國家。其中我國與教廷維持外交關係,與其他無邦交國家則維持實質雙邊合作與交流。

我國在歐洲地區設有28個館團處,本年並在法國南部增設駐普羅旺斯辦事處。歐洲國家除教廷在我國設有大使館外,另有荷蘭、英國、法國、德國、義大利、丹麥、瑞典、捷克、波蘭、匈牙利、西班牙、瑞士、芬蘭、奧地利、比利時、斯洛伐克、盧森堡17國及歐盟在我國設有代表機構。

我國與歐盟及歐洲地區各國關係持續穩定發展,在民主、自由、法治等普世價值的基礎上擴大各項實質合作。 100年我國取得免申根簽證待遇後,與歐洲各國之多元關係 更加深廣,迄今於經貿合作、簽署避免雙重課稅協定、青年 度假打工協議、免試互換駕照及免(落地)簽證待遇等方面 均有相當進展。

貳、我國與各國關係

一、我國與教廷關係

(一)一般關係:教廷《羅馬觀察報》(L'Osservatore Romano) 於31年10月23日發布我國與教廷建交消息,我國於 32年7月4日在教廷設立公使館,48年6月12日升格 為大使館。教廷駐華公使館於35年7月4日設立,55 年12月24日升格為大使館。

- (二) COVID-19 防疫合作:為因應全球疫情,教廷設置「因應新冠疫情研究委員會」(Vatican COVID-19 Commission),我國即響應於本年4月疫情最嚴峻之際,陸續捐贈教廷各項防疫物資,包括2批計48萬片外科口罩及隔離衣、熱像體溫篩檢儀、額溫槍、醫療手套等醫療設備,以協助教廷各部會、天主教修會、醫院及非洲教區,與教廷合作在全球抗疫。
- (三)人道援助:為持續加強臺梵邦誼並響應教宗方濟各 (Pope Francis)「願祢受讚頌」(Laudato Si')及「眾位弟兄」(Fratelli tutti)兩項重要通諭,本年駐教廷大使館與教廷宗座賑濟所 (Office of Papal Charities)、天主教遣使會 (Congregation of the Mission)、羅馬明愛會 (Caritas Roma)、馬爾他騎士團 (Order of Malta)等單位合作,在非洲蒲隆地及拉丁美洲宏都拉斯進行多項國際人道關懷及慈善救助。

(四)政要互訪

- 1. 我國赴訪者:衛生福利部政務次長何啟功。
- 2. 教廷來訪者:青年城 (City of Youth) 主任詹佩提 (Andrea ZAMPETTI)、零二氧化碳 (Azzero CO2) 能源組織協調人桑托莉 (Sofia SANTORI) 及費奇 (Enrico Giovanni FACCI)。

二、我國與奧地利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與奧地利於60年5月28日中止外交關係,目前我國在奧國設立「駐奧地利臺北經濟文化代表處」並兼理我國與「國際原子能總署」聯繫事務; 奧地利則在我國設立「奧地利臺北辦事處」及「奧地利商務代表辦事處」。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為13.04億美元,我國出口約4.21億美元,進口約8.83億美元。
- (三)文教關係:教育部與奧地利教科研部共同執行「臺奧高教科研種籽基金瞭解備忘錄」。維也納大學執行臺灣研究計畫及華語文教師計畫,推廣正體中文與台灣研究。
- (四) COVID-19 防疫合作:捐贈奧地利各界共計30萬片醫療級口罩,包括史岱爾馬克邦政府15萬片、維也納綜合醫院10萬片,以及維也納 Vinzenz 醫療集團所屬「耶穌基督」(Göttlicher Heiland)等5家醫院共5萬片醫療級口罩。
- (五) 奥地利政要來訪:國會下議院外交委員會副主席羅帕卡(Reinhold LOPATKA)、國會議員葛鮑爾(Fritz NEUGEBAUER)、黛寶華(Romana DECKENBACHER)。

三、我國與比利時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與比國於60年10月25日中止外交關 係後,在比京設立「中山文化中心」,79年1月23日 改名為「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84年11月1日更名為「駐比利時臺北代表處」。94年6月20日改制為「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負責歐盟及比利時業務,並兼轄盧森堡業務。比利時於68年8月在臺北成立「比利時貿易協會駐華辦事處」,93年6月更名為「比利時臺北辦事處」。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為21.89億美元,我國出口約14.39億美元,進口約7.5億美元。至本年底 比國累計在我國投資金額約達1.75億美元,我國累計 在比國投資金額達1.44億美元。

(三)文教關係

- 1. 比利時荷語魯汶大學漢學系主任鐘鳴旦 (Nicolas STANDAERT) 於 6月獲頒教育部第2屆「全球留臺傑出校友獎」。
- 2.10月教育部與比利時法語區政府國際事務署依據雙方簽署備忘錄,首次合作選送3名法語教學助理至輔仁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及文藻外語大學協助我國法語教學。
- (四)科技合作:科技部與比利時法語區科學研究基金會 (FNRS)執行2021-2022臺比(MOST-FNRS)雙邊合 作交流計畫共4件。12月8日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 蔡明彥與歐盟執委會科研暨創新總署總署長帕奎特 (Jean-Eric PAQUET)舉辦視訊會談,確認雙方將持續 推動下一期「展望歐洲」(Horizon Europe)架構計畫。
- (五) COVID-19 防疫合作: 6月比利時佛拉蒙區政府福利、

公衛暨家庭部與我國衛生福利部舉行「應用科技追蹤新冠肺炎病例經驗分享」視訊會議。

四、我國與保加利亞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與保加利亞未互設官方代表機構,相關事務由我國駐希臘代表處兼轄。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於94年在保加利亞首都設立「索菲亞臺灣貿易中心」,並於107年設置商務中心服務臺商。保加利亞民間則於104年成立「保加利亞臺灣委員會」推動雙方民間交流。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為1.7億美元,我國 出口1.25億美元,進口4,522萬美元。

五、我國與克羅埃西亞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與克羅埃西亞未互設官方代表機構, 相關事務由駐奧地利代表處兼轄。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5,157萬美元,我國 出口4,136萬美元,進口1,021萬美元。
- (三)文教關係: 札格雷布(ZAGREB)大學政治學院設有「中華民國(臺灣)講座」課程,由我國財團法人臺灣 民主基金會安排國內學者前往講授我國政經發展現況。

六、我國與賽普勒斯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61年1月12日與賽普勒斯中止外交關係,目前我國與賽普勒斯未互設官方代表機構。相關事務由我國駐希臘代表處兼轄。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2,427萬美元,我國 出口2,079萬美元,進口348萬美元。

七、我國與捷克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80年8月7日在布拉格設立「駐捷克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捷克於82年11月18日在臺北設立「捷克經濟文化辦事處」。臺捷近年來在經貿、文化、學術、科技、觀光等領域交流頻繁,雙邊實質關係穩定。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為8.91億美元,較上年成長8.75%,我國出口約5.21億美元,進口3.7億美元。
- (三) COVID-19 防疫合作:本年4月1日兩國代表處共同宣布「臺捷防疫合作聯合聲明」,我國依據該合作架構,捐贈醫療口罩、N95 防護口罩及生產線、呼吸器等防疫物資予捷克,並持續推動雙邊防疫合作。捷克參議院議長韋德齊 (Miloš VYSTRČIL)、眾議院議長馮德拉切克 (Radek VONDRÁČEK)及布拉格市市長賀吉普 (Zdeněk HŘIB)分別與駐捷克代表處共同舉辦捐贈儀式。
- (四)文教關係:捷克教育部每年提供我國學生研習獎學金及斯拉夫語研究夏令營獎學金;我國教育部提供「臺灣獎學金」及「華語文獎學金」。本年9月外交部宣布與國內大學合作,提供「臺歐連結獎學金—捷克專案」50個獎學金名額予捷克學生。

(五) 政要互訪

1. 我國赴訪者:臺北市市長柯文哲。

2. 捷克來訪者:參議院議長韋德齊(Miloš VYSTRČIL)、 首席副議長魯基斯卡(Jiří RŮŽIČKA)、外交委 員會主席費雪(Pavel FISCHER)、衛生委員會 主席康特(Lumír KANTOR)、布拉格市市長賀吉 普(Zdeněk HŘIB)、捷克科學院副院長哈夫拉斯 (Zdeněk HAVLAS)。

八、我國與丹麥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與丹麥於39年1月14日中止外交關係,嗣於69年在丹麥設立「自由中國新聞處」及「遠東商務辦事處」,80年8月7日兩機構合併為「駐丹麥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84年2月15日更名為「駐丹麥臺北代表處」。丹麥於72年10月28日在我國設立「丹麥商務辦事處」。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8.3億美元,我國出口4.18億美元,進口4.12億美元。
- (三)丹麥政要來訪:民主聯盟主任岳納斯(Jonas PARELLO-PLESNER)。

九、我國與愛沙尼亞關係

- (一)一般關係:愛沙尼亞與我國未互設官方代表機構,相關事務現由駐拉脫維亞代表處兼轄。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1.1億美元,我國出口 7,100萬美元,進口3,900萬美元。
- (三) 我國政要赴訪:臺北市市長柯文哲。

十、我國與歐盟關係

(一)一般關係

- 1. 歐盟執委會於92年3月10日在臺北設立「歐洲經 貿辦事處」,我國於94年6月20日將原「駐比利 時臺北代表處」改制為「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 處」,負責推動我國與歐盟、比利時及盧森堡各項 業務。
- 2. 我國與歐盟關係持續廣化與深化,在年度諮商架構下,雙方本年召開第31屆會議。面對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在全球肆虐,總統蔡英文於4月1日宣布我國政府第一波國際人道救助行動,將捐贈口罩給疫情嚴重的歐、美國家第一線防疫醫護人員。歐盟執委會主席馮德萊恩(Ursula VON DER LEYEN)同日代表歐盟公開推文感謝臺灣捐贈口罩給歐盟及其會員國,肯定臺灣的善舉展現出「團結更強大」。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為518.77億美元,我國出口229.16億美元,進口約289.61億美元。12月16日第32次「臺歐盟年度經貿對話會議」以視訊方式舉行。9月22日外交部、經濟部與歐洲經貿辦事處共同舉辦「投資歐盟論壇」,為歐盟首度聯合15個會員國在臺舉辦之大型招商活動,建立臺歐盟投資交流新平臺。10月7日歐洲議會全會通過「共同商業政策年度執行報告」決議、11月26日通過「歐盟貿易政策檢討」決議,籲請執委會儘速啟動臺歐盟投資談判及範疇界定工作。

- (三)文教關係: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與歐盟文教總署於11月就台歐盟文教交流進行討論,歐盟 Erasmus+計畫累計有553位臺灣學生赴歐及445位歐洲學生來臺求學。
- (四)科技合作:科技部與歐盟執委會科研暨創新總署於 10月舉辦首次「臺歐盟-人工智慧在智慧醫療之應用 與發展」視訊論壇。我國成功參與歐盟「展望2020」 (Horizon 2020)跨國科研合作架構計畫總件數達到84件。
- (五)漁業合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與歐盟執委會海事暨漁業總署於1月共同在臺北舉行臺歐盟「非法、 未報告及不受規範」(IUU)漁捕第1次工作小組會議。 12月歐盟執委會海事暨漁業總署舉行「打擊IUU漁捕-歐盟健康海洋願景」網路研討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漁業署應邀參加。

(六) 產業合作

- 1.10月經濟部部長王美花與歐盟執委會成長總署總署長柯裘娜(Kerstin JORNA)以視訊方式共同主持「第6屆臺歐盟產業對話會議」。
- 2. 12月國家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龔明鑫與歐盟執委 會資通訊網絡暨科技總署總署長羅維拉(Roberto VIOLA)以視訊方式共同召開「第2屆臺歐盟數位 經濟對話會議」。
- (七)人權合作:臺歐盟以視訊會議方式於7月舉行第3屆 人權諮商,再度確認堅守並促進民主、人權及法治價 值之共同承諾。

(八)公眾外交

- 1.12月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蔡明彥與歐洲議會副議長碧爾(Nicola BEER)舉辦「支持自由民主臺灣: 香港國安法後的歐洲對中政策」聯合線上記者會, 立法院副院長蔡其昌亦發表錄影談話。
- 2.12月「歐盟亞洲研究所」(EIAS)舉辦「臺灣在歐盟戰略自主及供應鏈多元化之角色」研討會,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蔡明彥應邀開場致詞,經濟部政務次長陳正祺、歐洲議會國貿委員會議員韓森(Christophe HANSEN)及凱利(Seán KELLY)等人與談,說明臺歐盟「雙邊投資協議」(BIA)啟談之重要性。

(九) COVID-19 防疫合作

- 3月中央研究院院長廖俊智與歐盟執委會相關總署 就新冠肺炎快篩檢測與疫苗研發合作及歐盟市場認 證等議題召開視訊會議。
- 2.4月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曾厚仁應歐洲議會對中關係代表團團長包瑞翰(Reinhard BÜTIKOFER)邀請,在視訊研討會中說明臺灣防疫措施及成效。
- 3.5月「泛歐自由黨聯盟」與「亞洲自由民主聯盟」 邀請行政院政務委員唐鳳出席線上研討會,分享我 國科技防疫經驗。
- 4.5月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與歐洲議員徐岱凡 (Ivan ŠTEFANEC)及索德洛娃 (Michaela ŠOJDROVÁ) 合辦「從臺灣防疫經驗看臺歐盟關係」網路研討會。

十一、我國與芬蘭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39年10月28日與芬蘭中止外交關係,79年4月19日設立「駐芬蘭台北貿易文化辦事處」,6月1日正式運作,81年12月1日更名為「駐芬蘭台北經濟文化代表處」,93年12月1日易名為「駐芬蘭台北代表處」。芬蘭於80年2月1日在我國設立「芬蘭工業暨運輸辦事處」,84年7月1日更名為「芬蘭商務辦事處」,103年10月更名為「芬蘭駐臺灣經貿及創新辦事處」,108年1月1日再更名為「芬蘭商務辦事處」。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為6.21億美元,我國 出口約2.22億美元,進口3.99億美元。
- (三)文教關係:我國提供「臺灣獎助金」予芬蘭學者來我國從事漢學或臺灣研究,另教育部「華語文獎學金」提供芬蘭學生來我國學習華語,及教育部「臺灣獎學金」提供芬蘭學生來我國留學。本年囿於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導致邊境管制,芬蘭與我國雙邊留學與交換計畫多改以視訊方式進行。

十二、我國與法國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61年8月12日在巴黎設立「法華經濟貿易暨觀光促進會」,66年5月2日經濟部在法國設置「亞洲貿易促進會駐巴黎辦事處」,兩機構於84年5月15日合併更名為「駐法國臺北代表處」,另於109年12月在普羅旺斯新設「駐普羅旺斯台北辦事處」。法國於67年在我國設立「法亞貿易促進會」,

- 69年設置「臺北法國文化科技中心」,83年改稱「法國在臺協會」。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42.07億美元,我國出口12.37億美元,進口29.7億美元。「第27屆臺法工業合作會議」及「第9屆臺法經貿對話會議」以視訊方式舉辦。中華民國國際經濟合作協會與法國企業行動聯盟(MEDEF International)舉辦「第25屆臺法經濟合作會議」,就智慧軌道、智慧電網、氫能議題交流,瞭解臺法產業趨勢及投資商機。

(三) 文教關係

- 1. 文化方面
 - (1) 駐法國代表處(巴黎)臺灣文化中心籌辦對歐洲8國(法國、瑞士、荷蘭、比利時、盧森堡、摩納哥、安道爾、列支敦士登)視覺藝術、表演藝術、文學出版、文創設計、文化科技、影視、音樂等展演活動。本年共辦理17案文化推展計畫活動,合計展演104場,參觀展演近7萬人次。
 - (2) 文化部部長鄭麗君於2月訪法,與法方共同主持第24屆「臺法文化獎」頒獎典禮;並在駐法國代表處首度頒發文化獎章予促進臺法文化交流的傑出人士。
- 2.教育方面:法國政府每年提供我國15名科技獎學金 名額,本年增至18名,我國教育部每年提供法國 18名「華語文獎學金」及5名「臺灣獎學金」。我

國與法國政府自民國97年起互派華法語文助教, 本年各派出華語文助教12人及法語助教16人共計 28人。

- (四)科技合作:科技部先後與法國國家研究總署(ANR)、 法蘭西自然科學院(ADS)、法國國家科學研究院 (CNRS)、法國國家癌症研究院(INCA)、法國國家 資訊暨自動化研究院(INRIA)、法國國家健康及醫學 研究院(INSERM)及法國在臺協會(BFT)等簽署雙 邊科研合作協議,雙方科研人員透過多元管道申請合 作計畫及交流經費補助。本年我國與INCA簽署續約, 並與INSERM簽署雙邊協定附約延續合作。
- (五)我國政要赴訪:文化部部長鄭麗君、大陸委員會副主 任委員陳明祺。
- (六) COVID-19 防疫合作:我國廠商以及在臺法商透過駐普羅旺斯辦事處捐贈20萬片口罩、消毒噴霧及 CPAP 面罩等防疫物資予法國紅十字會法南分會,另桃園市府亦捐贈12萬醫療口罩予法國東部柯爾瑪(Colmar)市。

十三、我國與德國關係

(一)一般關係

1. 我國於69年10月20日於波昂(當時首都)設立「臺 北經濟文化代表處波昂總處」,81年9月23日更名 為「駐德國臺北經濟文化代表處」,86年7月1日 易名「駐德國臺北代表處」,88年10月4日遷址柏 林,106年12月4日代表處下增設台灣文化廳。我 國並在漢堡、法蘭克福及慕尼黑設有辦事處。另在 波昂設有駐德國代表處科技組。中華民國對外貿易 發展協會亦在杜塞道夫及慕尼黑設立「台灣貿易中心」。德國在我國設有「德國在臺協會」、「德國經濟辦事處」及「臺北歌德學院」。

2. 本年10月19日駐德國代表處首次受邀與德國國會 人權委員會在國會合辦3場實體及視訊混合研討 會,並邀請外交部政務次長曾厚仁及大陸委員會副 主任委員邱垂正等與會。

(二)經貿關係

- 1. 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為162.12億美元,其中我國對 德國出口約60.4億美元,自德國進口101.72億美 元。德國係我國第5大進口國,第10大出口市場, 歐洲第1大貿易夥伴。德商在台約計250家,我國 在德廠商約320家,其中分佈在北萊茵區最多,以 經營電腦及電子產業為數最多。
- 2.10月經濟部政務次長曾文生、交通部常務次長 祈文中分別與德國聯邦經濟暨能源部次長巴萊斯 (Thomas BAREIB) 進行視訊會議。
- (三)國際參與:德國政府於1月在「世界衛生組織」執行 委員會會議代表歐盟發表共同聲明助我,德國聯邦健 康部部長施潘(Jens SPAHN)於5月在「世界衛生大會」 線上會議發言助我。
- (四)雙邊協定:駐德國代表謝志偉與德國在臺協會簽署「金融監理合作意向聯合宣言」及「互惠使用自動查驗通關協議」。

(五)科研及環境合作

- 1. 本年臺德科技研究人員交流計畫 (Project Based Personnel Exchange Programme) 執行2件。
- 2. 科技部與德國研究基金會(German Research Foundation)補助雙邊共同研究計畫(Taiwan-German Collaboration in Research) 15件。
- 3. 科技部補助科技策略合作人員交流計畫(Project-Related-Mobility Program)6件,並提供6名德國學者及研究人員獎補助來我國進行研究,德國相關機構提供20名我國學者及研究人員獎補助赴德國進行研究。
- 4. 科技部與德國聯邦教研部於11月舉辦電池共同研究合作第1期合作成果發表暨啟動第2期合作計畫,同月舉行臺德雙邊鋰電池共同研究合作視訊會議(2020 Taiwan-Germany Joint Workshop on Advanced Lithium-Ion Battery Technologies)。
-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與德國聯邦環保局於12月共同 舉辦碳交易市場交流視訊會議。

(六) 文教關係

- 1. 教育部 109 學年度提供德國學生「臺灣獎學金」3 名及「華語文獎學金」12 名。我國留學生計 3,155 人,德國則有 1,062 名學生留學我國。
- 2. 德國南西發利亞應用大學(South Westphalia 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s)與義守大學簽署姊妹校合作備 忘錄。德國馬堡大學(Magdeburg University)與中原大學簽署姊妹校合作備忘錄。

- (七) COVID-19 防疫合作: 我國於4月捐贈德國100萬片醫療用口罩,6月再捐贈50萬片醫療口罩。
- (八)國際文宣:德國《世界報》專訪前副總統陳建仁,借 鏡我國防疫措施。德國「第二電視台」就中國圖謀全 球霸權專訪外交部部長吳釗燮。
- (九)公眾外交:外交部政務次長徐斯儉於6月分別與德國重要智庫墨卡托中國研究所及學術暨政治基金會視訊座談。外交部部長吳釗燮於7月應歐洲外交關係協會邀請參與視訊會議,說明我國防疫模式與中國大外宣差異,呼籲理念相近夥伴加強合作。行政院政務委員唐鳳分別於9月及10月應德國貝托曼基金會及墨卡托中國研究中心邀請擔任視訊座談主講人,分享我國防疫及公民參與等經驗。

十四、我國與希臘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61年6月5日與希臘中止外交關係, 62年1月6日在雅典設立「駐希臘遠東貿易中心」,79 年12月28日更名為「駐希臘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92年4月11日更名為「駐希臘臺北代表處」。希臘目前 未在我國設立代表機構。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為2.29億美元,我國 出口約1.23億美元,進口1.06億美元。
- (三)文教關係:我國每年提供「臺灣獎學金」以及「華語文獎學金」名額,供希臘青年學生申請來臺留學。7 月我國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與希臘農業部所屬農 業科學院簽署合作備忘錄完成交換約文。我國導演蔡

明亮執導之影片《日子》獲頒「第61屆帖薩羅尼加國際影展」美人魚獎。

(四)國際文宣:本年2月希臘全國性電視台天線一台(ANT 1)以「因應新冠病毒,在臺希臘人的請願」為題, 報導在台灣希臘人呼籲希臘政府支持臺灣加入「世界 衛生組織」(WHO)請願連署。

十五、我國與匈牙利關係

- (一)一般關係:79年4月2日我國在匈牙利首都布達佩斯 市設立「駐匈牙利臺北商務辦事處」,85年1月6日 更名為「駐匈牙利臺北代表處」。匈牙利於87年7月 26日在臺北設立「匈牙利貿易辦事處」。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9.91億美元。我國出口 6.61億美元,進口3.30億美元。我國全球智慧城市聯 盟與匈牙利智慧城市聚落於3月簽署合作備忘錄。
- (三)文教關係:臺灣與匈牙利於11月簽署獎學金計畫合作備忘錄,匈牙利政府每年提供20名我國學生獎學金,赴匈國攻讀學士、碩士、學碩士一貫及博士學位學程。我國外交部依據「臺歐連結獎學金」計畫,提供30名匈牙利學生來臺學習華語文。

十六、我國與愛爾蘭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77年7月12日在愛爾蘭首都都柏林 設立「駐愛爾蘭自由中國中心」,80年5月2日更名 為「駐愛爾蘭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84年8月18日 再更名為「駐愛爾蘭臺北代表處」。愛爾蘭於78年8 月在我國設立「愛爾蘭投資貿易促進會」,101年1月 關閉。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額為10.32億歐元,我國出口5.65億歐元,進口4.67億歐元。

(三)文教關係

- 1. 駐愛爾蘭代表處參加「都柏林國際旅遊展」並設立「臺灣館」。
- 2. 駐愛爾蘭代表處協調當地僑團舉辦「以愛為名—— 愛臺線上藝術展」,以及辦理「臺灣原住民服飾線 上展」。
- 3. 我國代表隊參加於愛爾蘭萊特肯尼(Letterkenny)市舉 行之「2020世界盃室內拔河錦標賽」,獲得5金1銀。
- (四) COVID-19 防疫合作:行政院政務委員唐鳳應邀於愛爾蘭「營建產業聯合會」年會,以「如何以數位創新對抗疫病並強化民主?」為題發表視訊演講,分享臺灣政府透過公眾對話與溝通策略成功抗疫經驗。
- (五) 愛爾蘭政要來訪: 參議員麥克道爾(Michael MCDOWELL)、豪更(Gerry HORKAN)、達維特(Aidan DAVITT)、克勞維爾(Gerard CRAUGHWELL)、眾議員斯坎隆(Eamon SCANLON)。

十七、我國與義大利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79年8月7日日在羅馬設立「臺北文化經濟學會」,80年4月15日正式對外運作。84年6月14日易名為「駐義大利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85年5月4日更名為「駐義大利臺北代表處」。「義大利外貿協會」於78年9月在我國設立「義大利貿易推廣辦事處」,84年設立「義大利經濟文化推廣辦事處」,95年9月兩機構合併為「義大利經濟貿易文化推廣辦事處」。

- (二)經貿關係:義大利為我國第19大貿易夥伴,亦為我國在歐盟會員國中第3大貿易夥伴。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42.69億美元,我國出口16.08億美元,進口26.61億美元。
- (三)文教關係:本年我國提供義大利1名「臺灣獎助金」、 2名「臺灣獎學金」及14名「華語文獎學金」。駐義 大利代表處於9月辦理第二屆臺灣電影節-「臺灣之 華」,10月16日駐義大利代表處文化組成立。
- (四) COVID-19 防疫合作: 我國捐贈 50 萬片口罩予義大利 總理府民防總署。
- (五)我國政要赴訪:衛生福利部政務次長何啟功。

十八、我國與拉脫維亞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81年1月29日在拉脫維亞設立「中華民國駐里加總領事館」,並兼轄愛沙尼亞及立陶宛事務,83年7月28日我國與拉脫維亞中止總領事級外交關係,84年11月總領事館改名為「駐拉脫維亞臺北代表團」,拉脫維亞未在我國設立代表機構。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為9,200萬美元,我國出口8,000萬美元,進口1,190萬美元。
- (三) 我國政要赴訪:臺北市市長柯文哲。

十九、我國與立陶宛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與立陶宛未互設官方代表機構,立陶 宛事務由駐拉脫維亞代表處兼轄。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為1.42億美元,我國 出口約1.1億美元,進口約3,212萬美元。
- (三)立陶宛政要來訪:國會外交委員會副主席華艾吉(Egidijus VAREIKIS)、議員帕季格(Zygimantas PAVILIONIS)、歐竹拔(Audronius AZUBALIS)、奧茉娜(Ausrine ARMONAITE)。

二十、我國與盧森堡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64年6月10日在盧京成立「駐盧森 堡孫中山中心」,81年7月13日更名為「駐盧森堡臺 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嗣於91年10月25日關閉。98 年10月13日「盧森堡臺北辦事處」在臺北成立。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5,007萬美元,我國 出口1,853萬美元,進口3,154萬美元。
- (三)文教關係:2月5日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曾厚仁與 盧森堡高教科研部首席顧問馬汀(Romain MARTIN) 等就醫學專業人才教育政策進行交流。
- (四)我國政要赴訪:衛生福利部政務次長何啟功。

二十一、我國與荷蘭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67年2月2日設置「駐荷蘭孫逸仙中心」,68年8月24日改名為「駐荷蘭遠東商務辦事

處」,79年7月24日更名為「駐荷蘭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85年7月12日易名「駐荷蘭臺北代表處」。荷蘭於70年1月9日在我國設立「荷蘭貿易促進會臺北辦事處」,79年11月1日更名為「荷蘭貿易暨投資辦事處」,109年4月27日復更名為「荷蘭駐台辦事處」。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126.05億美元,我國 約出口60.48億美元,進口65.57億美元。
- (三)城市合作: 烏特勒支 (Utrecht) 市與臺北市簽署「臺北市政府與Utrecht省 (Utrecht Region) 經濟合作備忘錄」。

二十二、我國與挪威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69年8月26日在奧斯陸設立「駐 挪威臺北商務處」,81年12月17日更名為「駐挪威 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88年10月16日易名為「駐 挪威臺北代表處」,106年10月1日暫停運作,相關 事務由駐瑞典代表處兼轄。挪威於78年10月23日在 我國設立「挪威商務臺北辦事處」,81年11月易名為 「挪威貿易委員會臺北辦事處」,93年1月1日關閉。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為4.87億美元,我國 出口1.87億美元,進口3億美元。
- (三) 我國政要赴訪:新北市市長侯友宜。

二十三、我國與波蘭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38年10月5日與波蘭中止外交關係,81年12月17日在波蘭設立「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107年更名為「駐波蘭臺北代表處」。波蘭於84

年11月2日在我國設立「華沙貿易辦事處」,107年 更名為「波蘭臺北辦事處」。

- (二) COVID-19 防疫合作: 駐波蘭代表施文斌於4月代表我國援贈波蘭50萬片口罩。
- (三)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12.37億美元,我國出口8.63億美元,進口3.74億美元。「第9屆臺波經貿諮商會議」及「第16屆臺波民間經濟合作會議」以視訊方式舉辦。
- (四)文教關係:波蘭科學暨高等教育部提供我國18名波蘭 政府獎學金;我國教育部提供波蘭7名「臺灣獎學金」; 我國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提供波蘭1名「國 際高等人力培訓外籍生獎學金」、1名「臺波蘭科學 高等教育獎學金」。本年波蘭在我國留學生約180人, 我國在波蘭留學生約1,000人;教育部派有9名華語教 學人員至波蘭大學任教,協助推廣正體中文。

二十四、我國與葡萄牙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64年1月6日與葡萄牙中止外交關係,81年7月1日我國在葡國設立「駐葡萄牙臺北經濟文化中心」,葡國未在我國設立代表機構。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5.48億美元,我國出口約4.33億美元,進口1.15億美元。
- (三)文教關係:我國分別與里斯本自治大學及天主教大學 簽署設立臺灣書院連絡點意向書。教育部本年提供 「華語文獎學金」計36個月及「臺灣獎學金」2個名額。
- (四) COVID-19 防疫合作:我國透過葡國「國家緊急暨民防

- 局」(ANEPC)捐贈紅十字會及仁慈堂共10萬片醫療口罩。
- (五)科技合作:我國國家實驗研究院與葡國葡萄牙系統與 資訊工程研究所(INESC TEC)就資通訊與海洋研究 領域之合作簽訂備忘錄。

二十五、我國與斯洛伐克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92年8月1日在斯洛伐克首都布拉 提斯拉瓦設立「駐斯洛伐克台北代表處」。斯洛伐克 同年9月1日在台北設立「斯洛伐克經濟文化辦事處」。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為3億美元,我國出口1.02億美元,進口約1.98億美元。
- (三) COVID-19 防疫合作:斯洛伐克總理馬托維奇(Igor MATORIC)公開讚揚我國為防疫成功國家,斯國於10 月1日將我國列入疫情綠色安全國家名單,我國旅客入境斯國可免除隔離檢疫措施。

二十六、我國與斯洛維尼亞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與斯洛維尼亞未互設官方代表機構, 相關事務由駐奧地利代表處兼轄。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為1.57億美元,我國 出口約1.2億美元,進口3,710萬美元。
- (三)文教關係:盧比安納(LJUBLJANA)大學設有臺灣研究中心及開設有關臺灣之選修課程,教育部並派有華語教師乙名至該校中文系任教,協助推廣正體中文及臺灣研究。

(四) COVID-19 防疫合作: 我國捐贈斯洛維尼亞政府 15 萬 片醫療用口罩。

二十七、我國與西班牙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62年8月在馬德里設立「駐西班牙孫中山中心」,80年1月更名為「駐西班牙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西班牙於63年3月25日在我國設立「賽凡提斯商務文化推廣中心」,71年3月更名為「西班牙商務辦事處」。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額為17.9億美元,我國出口約10.37億美元,進口約7.53億美元。

(三)文教關係

- 1.本年我國提供「臺灣獎學金」3名及「華語文獎學金」一年期4名、半年期8名予西國人士來我國進修學位或語文,另有3名西班牙籍學者獲「臺灣獎助金」在臺進行研究。目前約有300名我國籍學生在西攻讀學位、交換學程或接受短期語言訓練,在臺留學或研習之西班牙籍生約300人。
- 2. 文化交流:10月我國導演蔡明亮於西班牙黃金劇院舉辦《寂靜的流動》專題。托羅薩國際偶戲中心展出我國台原偶戲博物館藏品。「馬德里現代數位科技影音藝術節」展出藝術家王新仁、陳依純、黃文浩、葉廷皓及江振維共7件作品。駐西班牙代表處與西班牙 Paso a2 舞蹈平台文化組織合辦「臺灣及西班牙舞蹈線上交流計畫」,並與巴塞隆納

LOOP 國際錄像藝術博覽會合作,展出我國藝術家 張立人的動畫錄像作品。

二十八、我國與瑞典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70年9月在瑞典設立「臺北商務 觀光暨新聞辦事處」,83年更名為「駐瑞典臺北代表 團」。瑞典於71年12月在我國設立「瑞典工商代表辦 事處」,嗣於80年7月更名為「瑞典貿易暨投資委員 會臺北辦事處」。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為12.48億美元,我國出口5.65億美元;進口6.83億美元。11月「2020年臺瑞典經貿對話會議」(2020 Taiwan-Sweden Trade Talks)以視訊方式召開,由瑞典外交部貿易次長尼爾森(Krister NILLSSON)與我經濟部政務次長陳正祺共同主持。
- (三)科技合作:瑞典策略科研基金會(SSF)與我國簽訂「科學及技術合作備忘錄」,出資6,000萬瑞典克朗推動臺灣6所大學與瑞典大學進行科研合作。
- (四)瑞典政要來訪:國會議員魏曦亞(Cecilia WIDEGREN)、 安柏莉(Ann-Britt ÅSEBOL)、裘大衛(David JOSEFSSO)、 漢普生(Hampus HAGMAN)。

二十九、我國與瑞士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62年在瑞士設立「遠東貿易服務中心 駐瑞士辦事處」,另於68年6月設立「駐瑞士孫逸仙 中心」。前者於81年1月1日更名為「臺北貿易辦事處」,後者於79年11月28日更名為「臺北文化經濟代表團」。86年12月16日我國增設「臺北文化經濟代表團日內瓦辦事處」;96年10月1日「臺北貿易辦事處」簡併為「臺北文化經濟代表團經濟組」。瑞士於71年11月20日在我國設立「瑞士商務辦事處」。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27.71億美元,我國 出口5.38億美元,進口約22.33億美元。
- (三)我國政要赴訪:立法院立法委員許毓仁、大陸委員會 副主任委員陳明祺。

三十、我國與英國關係

(一)一般關係

- 1. 我國與英國於39年1月6日中止外交關係,同年6 月在英國設立「自由中國新聞處」,52年9月更名 為「自由中國中心」,81年4月15日更名為「駐英 國臺北代表處」,87年4月25日增設「駐英國臺北 代表處愛丁堡辦事處」。英國於65年2月在臺北設 立「英國貿易促進會」,82年10月15日更名為「英 國貿易文化辦事處」,104年5月26日更名為「英 國在台辦事處」。
- 2. 我國與英國已建立次長級經貿諮商、再生能源圓桌論壇、鐵道工業論壇、智慧城市論壇及農業合作等固定對話機制。英國持續支持我國有意義參與「世界衛生組織」、「國際民航組織」及「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等國際組織或機制。英國政府也支

持臺灣有意義貢獻於打擊組織犯罪等國際事務。英國會「臺英國會小組」上、下兩院成員約140名, 為英國會人數最多且最活躍的跨黨派團體之一。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52.4億美元,我國出口33.4億美元,進口19億美元。本年英國國際貿易部副部長韓斯(Greg HANDS)與經濟部政務次長陳正祺以視訊方式共同主持「第23屆臺英經貿諮商會議」。
- (三)教育關係:英國為我國人赴歐洲留學第一大目的地國,近年來我國留英學生持續增加,包括就讀正規學校及短期進修者每年約12,000人。108年舉行首屆臺灣英國高等教育論壇,本年因疫情影響改以線上模式辦理,計有臺英雙方100所大學,200多人參與。教育部於10月21日與英國在台辦事處簽署教育合作意向書,外交部於10月22日宣布提供100個獎學金名額供英國學生來我國學習華語。
- (四)文化關係:本年度臺灣藝文活動共計辦理11項計畫,重要內容包括雲門舞集演出《十三聲》及《微塵》;「愛丁堡藝穗節」推出「臺灣季」線上論壇及提案發表會,並於「倫敦精緻工藝週」(London Craft Week)推出「超越界限一台灣當代漆藝及金工」實體展覽;於「倫敦設計節」推出「誤用論:臺英五金設計展」實體展覽;另舉辦「愛丁堡臺灣影展」;倫敦國王學院再度策畫「遺落的臺灣商業電影-臺語片:重新發現與修復」英國及歐陸巡迴影展,以及倫敦東亞電影節等活動。

- (五)科技合作:科技部本年與英國經濟暨社會研究委員會 簽署協議,為臺英首次在社會科學領域之大規模合 作案。
- (六) COVID-19 防疫合作:前副總統陳建仁及行政院政務委 員唐鳳先後於本年6月及9月應邀以視訊方式,分別 出席英國會下議院衛生委員會及上議院公共服務委員 會舉辦之聽證會,說明我國新冠肺炎(COVID-19)防 疫成果及分享經驗。英國英格蘭副首席醫務長凡泰姆 (Jonathan VAN-TAM)、副部長阿瑪德(Lord AHMAD) 及亞當斯 (Nigel ADAMS) 9月間分別在國會答詢時 表示,英國支持我國以觀察員身分參與「世界衛生 大會」(WHA)。11月英國會跨黨派上、下議院共73 名議員連署致函「世界衛生組織」(WHO)幹事長譚 德塞(Tedros ADHANOM GHEBREYESUS),支持我國 參與 WHO,同時亦有62 名上、下議員加入歐洲25 國 600餘名議員,連署致函 WHO 幹事長,支持我國參與 11月9日舉行之 WHA 復會。「對華政策跨國議會聯盟」 (IPAC) 亦發布聲明,呼籲 WHO 邀請我國參與 WHA 復會及 WHO 之會議、機制及活動。另駐英國代表處 除主辦5場線上論壇外,亦與英方召開台英抗疫合作 聯合視訊會議,建立產學研的合作及抗疫平台。

歐洲地區 外交活動照片

中華民國 109 年外交年鑑

第五項 北美地區

壹、前 言

北美地區共有美國及加拿大兩國,與我國均互設代表機構。我國於美國首都華盛頓哥倫比亞特區、加拿大首都渥太華設有代表處,另於美國亞特蘭大、波士頓、芝加哥、檀香山、關島、休士頓、丹佛、洛杉磯、邁阿密、紐約、舊金山、西雅圖,及加拿大多倫多與溫哥華14地設有辦事處。

近年來臺美持續強化在政治、安全、經濟、區域及全球 議題之合作,朝全方位合作夥伴邁進,諸如「2019年臺灣友 邦國際保護暨強化倡議法」及「2020年臺灣保證法」均完成 立法程序;美方本年六度宣布對我國軍售,落實對我國軍售 常態化;美國衛生部部長阿札爾(Alex AZAR II)及國務院主 管經濟成長、能源與環境次卿柯拉克(Keith KRACH)均率團 來訪,分別為自68年以來訪問我國排序最高之美國政府閣員 及美國國務院訪臺最高層級官員。雙方亦就醫療合作、5G安 全、基礎建設、科學技術、國際教育合作等議題簽署協議、 備忘錄或宣言,並創設「臺美經濟繁榮夥伴對話」(Economic Prosperity Partnership Dialogue, EPPD);我國亦恢復設立「駐關 島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加拿大亦與我國持續推動實質友好關係,並支持我國有意義參與國際多邊論壇。

貳、我國與各國關係

一、我國與加拿大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30年8月2日與加拿大建交,59年 10月13日終止外交關係,80年1月8日設「臺北經 濟文化辦事處多倫多總處」,81年7月9日設「駐渥 太華辦事處」,82年8月3日總處移設渥太華,並更 名為「駐加拿大台北經濟文化代表處」,另於多倫多 (83年)及溫哥華(80年)分別設立辦事處。加拿大 則於75年10月25日在臺北設立「加拿大駐台北貿易 辦事處」。

(二)政府關係

- 1. 加拿大政府視我國為理念相近國家,支持我國有意義參與國際組織,加拿大總理小杜魯道(Justin TRUDEAU)於本年1月29日在國會應詢時,首度公開宣示支持我國以觀察員身分出席「世界衛生大會」(WHA)。5月13日在國會答覆官方反對黨聯邦保守黨黨魁謝爾(Andrew SCHEER)質詢時再度表示,加拿大一向倡議臺灣有意義參與國際組織,包括「世界衛生組織」(WHO)。
- 2. 加拿大副總理方慧蘭 (Chrystia FREELAND)於4月 29日在國會公開重申加國政府支持我國以觀察員 身分參與「世界衛生組織」(WHO)會議之明確立 場,並稱我國為對抗新冠肺炎 (COVID-19)之重 要夥伴。

- 3. 加拿大外交部部長商鵬飛(François-Philippe CHAMPAGNE)於5月7日在國會應詢肯定臺灣對抗疫情成效,並支持臺灣以觀察員身分參與「世界衛生大會」(WHA)及相關會議。
- 4. 加國聯邦參、眾議員合計90人(104人次)於本年 5月參與連署3封聯名函致加國外交部部長商鵬飛 (Francois-Philippe CHAMPAGNE),呼籲加國政府支 持臺灣參與「世界衛生組織」(WHO)、「國際民航 組織」(ICAO)、「國際刑警組織」(INTERPOL)及 「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UNFCCC)等國際組 織及機制,以及支持臺灣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 進步協定」(CPTPP)並及早展開臺加「投資促進 暨保障協議」(FIPA)探索性諮商。
- 5. 我國政府捐贈加國150萬片外科用口罩、10萬片N95口罩、8萬件隔離衣及2萬件防護衣,共計170萬件個人防護設備(PPE),加國國際貿易部部長伍鳳儀(Mary NG)於5月7日推文公開致謝,總理小杜魯道(Justin TRUDEAU)亦於5月8日例行記者會公開感謝。
- 6. 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與加拿大證券管理機構(CSA)所屬8省金融主管機關於6月11日共同簽署「金融科技合作協議」(FinTech Cooperation Agreement),有助我國開拓金融創新之國際市場。
- 7. 駐加拿大代表陳文儀於6月23日應邀在聯邦眾議院 衛生委員會新冠肺炎聽證會分享臺灣防疫經驗。

8. 駐加拿大代表陳文儀與加拿大駐臺代表芮喬丹 (Jordan REEVES)於12月14日分別代表臺加簽署 「臺加運輸安全合作瞭解備忘錄」,我國國家運輸 安全調查委員會主任委員楊宏智與加國運輸安全委 員會主席福斯(Kathy FOX)共同見證。

(三)經貿關係

- 1. 依據我國財政部關務署資料,本年加拿大出口至臺灣之金額為15.3億美元,較108年減少15.44%;加拿大從臺灣進口之金額則為21.7億美元,較108年減少8.81%。臺、加進出口總額為37億美元,較108年減少11.68%。我國是加拿大在全球第13大進口來源及第18大出口市場,為加拿大全球第15大、亞洲第6大貿易夥伴國。加拿大為我國在全球第23大貿易夥伴國,第18大出口國及第25大進口國。
- 2. 加拿大國際貿易部部長伍鳳儀 (Mary NG) 於5月 7日與經濟部部長沈榮津通電話,討論雙邊經貿議 題並感謝我國捐贈防疫物資,7月23日與行政院政 務委員鄧振中舉行電話會議,就「亞太經濟合作」 (APEC)貿易部長會議及雙邊經貿議題交換意見。
- 3. 臺加年度經貿對話為兩國間最重要之定期諮商機制,「第16屆臺加經貿對話會議」於11月24日在臺北及渥太華同步透過視訊舉行,由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局長江文若及加拿大全球事務部高層官員共同主持。

(四)科技合作

- 1. 我國相關研究機構分別與加拿大國家研究院 (NRC)、自然科學暨工程研究委員會(NSERC)、 通訊研究中心(CRC)、人文暨社會科學研究委員 會(SSHRC)、衛生研究院遺傳學所(CIHR-IG)、 泰瑞法克斯研究院(TFRI)等簽署合作備忘錄,進 行疫苗、通信、癌症、資訊、地震研究等合作計畫 與人才培育。
- 2. 加拿大渥太華大學(University of Ottawa)、多倫多大學(University of Toronto)、英屬哥倫比亞大學(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等校均參與科技部龍門計畫。
- 3. 駐加拿大代表處於5月12日舉辦「因應新冠肺炎新常態之新挑戰」(New Challenge of COVID-19 for New Normal)網路研討會,科技部次長謝達斌、中央研究院與加拿大國家研究院研究人員與會,推動臺加新冠肺炎快篩合作。

(五) 文教關係

- 1. 我國提供「臺灣獎學金」及教育部「華語文獎學金」 供加拿大學生來臺留學,本年度受獎生共計12名。 加拿大在臺留學生約300餘人。我國則有約4,000 餘名留學生在加拿大各級學校就讀。
- 2. 教育部與多倫多大學、麥基爾大學 (McGill University) 及渥太華大學簽署設立「臺灣研究講座」協議。

(六)其他

- 1. 定居加拿大之我國僑民估計約20萬人,在我國之 加國公民(含雙籍)約6萬人。
- 2. 本年度加拿大政府予我國青年度假打工名額1,000名。
- 3. 本年因受疫情影響,我國與加拿大交流人數驟減。 據交通部觀光局資料,本年加拿大來臺旅客約1萬 9,000人次,同年我國赴加旅客由7萬人次減為約3 萬2,000人次。

二、我國與美國關係

- (一)一般關係:本年在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下,國際旅遊及公開活動舉辦受限,然臺美在穩固的互信基礎下,雙邊關係仍有相當突破。我國亮眼之防疫成果,亦提高臺灣在美國主流社會之能見度。臺灣及美國並於本年相繼完成總統大選,雙方在共享之民主價值下,持續在各領域、各層次密切合作並拓展更多合作領域。
 - 1. 推動高層禮遇及互動
 - (1) 1月我國總統大選後,美國白宮國安會、國務卿 龐培歐 (Mike POMPEO)、聯邦眾議院議長裴洛 西 (Nancy PELOSI, D-CA)、參議院代議長葛萊 斯里 (Charles GRASSLEY, R-IA)等79位聯邦參、 眾議員陸續以發表國會演說、公開聲明、致函 或透過社群媒體推文等方式,祝賀總統蔡英文 勝選連任以及臺灣人民再次完成民主選舉。

- (2) 副總統當選人賴清德於2月3日至8日應邀訪問美國華府出席「全美祈禱早餐會」,期間曾會晤白宮國安會及國務院高層,拜會聯邦眾議院議長裴洛西(Nancy PELOSI, D-CA)、參議院代議長暨財政委員會主席葛萊斯里(Charles GRASSLEY, R-IA)等多位聯邦參、眾議員及重要智庫學者。
- (3) 美國聯邦參議院外交委員會亞太小組主席賈德納(Cory GARDNER, R-CO) 及眾議院外交委員會亞太小組共和黨首席議員游賀(Ted YOHO, R-FL)分別於2月27日及3月25日在參、眾議院提出決議案恭賀總統蔡英文連任,並呼籲美國政府應派高階官員出席總統蔡英文之就職典禮。
- (4) 美國國務卿龐培歐 (Mike POMPEO) 於 5 月 19 日發表聲明恭賀總統蔡英文就職,強調美國將 持續視臺灣為世界上一股良善力量及可靠的夥 伴,且美國對臺灣支持不分黨派。此係美國國 務卿首次發表聲明祝賀我國總統就職。白宮副 國安顧問博明 (Matt POTTINGER)、國務院亞太 助卿史達偉 (David STILWELL) 及多位重量級 聯邦參、眾議員並錄製影片祝賀總統蔡英文就 職並期待未來臺美密切合作。
- (5)8月9日,美國衛生部部長阿札爾(Alex AZAR II) 率團訪問我國4日,期間曾晉見總統蔡英文,見 證臺美簽署「醫衛合作瞭解備忘錄」,與衛生福

利部部長陳時中簽署共同聲明,並代表美國人民 追思我國故前總統李登輝,為1979年以來訪問 我國排序最高之美政府閣員。

- (6) 9月17日,美國國務院主管經濟成長、能源與環境次卿柯拉克 (Keith KRACH)率團訪問我國3日,為1979年以來國務院訪問我國層級最高官員,期間除出席故前總統李登輝之告別追思禮拜,並曾與總統蔡英文及我國政府高層就多項議題交換意見。
- 2. 恪守《臺灣關係法》及「六項保證」
 - (1)本年8月31日美國在台協會台北辦事處(AIT/T)在官方網站公布美國國務院有關1982年「六項保證」之解密電報,國務院亞太助卿史達偉(David STILWELL)也於同日在華府智庫傳統基金會(The Heritage Foundation)線上研討會中,公開宣讀「六項保證」之內容及意義,重申「六項保證」為美國對臺政策的基本要素,強調美國將持續對臺軍售。
 - (2) 美國國務院本年6度正式通知將對臺出售 各項重要防衛性武器,包括增程距外陸攻 飛彈(SLAM-ER)、遠程精準火力打擊系統 (HIMARS)、F-16新式偵照莢艙、魚叉飛彈海岸 防衛系統(CDCM)、MQ-9B 無人機、野戰資訊 通信系統(FICS)等。美國總統川普任內11度 對臺灣軍售,充分展現美國政府信守《臺灣關

係法》及「六項保證」之安全承諾,及對我國 國防需求之高度重視與支持。

3. 深化臺美緊密夥伴關係

- (1) 美國聯邦眾議院外交委員會共和黨首席議員麥考爾 (Michael MCCAUL, R-TX)、眾議員瑞森紹爾 (Guy RESCHENTHALER, R-PA) 及「國會臺灣連線」共同主席迪馬里 (Mario DIAZ-BALART, R-FL) 等共27位眾議員於5月4日聯名致函國務卿龐培歐 (Mike POMPEO),強調臺美關係之重要性,並要求龐卿檢視現行臺美交往準則。
- (2) 美國聯邦眾議院「國會臺灣連線」共同主席 夏波(Steve CHABOT, R-OH)及迪馬里(Mario DIAZ-BALART, R-FL)等共78位共和黨眾議 員於12月17日聯名致函國務卿龐培歐(Mike POMPEO),支持駐美國代表處更名「臺灣代 表處」、改善美國國務院對臺交往準則以及呼 籲美國行政部門洽簽臺美雙邊貿易協定(BTA) 等訴求。
- (3) 駐美國代表處考量疫情改以錄製影片及致贈防疫包慶祝本年雙十國慶,轄內馬里蘭州、德拉瓦州、維吉尼亞州、西維吉尼亞州州長或副州長及華盛頓特區市市長分別致贈賀狀或賀函祝賀我國國慶;另馬里蘭州及德拉瓦州分別宣布10月10日為該州之「慶祝臺灣雙十節」、「臺灣日」。

(4)「駐關島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於10月10日舉 行揭牌儀式正式復設,進一步強化臺灣與關島 之雙邊經貿、文化及觀光等各項交流。

4. 支持我國際參與及鞏固邦交

- (1) 外交部部長吳釗燮於1月15日出席瓜地馬拉新任總統賈麥岱(Alejandro GIAMMATTEI)就職典禮期間,與美國代表團團長商務部部長羅斯(Wilbur ROSS)雙邊會談,並首度舉行「臺、美、瓜、宏四方會談」,與會代表包括美國國際開發金融公司(DFC)總裁柏勒(Adam BOEHLER)、美國國土安全部代理部長沃爾夫(Chad WOLF)、外交部部長吳釗燮、宏都拉斯總統葉南德茲(Juan Orlando HERNÁNDEZ)及瓜地馬拉總統賈麥岱(Alejandro GIAMMATTEI),就協助瓜、宏兩國基礎建設及經貿投資深入交換意見。
- (2) 外交部政務次長徐斯儉與美國退伍軍人事務部部長威爾基 (Robert WILKIE) 於1月20日共同參訪我國在馬紹爾群島首都馬久羅醫院設立之臺灣衛生中心,並聽取該中心工作簡報及計畫成果。
- (3) 美國務院發言人歐塔古斯 (Morgan ORTAGUS) 於2月2日發表聲明,就「國際民航組織」(ICAO) 封鎖提及臺灣參與國際組織之推特帳號事指 出,美方對 ICAO 限制言論自由表達關切,封 鎖推特帳號不合理、不可接受,亦不該為聯合 國組織之舉措。

- (4) 美國持續支持我國參與「世界衛生組織」(WHO) 並促其邀請我國以觀察員身分參加「世界衛生 大會」(WHA)。5月6日國務卿龐培歐(Mike POMPEO)在例行記者會強力為臺灣參與WHA 發聲,國務院國際組織局等各局處資深官員 紛紛推文響應,同日美國衛生部部長阿札爾 (Alex AZAR II) 致函 WHO 幹事長譚德塞(Tedros ADHANOM GHEBREYESUS),要求恢復過去慣 例邀請臺灣參加 WHA。5月18日國務卿龐培歐 (Mike POMPEO)發布新聞聲明譴責 WHA 將臺 灣排除在外,並再度推文支持臺灣參與,同日 衛生部部長阿札爾(Alex AZAR II) 出席 WHA 線上會議發言,指出臺灣參與WHA之重要性及 臺灣防疫成果。
- (5) 臺美於6月4日舉辦「太平洋防疫援助線上對話」,由外交部政務次長徐斯儉及美國國務院亞太局主管澳紐暨太平洋事務副助卿兼 APEC資深官員孫曉雅 (Sandra OUDKIRK)主談,討論臺美在太平洋區域之防疫合作。美國內政部、衛生部、美國國際開發總署 (USAID)官員及臺美派駐我太平洋邦交國大使亦出席。
- (6) 美國務院於7月28日發布第30屆美澳部長級諮商會議(AUSMIN)聯合聲明,重申臺灣在印太區域扮演之重要角色,支持臺灣有意義參與國際組織,並承諾強化與臺灣之捐助協調關係, 尤其著重提供太平洋島國之發展援助。

- (7) 臺、美、聖露西亞於11月5日召開「夥伴機會考察團」(Partnership Opportunity Delegation, POD)線上會議,促進臺美廠商對露國投資意願。
- (8) 美國聯邦參、眾議院均通過「2019年臺灣友 邦國際保護暨強化倡議法案」(簡稱「臺北法 案」),嗣由美國總統川普(Donald TRUMP)於 3月26日簽署生效,完成立法。
- (9) 美國聯邦參議院於5月11日以一致同意方式通過「要求國務卿擬定策略協助臺灣重獲『世界衛生組織』(WHO) 觀察員地位法案」。
- (10) 美國聯邦參議院外交委員會亞太小組主席賈德納(Cory GARDNER, R-CO) 等7位參議員於1月 31日聯名致函「世界衛生組織」(WHO) 幹事 長敦促 WHO 邀請臺灣成為觀察員。
- (11) 美國聯邦參議員魯比歐 (Marco RUBIO, R-FL) 等5位參議員於11月20日聯名致函「世界衛生組織」(WHO) 幹事長,對於臺灣未能參與11月9日至14日之本年「世界衛生大會」(WHA)復會會期表達失望,並敦促WHO再度邀請臺灣有意義參與未來各項會議。
- (12) 美國聯邦眾議院「國會臺灣連線」共同主席 夏波(Steve CHABOT, R-OH)、塞瑞斯(Albio SIRES, D-NJ)、康納利(Gerry CONNOLLY, D-VA) 等領銜於5月14日致函「世界衛生組織」(WHO) 幹事長,力促邀請臺灣以觀察員身分參與本屆

- 「世界衛生大會」(WHA),共獲205位聯邦眾議員連署。
- (13) 美國聯邦眾議院「國會臺灣連線」共同主席迪馬里(Mario DIAZ-BALART, R-FL)於5月6日致函國務卿龐培歐(Mike POMPEO),抨擊中國政府隱匿疫情,並促請龐卿研議協助提升臺灣國際地位,及參與國際組織與多邊決策機制等。
- (14) 美國聯邦參議院外交委員會主席瑞胥(James RISCH, R-ID)及民主黨首席議員孟南德茲(Robert MENENDEZ, D-NJ)、眾議院外交委員會主席安格爾(Eliot ENGEL, D-NY)及共和黨首席議員麥考爾(Michael MCCAUL, R-TX)於5月8日聯名致函理念相近國家領袖及歐盟,並副知各該國外交部長或重要國會領袖,敦促各國政府支持臺灣獲邀出席本年「世界衛生大會」(WHA),並應納入參與「世界衛生組織」(WHO)所有層級會議等。
- (15)美國聯邦眾議院外交委員會主席安格爾(Eliot ENGEL, D-NY)、民主黨首席議員麥考爾(Michael MCCAUL, R-TX)、亞太小組主席貝拉(Ami BERA, D-CA)、共和黨首席議員游賀(Ted YOHO, R-FL)及「國會臺灣連線」4位共同主席於2月3日聯名致函「國際民航組織」(ICAO)理事會主席夏基塔諾(Salvatore SCIACCHITANO),關切ICAO大量封鎖友臺人士帳號情形,並呼籲該組織應納入臺灣參與。

- 同月6日美國聯邦參議員克魯茲 (Ted CRUZ, R-TX) 致函 ICAO 秘書長柳芳,呼籲該組織應納入臺灣參與。
- (16) 美國聯邦參議院外交委員會主席瑞胥(James RISCH, R-ID) 及民主黨首席議員孟南德茲(Robert MENENDEZ, D-NJ)、聯邦眾議院外交委員會主席安格爾(Eliot ENGEL, D-NY) 及共和黨首席議員麥考爾(Michael MCCAUL, R-TX) 4位兩院外委會領袖於1月7日聯名致函「世界銀行」(World Bank)總裁馬爾帕斯(David MALPASS),關切世銀要求其臺籍員工必須持中國護照事。
- (17) 西維吉尼亞州參、眾議會分別通過友我決議 文及決議狀,重申姊妹盟誼40週年、肯定臺 灣為民主燈塔、支持臺美簽訂雙邊貿易協定 (BTA)、考慮重設西維州駐臺商務辦事處及支 持我有意義參與國際組織。

5. 助我國力抗中國脅迫

- (1) 美國聯邦眾議院及參議院於12月8日及11日先 後通過兩院協商完成之「2021會計年度國防授 權法案」(NDAA 2021),納入重申《臺灣關係 法》、承諾對臺軍售、臺美醫療安全夥伴關係 及國際金融機構公平僱用臺籍人士等友我條款。
- (2) 美國聯邦參議員霍利 (Josh HAWLEY, R-MO) 於 6月10日提出「臺灣防衛法案」,要求美國恪

遵《臺灣關係法》義務,確保美國防部維持得以擊退中國欲侵略臺灣造成「既成事實」(fait accompli)之戰力,並定期就該政策目標向國會提出報告。

- (3) 美國聯邦眾議院外交委員會亞太小組首席議員 游賀(Ted YOHO, R-FL)於7月29日提出「防止 臺灣遭入侵法案」,釐清並強化美國防禦臺灣不 受武力攻擊之承諾,美國應立即針對臺灣訂出 中國不可跨越之紅線。同年9月17日美國聯邦 參議員史考特(Rick SCOTT, R-FL)提出參院對案。
- (4) 美國聯邦參議院外交委員會民主黨首席議員孟 南德茲(Robert MENENDEZ, D-NJ)、情報委員 會代理主席魯比歐(Marco RUBIO, R-FL)、軍事 委員會空陸小組主席柯頓(Tom COTTON, R-AR) 及外交委員會成員昆斯(Chris COONS, D-DE)4 位參議員於6月24日聯名致函美國國防部部長 艾斯培(Mark ESPER),要求國防部邀請臺灣 軍隊以適當方式參與「2020年環太平洋軍演」 (RIMPAC 2020)。
- (5) 美國聯邦眾議院「中國任務小組」於9月30日 發布對中國政策報告,對行政部門及國會提出 多項友臺建議,包括國會應鼓勵及同意對臺灣 軍售及支持臺灣獲得自我防衛及執行「整體防 衛構想」所需之不對稱戰力等。

(6) 美國會「美中經濟暨安全檢討委員會」(USCC) 於12月1日公布「2020年度報告」,納入包括 強調保障臺灣免受中國恫嚇、肯定臺灣防治疫 情等友臺內容。

6. 強化全球及區域合作

- (1) 駐美國代表蕭美琴與美國國際開發金融公司 (DFC) 總裁柏勒 (Adam BOEHLER) 共同宣布 臺美就「婦女倍速計畫」(2X Women's Initiative) 建立合作夥伴關係,倡導全球婦女經濟賦權。
- (2) 我國捐贈「全球反制伊斯蘭國(ISIS)聯盟」之「基礎教育」(Basic Education)計畫50萬美元,透過重建學校、培訓教師等方式,協助在「伊斯蘭國」佔領期間失學之敘利亞學童恢復正常教育。
- (3)本年為「全球合作暨訓練架構」(GCTF)成立5 週年,6月1日臺、美、日發表聯合聲明,矢言 擴大運用此平臺因應全球多項重大挑戰,並積 極協助公、私部門及公民社會強化能力建構。 本年因疫情影響,實體活動舉辦受限,但仍透 過視訊方式舉辦7場 GCTF 活動,澳大利亞、瓜 地馬拉及荷蘭曾分別參與合辦個別活動。
- (4) 臺美於9月17日簽署「臺美基礎建設融資及市場建立合作架構」,由雙方財政部協同相關部會討論如何投入美洲及印太地區之基礎建設計畫,是我國「新南向政策」及美國「印太戰略」相互對應的新合作模式,有助深化臺美全球合作夥伴關係。

(5) 美國總統川普 (Donald TRUMP) 於12月27日簽署1.4兆美元之「2021會計年度綜合撥款法案」並生效;該法納入「2020年臺灣保證法案」全文,並匡列300萬美元額度予臺美「全球合作暨訓練架構」(GCTF) 相關計畫使用。

(二)經貿關係

- 1. 首屆「臺美經濟繁榮夥伴對話」由行政院政務委員 鄧振中及美國國務院主管經濟成長、能源與環境次 卿柯拉克 (Keith KRACH)於11月20日以視訊方式 進行,經濟部政務次長陳正祺亦率團赴華府與美方 交換意見。雙方並簽署瞭解備忘錄,做為未來召開 年度高階對話之基礎。會中曾就科學與技術、5G 及電信安全、供應鏈、婦女經濟賦權、基礎建設合 作、投資審查及全球健康安全議題進行討論。
- 2.《臺美科學及技術合作協定》由駐美國代表蕭美琴及美國在台協會(AIT)執行理事藍鶯(Ingrid LARSON)於12月15日簽署,並由科技部部長吳政忠、外交部部長吳釗燮、美國國務院主管經濟成長、能源及環境次卿柯拉克(Keith KRACH)及亞太助卿史達偉(David STILWELL)等高層官員以視訊方式共同見證。此協定是11月20日召開「臺美經濟繁榮夥伴對話」機制下第一項具體成果,旨在提升臺美在科技領域的合作與交流。
- 3. 美國聯邦參議員杜米 (Pat TOOMEY, R-PA) 及眾議員瑞森紹爾 (Guy RESCHENTHALER, R-PA) 於12月17日分別於參、眾議院提出「支持臺美洽簽雙

邊貿易協定(BTA)」決議案,共獲25位共和黨參議員及6位共和黨眾議員擔任原始共同提案人。

- 4. 美國聯邦參議院「臺灣連線」共同主席殷霍夫(James INHOFE, R-OK)及孟南德茲(Robert MENENDEZ, D-NJ)領街共50位兩黨參議員於10月1日聯名致函美國貿易代表賴海哲(Robert LIGHTHIZER),籲請川普政府啟動與臺灣之雙邊貿易協定(BTA)談判。
- 5. 美國聯邦參議院外交委員會亞太小組主席賈德納(Cory GARDNER, R-CO)及參議員史考特(Rick SCOTT, R-FL)分別於7月29日及9月1日致函美國貿易代表賴海哲(Robert LIGHTHIZER),籲請川普政府展開與臺灣之自由貿易協定(FTA)談判。
- 6. 美國聯邦參議院情報委員會代理主席魯比歐 (Marco RUBIO, R-FL) 於9月10日致函國務卿龐培 歐 (Mike POMPEO),副知美國貿易代表賴海哲 (Robert LIGHTHIZER),籲請派遣國務院主管經濟 成長、能源與環境次卿柯拉克 (Keith KRACH)訪問我國,為臺美自由貿易協定 (FTA)談判鋪路。
- 7. 美國聯邦參議院代議長暨財政委員會主席葛萊斯里 (Charles GRASSLEY, R-IA)等逾60名國會議員於8 月28日以發布新聞聲明或社群媒體推文等方式肯 定我國將放寬美牛、美豬進口限制之作為。
- 8.「全美州務卿協會」(National Association of Secretaries of State, NASS) 重新修訂通過2015年之「支持臺美

雙邊貿易暨投資決議案」,重申支持美臺持續強化 並拓展雙邊經貿、投資關係機會之努力,效期延展 至2025年。

9.「全美議會交流理事會」(American Legislative Exchange Council)於12月3日頒贈總統蔡英文「國際領袖先鋒獎」(International Pioneer Award for Leadership),以表彰其卓越領導、信守自由市場承諾、致力全球自由信念及防疫成就。

(三) 文教關係

- 1. 駐美國代表蕭美琴與美國在台協會(AIT)執行理 事藍鶯(Ingrid LARSON)於12月2日簽署「臺美 國際教育合作瞭解備忘錄」,美國教育部副部長薩 依斯(Mitchell ZAIS)及國務院教育暨文化局助卿 羅伊斯(Marie ROYCE)共同見證,啟動「台美教育 倡議」。
- 2. 美國聯邦眾議院外交委員會亞太小組主席貝拉 (Ami BERA, D-CA) 及共和黨首席議員游賀(Ted YOHO, R-FL)於6月26日在眾議院提出「臺灣學人 法案」。同年7月27日美國聯邦參議院外交委員會 亞太小組首席議員馬基(Edward MARKEY, D-MA)、 聯邦參議員魯比歐(Marco RUBIO, R-FL)於參議院 提出「臺灣學人法案」參院版法案。
- 3. 持續辦理美國國務院關鍵語文獎學金計畫 (Critical Language Scholarship Program): 本年因疫情關係, 國立成功大學在美國國務院教育暨文化事務局督

導及支應下改為辦理線上課程開設「2020年CLS 虛擬夏日臺南學院課程」(2020 CLS Virtual Tainan Institute),計有15名美國學生參加。

- 4. 推展對美華語教學及獎助來我國留學:教育部選送 4名華語教師及8名華語教學助理前往美國不同大 學任教;與美國中文學校合作辦理1場華語文能力 測驗;遴選3名教育部臺灣獎學金受獎生來臺攻讀 學位。
- 5. 推動在美及來臺進行臺灣研究:教育部與美國喬治梅森大學(George Mason University)合作辦理「臺灣研究講座計畫」,開設「臺灣歷史」、「當代臺灣議題」及「臺灣文學導讀」3課程。

(四) COVID-19 防疫合作

- 1. 外交部與美國在台協會台北辦事處(AIT/T)於3 月18日共同發表「臺美防疫夥伴關係聯合聲明」, 表示雙方將在快篩檢驗試劑研發、疫苗及藥品研究 與生產、追蹤接觸者相關技術機制與科技、舉行科 學家與專家聯合會議、防疫醫療用品及設備等方面 進行合作與交流。
- 2. 副總統陳建仁4月24日參加約翰霍普金斯大學彭博公衛學院(John Hopkins Bloomberg School of Public Health)視訊會議分享臺灣對抗新冠肺炎疫情成功經驗。
- 3. 行政院副院長陳其邁5月8日受邀於美國智庫「戰略暨國際研究中心」(CSIS)線上會議發表專題演

- 講,分享臺灣對抗新冠肺炎疫情成功經驗,並與美國衛生部副部長哈根(Eric HARGAN)對談。
- 4. 副總統賴清德6月11日參加哈佛大學「新冠肺炎對臺灣的影響:過去、現在和未來」網路研討會分享臺灣防疫經驗。
- 5. 駐美國代表處及駐美各辦事處本年捐助美國聯邦及 各州地方政府1,265萬5,000片口罩,獲國務卿龐培 歐 (Mike POMPEO)等聯邦政府高層官員及多位州 長公開向我國慷慨義舉表示感謝。

(五) 農漁業合作

- 1. 臺美簽署有機同等性協議,拓展我國有機農產品輸美商機: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與美國農業部歷經數次技術磋商後簽署雙邊有機同等性協議,並於6月5日由駐美國代表處與美國在台協會(AIT)完成換文,強化兩國間有機農產品貿易及農業合作交流,我國有機農產品業無須個別取得美國有機驗證資格,美國有機食品加工業者也可使用更多我國產有機農產品作為原料,於此協議下,我國有機農產品業者將開拓更寬廣之外銷管道。
- 2. 臺美農業科技合作與防檢疫諮商會議
 - (1) 2020 臺美農業科技合作會議於10月29日以視 訊方式舉行,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陳駿季與美國農業部農業研究署署長賈可楊 (Chavonda JACOBS-YOUNG)共同主持。會中確 認雙方合作計畫已獲致豐碩成果,並就雙方有

興趣合作議題共同提出13項新計畫,並同意各自提撥預算以對應支持合作研究及實質交流。該會議將有助於我國從事農業研究學者專家運用此平臺參與美方國家型農業計畫並共同發表雙方研究成果。

(2) 第27屆臺美農產品檢驗檢疫技術工作小組諮商 會議於10月27日至30日以視訊方式舉行,雙 方討論動植物防疫檢疫技術、食品安全衛生管 理等農產品檢驗檢疫技術議題。此諮商會議為 臺美交流之重要平臺。

(六)科技合作

- 美國國務院於8月11日以發言人名義發布「乾淨網絡捍衛美國資產」之事實文件,將台灣納入乾淨夥伴行列。
- 2. 外交部部長吳釗燮與美國在台協會台北辦事處 (AIT/T)處長酈英傑 (Brent CHRISTENSEN)於8月 26日共同發布臺美「5G安全共同宣言」,致力在 自由、公平競爭、透明及法治之基礎上,確保5G 通訊網路不受惡意破壞或操縱。

3. 雙邊會議

(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副署長蔡鴻德與美國環保署 首席副助理署長西田珍 (Jane NISHIDA) 5 月共 同主持視訊會議,討論臺美環境保護合作計畫 第13號執行辦法及環保相關議題之推動進展及 現況。

- (2) 美國商務部助理部長兼國家海洋暨大氣總署代理署長傑克博 (Neil JACOBS) 10 月線上參加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太空中心舉辦之「2020年第5 屆國際導航衛星掩星觀測研討會」視訊會議,致開幕詞並專題演講。
- (3)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7月受邀參加美國核威脅 倡議組織舉辦2020年核保安指標報告排序線上 發表會。
- 4. 重要科技協定:駐美國代表處與美國在台協會 (AIT)簽署「有關輻射防護電腦程式分析及維護 合作計畫」第二次展期協定、「臺美氣象先進資 料同化與預報模式系統發展技術合作協議」第16 號執行辦法第2年工作說明書、「臺美肺癌研究合 作備忘錄」執行辦法、「臺美環境保護技術合作 協定」第13號執行辦法、「臺美科學及技術合作 協定」等。
- 5. 科技官員互訪及人才培育: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 主任蕭景燈一行20餘人於3月9日至12日出席在華 府舉行之「2020衛星大會」(Satellite 2020)並參展。

(七) 政要互訪

- 我國赴訪者:副總統當選人賴清德、行政院政務委員唐鳳、經濟部政務次長陳正祺。
- 2. 美國來訪者:美國衛生部部長阿札爾(Alex AZAR II)、 主管整備與緊急應變助理部長凱雷克(Robert KADLEC)、國務院主管經濟成長、能源與環境次

卿柯拉克 (Keith KRACH)、民主、人權暨勞工局助 卿戴斯卓 (Robert DESTRO)、全球婦女議題無任所 大使柯莉 (Kelly CURRIE)、商務部主管全球市場 助理部長史宜恩 (Ian STEFF)。

北美地區 外交活動照片

第六項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地區

壹、前 言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地區共33個國家,我國與瓜地馬拉、宏都拉斯、尼加拉瓜、巴拉圭、海地、貝里斯、聖露西亞、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聖文森及格瑞那丁共9國維持外交關係,另在宏都拉斯汕埠及巴拉圭東方市分設總領事館。我國在墨西哥、哥倫比亞、厄瓜多、秘魯、巴西、阿根廷及智利共7個無邦交國設有代表處;在巴西聖保羅市設有辦事處。此外,墨西哥、阿根廷、智利、巴西及秘魯在我國設有商務辦事處。

我國除透過各項合作及交流鞏固與拉美及加海友邦的邦 誼外,並積極提升與此一地區無邦交國家的實質合作關係。 109年新冠肺炎(COVID-19)肆虐全球,拉美及加海地區疫 情亦相當嚴重,我國政府及民間慷慨捐贈防疫物資,並分享 防疫經驗,除獲得各國政府及民間各界的肯定外,並進一步 深化我國與各該國的友誼及合作關係。

貳、我國與各國關係

一、我國與貝里斯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與貝里斯於78年10月11日建交,同 月25日駐館正式運作。貝里斯於81年9月21日在我 國設立大使館。

(二) 經貿關係

- 1. 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676萬4,000美元,我國出口609萬6,000美元,進口66萬8,000美元。我國廠商在貝投資約20家,投資金額總計約3,060萬美元。
- 2. 臺貝「經濟合作協定」(ECA)於本年9月30日由 我國經濟部部長王美花及貝國投資貿易部國務部 長潘崔西 (Tracy PANTON)代表兩國政府完成異地 簽署,貝國參議院復於同年10月8日正式批准協 定,完成貝國內部法律程序,未來俟我國立法院相 應完成相關法律程序,雙方交換書面通知後,即可 正式生效。
- 3. 臺貝 ECA 正式生效後,我方將予貝方199項商品 降稅;貝方則分階段給予我方33項產品優惠關稅。 雙方亦可就「貿易與投資便捷化」、「衛生與植物 檢疫」(SPS) 措施、產品開發及食品安全標準之能 力建構等尋求合作,持續擴大兩國經貿互動。
- 4. 受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本年雙邊經貿互訪團全數取消,惟在駐貝里斯大使館及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相互配合下,貝里斯廠商Hello Body 參加11月「台北國際禮品、文具暨文創展」。此外,貝里斯國貿局(BELTRAIDE)亦以提供《Made In Belize》商品目錄及個別廠商提供宣傳海報方式,參加10月「高雄國際食品展」及12月「台北國際食品展」與「臺灣國際漁業展」。
- 5. 在駐貝里斯大使館及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共同努力下, 貝國 Rainforest Seafoods Limited 等7家海

鮮廠商透過視訊方式與我國多家海鮮進口業者舉行「海鮮採購線上洽談會」, 媒合我國業者向貝國廠商採購總額42萬美元之龍蝦。

(三) 雙邊合作

- 1. 基礎建設:我國與貝里斯合作進行「蜂鳥公路修復計畫追加工程」及「機場連結道路計畫」。貝國政府向我國貸款整建北方公路 Corozal-Sarteneja 路段及興建兩座橋樑案工程於2月1日正式動工。
- 2. 城市韌性防災計畫:臺貝兩國政府於108年4月2日簽署3年期「中華民國(臺灣)政府與貝里斯政府城市韌性防災計畫合作協定」,將運用地理資訊系統(GIS)大幅提升貝國政府科技減災能力,亦符合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UN SDGs)第13項「採取緊急措施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及第17項「強化永續發展執行方法及活化永續發展全球夥伴關係」。

3. 醫療衛生合作

(1) 我國與貝里斯政府於105年2月10日簽署「中華民國政府與貝里斯政府間公衛醫療技術合作協定」(效期5年),復於108年11月18日簽署「貝里斯醫療影像系統強化計畫」(簡稱「貝影計畫」,效期4年),期盼藉由改善貝國醫療影像傳輸系統,節省醫療成本,提升病患福祉。「貝影計畫」啟動後,貝國衛福部於同年12月派遣2名放射科專科醫生來臺接受為期三年之放射科專科醫師訓練。

- (2) 我國奇美醫院副院長田宇峯於108年2月27日 與貝國衛生部部長馬林 (Pablo MARIN) 簽署雙 邊醫療合作意向書,貝國衛生部遴選5名護理 師,於本年2月前來我國,接受為期18個月之 開刀房護理訓練。
- 4. 農牧合作計畫:「中華民國(臺灣)政府與貝里斯政府種羊生產暨輔導體系強化計畫合作協定」於本年3月26日簽署,透過種羊生產暨輔導體系強化計畫之執行,達到協助貝里斯羊農改良羊隻品質、設計行銷策略以推廣羊畜產品消費,及強化羊隻溯源系統以提升其價值鏈效率及羊畜產品高品質化等目標。

(四)文教關係

- 1. 獎學金計畫:我國分別於91及93年設立「國際高等人力培訓外籍生獎學金」及「臺灣獎學金」,提供貝里斯學生來我國攻讀各領域學士及碩、博士學位。至本年止計有411名貝里斯學子在臺灣高等學府攻讀學位,迄今已有百餘位受獎生完成學業返貝。
- 2. 研討會及培訓班:我國平均每年提供約25人名額 供貝里斯中高階官員及專家來我國參與各短期培訓 班或研討會。本年因新冠肺炎疫情暫停。
- 3. 技職教育合作:駐貝里斯大使館與貝里斯技職教育 暨訓練學校(ITVET)密切合作,提升該校整體教 學設備及實習教室,增加貝國各領域人才,進一步 落實總統蔡英文對貝國技職教育及弱勢族群技職能 力建構之重視及支持。

4. 藝文、體育及青年交流

- (1) 贊助「國家歷史文化研究院」(NICH) 辦理貝 里斯獨立週年國慶系列活動。
- (2) 贊助貝里斯 San Pedro 市政府辦理年度嘉年華會,宣傳在地文化,促進當地觀光,係貝國年度大型文化盛事。
- (五)人道援助:貝里斯於本年11月連續遭逢2次颶風襲擊,造成各地洪災不斷,我國駐館協助「臺灣國際醫衛行動團隊」(TaiwanIHA)援贈「緊急醫療物資套組」,以助貝方緊急應處災情。
- (六) COVID-19 防疫合作:我國積極協助貝國對抗新冠肺炎,援贈各項防疫物資並分享防疫經驗,總計援贈貝國醫療口罩、N-95 口罩、隔離衣、防護衣、紅外線熱像儀、額溫槍、自動核酸分析儀及專用試劑、鼻腔採樣拭子、自動額溫測量系統、抗體快篩試劑及呼吸器等防疫物資。此外,駐館更安排多場視訊會議,協助我防疫團隊向貝國衛生部及主流媒體分享我國成功防疫經驗。

二、我國與瓜地馬拉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22年6月15日與瓜地馬拉建交,旋在瓜京設置總領事館,43年12月22日改設公使館,49年9月22日升格為大使館。62年2月14日起派駐技術團,89年10月18日起派駐中美洲投資貿易服務團。瓜國於43年12月22日設立駐華公使館,49年9月1日升格為大使館。

- (二)經貿關係:本年我國對瓜地馬拉出口約1.12億美元, 進口7,916萬美元。依據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資料, 我國對瓜地馬拉投資件數為8件,投資金額累計2,287 萬美元。我商赴瓜地馬拉商務考察人數計40人。
- (三)文教關係:我國提供瓜地馬拉「臺灣獎學金」21名、 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簡稱「國合會」)「國 際高等人力培訓外籍生獎學金」15名。我國贊助瓜國 國立聖卡洛斯大學外語學院開設一年中文班課程及實 施國合會華語教師在瓜國進行中文教學計畫,授課對 象包括瓜國外交部官員及職訓局學員,並協助瓜京中 華民國小學初階華語教學計畫。我國與瓜地馬拉於9 月8日共同舉辦臺、美、日「全球合作暨訓練架構」 (GCTF)線上國際研討會,係首度在我國以外地區辦 理 GCTF活動。
- (四)科技合作:我國推動與瓜地馬拉技術合作迄今47年, 現有計畫包括「瓜地馬拉竹產業計畫」、「瓜地馬拉 農村家庭銷售輔導計畫」、「瓜地馬拉中小企業創業 育成輔導能力提升計畫」、「瓜地馬拉安提瓜及薩卡 特佩克斯周邊鄉鎮中小企業青創新藝特色產業發展計 畫」、「瓜地馬拉運用醫療科技提升孕產婦與新生兒 保健功能計畫」及「金融技師派遣計畫」。
- (五)雙邊合作:我國與瓜地馬拉政府洽簽臺、瓜兩國雙邊合作備忘錄,合作領域包括基礎建設、醫療衛生、教育、科技及經貿等。
- (六)科技合作:駐瓜地馬拉大使館與瓜地馬拉「國家科技局」(SENACYT)召開視訊會議討論國家科技發展及

高等教育人力培訓等議題。另捐助瓜國外交部機構現代化「電子化簽章」、「綠建築」及「專案顧問」計畫。

(七)僑務

- 1. 旅瓜僑胞(含華裔)約1萬7,050人。70年起由臺灣陸續抵瓜設籍者約有600餘人,多從事進口批發零售、餐飲、食品工廠、農業及電子娛樂業。
- 2. 僑團組織:計有華僑總會、臺灣商會、世界廣東同鄉會瓜地馬拉分會、華人國際獅子會、臺灣佛教慈濟基金會瓜地馬拉聯絡處、華人高爾夫球聯誼社、新一代華人國際獅子會、中華商會及臺灣工商會等。

(八)人道援助

- 1. 援贈瓜地馬拉白米乙批,改善東部乾旱走廊等省份 居民嚴重營養不良情形,受益人數達10萬人。
- 2. 援贈瓜地馬拉賑濟「艾塔」(ETA)及「伊塔」(IOTA) 兩颶風災區物資。
- 3. 捐贈瓜國 Mixco 市政府糧食物資,協助改善該市府 收容所糧食不足問題。
- (九)我國政要赴訪:外交部部長吳釗燮夫婦。

三、我國與海地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與海地於45年4月25日建交,同年7月2日任命駐古巴公使兼任駐海地特命全權公使;49年5月30日設立公使館,由駐古巴公使兼任駐海地特命全權公使;54年9月7日升格為大使館,首任大使高士銘於55年10月24日呈遞到任國書。海地首任駐

華大使係由該國駐日本大使兼任,於69年4月8日呈遞國書,70年8月16日海地代辦抵臺北設館。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2,953萬美元,我國 出口2,494萬美元,進口459萬美元。
- (三)文教關係:我國分別於91年及93年設立「國際高等人力培訓外籍生獎學金」及外交部「臺灣獎學金」,本年共錄取5名海地學子領取「國際高等人力培訓外籍生獎學金」來我國就學。我國另派遣華文教師至海地開辦華語課,另我亦協助海地辦理職訓學校與農技職校興建、成衣技術訓練中心、成衣訓練及設計創作、手工藝博覽會(Artisanat en Fête)及發放太陽能背包協助偏鄉學童就學等。
- (四)農漁業合作:本年在海地全國北、中、南地區執行「全國稻種生產強化計畫」三項子計畫及建立三座現代化種子處理中心。
- (五)雙邊合作:配合海地政府施政方針推動多項領域合作計畫,包括改善當地電力供應、人道救濟社會弱勢、提振糧食安全及強化醫療能量等。目前執行計畫包括「強化海地電網系統計畫」、「灌溉用太陽能幫浦計畫」、「萊凱市6號鎮水源供應改善、衛生宣導及茅廁建造計畫」及「強化國家救護車中心執行能量計畫」。
- (六) COVID-19 防疫合作:捐贈醫療用口罩、N95口罩、防護衣、隔離衣、額溫槍、自動體溫量測系統、奎寧、PCR 分析儀及試劑等醫療物資,及以視訊會議方式與

海地政府分享新冠肺炎防疫經驗,協助防堵新冠肺炎 擴散。

- (七)醫療合作:執行「強化國家救護車中心執行能量計畫」,以協助海地政府提升醫衛快速反應能力。
- (八)人道援助:捐贈海地政府人道食米,與「糧食濟貧組織」(FFIP)合作捐贈援米予弱勢群眾。駐海地大使館分別代表「財團法人普賢教育基金會」及「財團法人曹仲植基金會」捐贈一只40呎貨櫃之輔具、代表「幫幫忙基金會」(SimplyHelp)捐贈一只貨櫃愛心物資,及代表「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吳俊傑慈善公益基金會」贈交一只40呎貨櫃布料予海國。
- (九)海地政要來訪:中央銀行總裁杜伯瓦(Jean Baden DUBOIS)。

四、我國與宏都拉斯關係

(一)一般關係

- 1. 我國於30年4月與宏都拉斯建交,46年6月在宏京設公使館,54年5月升格為大使館,另於86年 12月在汕埠設立總領事館;宏國則於74年6月在 我國設立大使館。我國與宏都拉斯建交迄今達79 年,兩國高層互訪頻仍,並簽有自由貿易、技術 合作、電力技術合作、投資保障、審計合作、志 工、新聞、文化交流等協定。
- 2. 我國與宏國協力執行各項雙邊合作計畫外,亦派遣 技術團及電力團駐宏服務,且我國政府與國內外非

政府組織經常捐贈人道物資或提供醫療服務,獲宏國各界支持及肯定。

(二)支持我國際參與:宏國長期在聯合國(UN)、「世界衛生組織」(WHO)、「國際民航組織」(ICAO)、「國際刑警組織」(INTERPOL)及「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UNFCCC)大會等各重要國際場域為我國執言,並支持我國參與各類國際組織。

(三)經貿關係

- 1. 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為1.63億美元,較108年減少1.8%,其中我國出約0.58億美元,較108年減少22.3%;進口約1.05億美元,較108年成長14.7%。
- 2. 我國與宏國多年來積極推動經貿合作計畫,促進雙邊經貿實質關係。臺宏自由貿易協定於97年7月實施後,廠商運用協定優惠利基,促進雙邊經貿交流,我國中國輸出入銀行並提供轉融資貸款,協助宏商利用貸款向我國採購機器。
- 3. 外交部及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多年來組團赴 宏採購海鮮及咖啡,並舉辦「中華民國宏都拉斯商 展」,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期間商展以線上 展出方式辦理,協助我國廠商拓展當地市場,另邀 請宏商來我國參加「台北國際食品展」、「高雄國 際食品展」及「國際漁業展」等展覽,協助宏國拓 銷並提升產品價值。
- 4. 我國業者持續赴宏國考察投資環境,尋求投資商機 並輸出產業技術,有利宏國產業經濟發展並深化兩 國經貿實質合作關係。

- (四)技術合作:我國長期協助宏國農林漁牧發展、技術輔導及成果轉移,迄今先後引進吳郭魚箱網養殖、印度聚豬隻養殖推廣技術、東方蔬菜暨稻米、蘭花、印度聚和芭樂種植,以及協助防治柑橘黃龍病等;目前執行之計畫包括「酪梨種苗產能擴充計畫」、「擴大酪梨栽培計畫」、「森林蟲害管理計畫」、「豬隻繁養殖計畫」、「強化農民組織產銷能力計畫」、「華語文教學推廣計畫」、「運用生質燃料技術提升廢置林木(葉)轉化家戶能源創新研發專案」等。由於東方蔬菜、白蝦、吳郭魚與芭樂等計畫推廣成效顯著,已成為宏國重要農漁產品。
- (五)文教關係:我國自94年起在宏國推動獎學金計畫,增 益兩國學術文化交流,本年計有46名宏國優秀青年 申請「臺灣獎學金」及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 「國際高等人力培訓外籍生獎學金」來我國就學。此 外,我國政府自98年起與宏國「第10電視臺」(Canal 10)及《論壇報》(La Tribuna)共同出資,在宏國偏 鄉興(修)建教室,迄今累計約完成700間教室。

(六) 雙邊合作

1. 一般合作計畫:我國政府依據「互惠互利」與「踏實外交」原則,積極推動臺宏各項雙邊合作計畫。本年度陸續推動「能源效率推廣教育計畫」、「老年人口局強化計畫」、「移民局入出國生物安全強化計畫」、「婦女創業-社區裁縫工作室計畫」、「汕埠國際機場塔台設備捐贈計畫」、「偏鄉學童書包文具捐贈計畫」、「2020耶誕節兒童玩具計

- 畫」、「捐贈宏國消防隊通訊設備計畫」等各項有 利宏國民生福祉之合作計畫。
- 2. 文化體育合作:教育部推動「Santa Bárbara 省公立 學校基礎建設及環境衛生計畫」,並持續推動「農 校建設改善計畫」。
- 3. 軍事合作:援助執行「參謀總部設立牙醫診所計畫」, 增進兩國軍事交流。
- 4. 醫療合作:面對新冠肺炎疫情挑戰,我國除於第一時間空運各類防疫物資、醫療器材、藥品贈予宏國,並經由雙邊及多邊合作資源援贈防疫經費,以採購救護車、防疫專車、X光機及病理實驗室設備,另以線上視訊會議方式與宏國分享我防疫經驗。此外,協助推動「COVID-19個人防護裝備捐贈計畫」、「LA PAZ省 RSC 醫院婦產科更新及擴建計畫第三階段」及「婦女城防疫物資捐贈計畫」。
- 5. 環保議題合作:協助宏國環境部推動「宏國乾燥走廊河谷興建河堤計畫」及「宏國太平洋岸海龜保育計畫」,以及推廣「教堂雨水回收系統計畫」。
- (七)僑務:宏都拉斯僑胞估計約4,000人,多屬中國大陸 第一、二代移民或陸籍新移民,臺灣僑胞人數計約30 人,多居住於北部工商業大城汕埠。宏國主要僑團有 華僑總會及華裔協會,分別於1943年與1997年成立。
- (八)人道援助:宏國接連遭受「艾塔」(ETA)及「伊塔」 (IOTA)颶風造成重大災損,我國政府及民間合力提 供贈款、糧食、生活物資及大型淨水設備等救助災民,

並協同宏國政府合作規劃災後重建任務;續與「基督 教燒燙傷援助基金會」(CRISAQ)合作捐贈燒燙傷病患 專用壓力衣布料,以及援贈偏鄉與弱勢家庭白米等。

(九)我國政要赴訪:外交部部長吳釗燮。

五、我國與尼加拉瓜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19年5月設「駐尼加拉瓜共和國總領事館」,由駐巴拿馬公使館兼管,21年6月14日更名為「駐馬納瓜總領事館」,44年5月18日兩國建交,總領事館改為公使館,51年9月20日升格為大使館,74年12月7日中止外交關係,79年11月5日復交,同年11月13日恢復設館。尼加拉瓜於49年派任首位駐華兼任公使,55年升格為駐華兼任大使,79年臺尼復交後,尼國首任駐華大使於80年4月抵任。

(二)經貿關係

- 1. 臺尼自由貿易協定於97年1月1日生效。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為1.67億美元,我國出口2,294萬美元,進口約1.44億美元,雙邊貿易總額及進口金額均創歷史新高。我國在尼國累計投資件數31件,投資1.45億美元,創造約7,000人之就業機會。
- 2.「第3屆臺尼自由貿易協定委員會」於12月2日以 視訊方式召開,經濟部部長王美花及尼國工商部部 長蘇洛薩諾 (Orlando SOLÓRZANO) 共同主持。
- 3. 中華郵政公司及尼國國營郵政公司簽署「國際快捷 郵件協議」。

- 4. 中美洲經貿辦事處「中美洲咖啡產業商機考察團」 訪尼。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籌辦「尼加拉 瓜線上產品發表會」、「拉美邦交國防疫產品說明 會」、「海鮮及牛肉線上採購洽談會」邀請尼國廠 商參加;駐尼加拉瓜大使館寄送展品參加「臺北 國際禮品文具暨文創展」、「臺北國際食品展」、 「臺灣國際漁業展及高雄國際食品展」。
- (三)文教關係:我國提供尼國「臺灣獎學金」15名及「臺灣獎助金」3名;派駐尼國2名專業華語教師及3名英語志工;駐尼加拉瓜大使館舉辦「華語文能力測驗」, 參加「尼加拉瓜聖誕美食節」;提供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職訓計畫線上課程,總計29人報名參加。
- (四)雙邊合作:本年我國與尼國家庭經濟部、衛生部、教育部、交通部、警察總署、三軍總司令部等機關進行 8項合作計畫,內容涵蓋糧食安全、社福、醫衛、教育、基礎建設及機構強化。
- (五)農漁業合作: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派遣技術 團執行「稻種研究發展與生產推廣」、「竹栽培及竹 工藝生產效率提升」、「菜豆種子研究發展與生產推 廣」、「煮食蕉發展」、「蔬果種苗生產」、「一鄉一 特產」、「海水養殖」、「天災應變能力提升」及「強 化慢性腎臟病防治體系」9項計畫,另選派10名海外 替代役男擔任各計畫助理技師。
- (六) COVID-19 防疫合作:自新冠肺炎疫情爆發以來,我國 積極強化與尼國防疫合作關係,捐贈尼國防疫物資,

如口罩、隔離衣、防護衣、額溫槍、熱像儀、快篩試 劑、呼吸器、核酸分析儀及藥品等,並舉辦3場防疫 經驗分享線上會議。

- (七)醫療合作:我國與尼國衛生部就「強化慢性腎臟病防治體系」、「整修醫院、孕產婦之家及衛生站」、「強化身心障礙人士復建之家設備」、「採購醫藥品及防疫物資」及「醫事專業人員培訓」等項目進行合作。
- (八)人道援助:捐贈或資助尼加拉瓜政府人道食米,興建 貧民新屋157間,協助尼國紅十字會舉辦「2020夏日 海灘安全計畫」、尼國癌童協會年度募款等30餘個慈 善團體暨學校之小額援贈及「臺灣村」社區年終訪視 並捐贈愛心物資;另「幫幫忙基金會」(SimplyHelp)、 「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吳俊傑慈善公益基金會」、「財 團法人曹仲植基金會」及「財團法人普賢教育基金會」 共捐贈五只40呎愛心物資貨櫃。
- (九) 僑務:旅居尼加拉瓜之僑胞約有2,000餘人,其中臺灣僑胞約有300人,分布在各種行業領域。主要僑團為1942年成立之「中華會館」,會長為關英旺(Ivan QUANT),成員為華裔僑民;另「臺灣商會」成立於1998年,會長為林志明,由近20餘年來在尼國經商國人及在加工區投資之臺商幹部組成。

(十) 政要互訪

- 1. 我國赴訪者:國防部副參謀總長兼執行官徐衍璞。
- 2. 尼加拉瓜來訪者:外交部部長孟卡達(Denis MONCADA)、財政部部長阿柯斯達(Iván ACOSTA)、

農牧部部長森德諾 (Edward CENTENO)、天災防治署署長龔薩雷斯 (Guillermo GONZÁLEZ)。

六、我國與巴拉圭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與巴拉圭於46年7月12日建交,48年 11月19日設立大使館,77年12月12日設立之「駐史 托斯納爾市(Puerto Presidente Stroessner)總領事館」於 78年2月更名為「駐東方市(Ciudad del Este)總領事 館」。我國與巴拉圭自106年7月12日起,相互給予持 普通護照之兩國國民可停留90天之免簽證入境待遇, 兩國政府並在臺北簽署免除外國公文書重複驗證協定。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1.55億美元,我國 出口3,203萬美元,進口1.23億美元。巴拉圭工商 部部長克菈梅(Liz CRAMER)分別於本年9月24日 及10月15日與我國經濟部部長王美花及政務次長陳 正祺以線上會議方式召開「第20屆臺巴經濟合作會 議」及「第3屆臺巴經濟合作協定(ECA)聯合委員 會會議」;巴拉圭工商部部長賈斯迪優尼(Luis Alberto CASTIGLIONI) 與經濟部部長王美花於本年11月20日 共同主持「臺巴線上招商說明會」; 巴拉圭標準檢驗 局局長吉梅內斯 (Lira R. GIMÉNEZ) 與經濟部標準檢 驗局局長連錦漳於「第20屆臺巴經濟合作會議」中異 地簽署「中華民國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與巴拉圭標準檢 驗局技術合作意向書」;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辦理「2020年拉美牛肉視訊採購洽談會」、「2020年 拉丁美洲商機日」及「2020年臺北國際食品展」3場 線上及實體拓銷活動。

- (三)文教關係:我國提供巴拉圭「臺灣獎學金」40名、「華語文獎學金」9名及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國際高等人力培訓外籍生獎學金」2名來我國就學,另2名巴拉圭政府官員獲我國獎學金攻讀「淡江大學美洲研究所亞太研究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臺灣—巴拉圭科技大學」於2月8日舉辦第二屆大一新生入學考試;辦理「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地區友邦技職訓練計畫」遠距教學課程。
- (四)技術合作:本年我國與巴國進行之技術合作包括「鴨嘴魚苗繁養殖計畫」、「醫療資訊管理效能提升計畫 (第二期)」、「微中小企業輔導體系能力建構計畫」 及「蘭花商業生產輔導計畫」。
- (五)雙邊合作:配合巴拉圭總統阿布鐸(Mario ABDO BENÍTEZ)優先施政方針,六大領域合作計畫包括:人道及社會救助、教育、住宅、道路設施、安全及國防、公共衛生。另為協助巴國防治新冠肺炎(COVID-19),我國捐贈巴拉圭政府及民間各單位防疫醫療設備及物資,並邀請巴國各級官員參加防疫視訊研討會。
- (六)僑務:旅居巴拉圭僑胞約4,000人,大多數來自臺灣, 以經商為主,亦有少數開設小型工廠或從事餐飲業、 旅行業及文教業。旅巴僑民依個人職業、志趣加入30 餘個不同性質社團,各僑團除積極配合推動僑務工作 外,亦經常進行慈善賑濟活動。
- (七)人道援助:「財團法人普賢教育基金會」捐贈巴國第 一夫人辦公室成人與兒童輪椅及手杖。

(八)巴拉圭政要來訪:國會眾議院工商委員會主席巴尼亞瓜 (Ángel PANIAGUA)、科學暨科技委員會主席賈西亞 (Carlos Sebastián Ramón GARCIA)、公共工程暨交通委 員會主席義巴拉 (Hugo Manuel IBARRA)。

七、我國與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72年10月9日與聖克里斯多福及尼 維斯建交,73年8月5日在克國設立大使館,克國於 97年1月28日在我國設立大使館。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564萬美元,我國出口552萬美元,進口11萬8,000美元。臺商光駿營造、 晶睿通訊、凌網科技、資拓宏宇等在克國投資公共工程及參與雙邊計畫,另駐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大使 館不定期提供我國廠商產品相關資訊予克國工商總會 參考,及媒合克國廠商與臺商建立採購合作關係。
- (三)文教關係:協助克國14名優秀青年學子申請獎學金來臺就讀大學及研習中文;辦理「育才計畫」提供克國共174名優秀中小學生獎學金;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派遣華語教師赴克國開授華語課程及聘請「海外服務工作團」志工赴克國服務等。
- (四)醫療合作:「慢性腎臟病基礎防治體系建構計畫」完成後,我國續推動「代謝性慢性病防治體系強化計畫」,協助克國規劃慢性病整體防治策略、提升醫療機構照護能力及社區民眾衛教知識。
- (五)人道援助:捐助克國社福服務團體展望社福機構 (Accxess Hope Social Club),提供克國銀髮長輩及身障

族群優質照護;另代表旅美慈善團體「幫幫忙基金會」 捐贈愛心物資予克國慈善團體及教育部門。

- (六) COVID-19 防疫合作:為協助克國強化新冠肺炎防疫政策,我國於疫情初期協助邀請我國內專家檢視克國政府防疫政策並給予建議,由奇美醫院防疫團隊透過視訊會議與克國 JNF 醫院醫護人員分享防疫經驗與措施,另捐贈克國口罩、個人防護裝備、紅外線額溫槍、體溫感測熱像儀等防疫物資。
- (七)農漁業合作:持續與克國合作推動「農業因應氣候變 異調適能力提升計畫」,協助克國發展智慧農業,提 升農業韌性,強化糧食安全。
- (八)國際文宣:與克國媒體維持良好關係,克國重要媒體對我國政策、以及我國爭取參與聯合國(UN)體系,「世界衛生大會」(WHA)、「國際刑警組織」(INTERPOL)等國際組織推案工作持正面立場,並不定期透過專訪、專文等形式正面報導我國科技等各領域成就及文化軟實力,強化我國在克國能見度並深化兩國民間關係。
- (九)科技合作:持續與克國合作執行「地政業務資訊化提升計畫」、「全國道路監視系統第二期計畫」及「尼維斯島海岸景觀公園計畫」,以資通訊科技及綠建築協助克國推動永續發展。
- (十)體育交流:克國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主席艾弗布雷克 (Ivor BLAKE)為我國「國合之友會」成員,我國與克 國持續在體育交流領域維持良好聯繫。
- (十一) 僑務: 我國旅居克國之僑民人數有限,包括在克國承

包營造工程之臺商幹部、大使館及技術團員眷與志 工,總計約20餘人。

八、我國與聖露西亞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與聖露西亞於73年5月首度建立外 交關係,嗣因露國政黨輪替而於86年6月斷交。兩國 復於96年4月復交,同年我國在露國復設大使館,其 後兩國關係穩健成長,露國並於104年在我國設置大 使館,為該國在亞洲第一個駐外機構,總理安東尼 (Kenny ANTHONY)並親自來我國主持大使館啟用儀式。
- (二)經貿關係:我國積極協助露國拓展商機,臺灣、美國及聖露西亞三方於本年11月5日召開「夥伴機會考察團」(Partnership Opportunity Delegation)線上視訊會議,安排有意在疫情穩定後赴露國投資考察的臺美廠商進行交流,發掘商機。駐聖露西亞大使陳家彥、美國駐巴貝多大使塔雅拉提拉(Linda TAGLIALATELA)及露國商務部部長菲力克斯(Bradly FELIX)均出席致詞。
- (三)文教關係:本年計有27名聖露西亞優秀學子榮獲「臺灣獎學金」及「國際高等人力培訓外籍生獎學金」,較上年獲獎人數成長23%,為歷年之最;另古亭國小與聖露西亞衛斯理紀念小學於6月在「資訊科技融入教學發展計畫」(ICT in Ecducation Programme)架構下簽署教育交流合作備忘錄(MOU)。
- (四) COVID-19 防疫合作:我國本年捐贈露國醫用口罩、隔離及防護衣、額溫槍、額溫自動量測系統、熱像儀、

病毒檢測儀、快篩試劑、檢測試劑及抗疫援款,另「北美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響應政府慨捐露國政府3萬片口罩。我國另舉辦6場新冠肺炎相關研討會,並吸引20餘名露方官員及專家與會。

- (五)農業合作:臺露兩國合作計畫涵蓋廣泛,包含基礎建設、社區發展、永續發展、教育、醫療、農業及資通訊等領域,在農業合作部分,現有「香蕉產能提升計畫」(BPIP)及「聖露西亞蔬果產銷供應鏈效能提升計畫」等技術合作計畫,前者協助露國提升香蕉單位面積生產量及拓銷出口市場,後者則透過能力建構及強化產銷體系,提高露國糧食自主率及糧食安全,並因應氣候變遷之挑戰。
- (六)科技合作:臺灣、美國與聖露西亞於11月首度合辦 虛擬新創企業論壇線上會議,強化三國互惠互利的 經貿交流及科技合作,邀請「亞洲·矽谷計畫執行 中心」行政長李博榮、美國「全球企業網絡」(GEN) 加速器執行主任阿瑪特(Susan AMAT)及聖露西亞 「商業育成中心及加速器計畫」協調人赫德利(Dave HEADLEY)等產、官、學各界分享經驗。

九、我國與聖文森及格瑞那丁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與聖文森及格瑞那丁於70年8月15日 建交,我國駐聖文森國大使館於72年3月24日正式 運作,聖國駐我國大使館則於108年8月8日在臺北 開館運作。目前兩國簽有引渡條約、友好條約、兩國 政府間技術合作協定及各項技術合作計畫執行協定、 派遣志工協定、投資相互促進暨保護協定、有關洗錢 及資助恐怖分子相關金融情報交換合作協定、警政合作協定、移民事務及防制人口販運合作協定、財政合作協定、共同打擊跨境犯罪協定、延長育才計畫瞭解 備忘錄等。

(二) 雙邊技術合作

- 1.本年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派駐技術團執行臺聖「香蕉復育計畫」、「智慧公車管理及監控系統計畫」及「糖尿病防治能力建構計畫」3項技術合作計畫。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除派遣華語之,並派遣具運用 GIS 背景、電腦繪圖及公衛專長之海外長期志工各1名分別協助聖國政府建置社區非傳染性疾病資料庫、教育資料建檔及公衛資料建檔。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及國際土地政策研究訓練中心並開辦多個訓練班,邀請聖國政府官員來我國受訓。
- 2. 「糖尿病防治能力建構計畫」3月時贈交一「行動 衛教車」協助計畫推廣,11月完成受試者介入性 研究調查,並於12月初辦理國際研討會共有295名 官員與民眾參與,及完成94名衛生教育推廣員之 訓練。
- 3.「智慧公車管理及監控系統計畫」於7月21日啟用「行控中心」,運用資通訊及網路科技協助聖國打造智慧城市,並以架設之監視系統協助聖國有效改善治安。

(三)文教關係:提供聖文森國學生「臺灣獎學金」15名、 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國際高等人力培訓外 籍生獎學金」7名,駐聖文森國大使館與聖國教育部 合作辦理「育才計畫」獎學金,獎助全國各級學校 525名優秀清寒學子。聖國官員亦應邀來我國或以線 上方式參加各項訓練及講習課程。

(四)醫療合作及人道援助

- 1. 駐聖文森國大使館代表旅美慈善社團「幫幫忙基金 會」(SimplyHelp)與聖國社會部合作,捐贈736箱 愛心物資予聖國社福團體及教育部門。
- 2. 為協助聖國對抗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我國陸續援贈聖國抗毒快速檢測試劑、額溫自動測量系統、N95口罩、隔離衣、防護衣、熱像體溫儀、呼吸器及醫療口罩等防疫物資,分送至各醫療院所,提供第一線防疫人員使用。
- 3. 奇美醫院於3月30日與聖國中央醫院進行「新冠肺炎防疫經驗及因應措施」視訊會議,協助聖國汲取我國經驗以對抗疫情。我國於9月8日邀請聖國官員參與「全球合作暨訓練架構」(GCTF)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科技防疫線上國際研討會,協助聖方以數位工具應對疫情。

十、我國與阿根廷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與阿根廷於34年5月30日建交,61 年2月19日終止外交關係,同年8月10日關閉大使 館;62年1月6日設立「駐阿根廷臺灣商務辦事處」, 85年1月26日更名為「駐阿根廷臺北商務文化辦事 處」。81年7月9日「阿根廷商務文化辦事處」在臺北 市成立。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為4.49億美元,我國進口約2.61億美元,出口約1.88億美元,阿國享有貿易順差7,302萬美元。阿根廷為我國第51大出口市場和第50大進口來源國,為僅次於墨西哥、巴西及智利之拉丁美洲我第4大貿易國。

(三) 文教關係

- 1. 我國提供「臺灣獎助金」、「華語文獎學金」及「臺灣獎學金」予7名阿國學生來我國就讀。
- 2. 與阿國國會圖書館合辦「台灣文化活動季」,並邀 請旅阿臺裔布袋戲老師黃勝煌線上介紹臺灣布袋戲 文化。
- 3. 駐阿根廷代表謝俊得接受《號角報》(Clarín)、《國家報》(La Nación)、第26號電視台、《ABC 世界電子報》(ABC Mundial)及「貝爾格諾電台」(Radio Belgrano)等媒體訪談臺灣防疫經驗;駐阿根廷代表謝俊得應邀擔任阿國扶輪社視訊講座,另參加阿國聯邦主義與自由基金會(Fundación Feredalismo y Libertad)所舉辦之「臺灣分享對抗新冠肺炎經驗」線上講座,並擔任主講人。此外,阿國應邀來臺教授跆拳道之阿根廷籍女教練莎拉特(Ludmila ZÁRATE)於3月12日接受阿國媒體視訊專訪,推

崇臺灣防疫成功;駐阿根廷代表處於疫情期間協助 阿籍罕見疾病患者來臺進行交感神經鍊重建手術; 阿根廷著名神經科專家艾斯托爾(Conrado ESTOL) 親錄推崇臺灣防疫成功影片並上傳社群媒體,均獲 阿國媒體廣泛報導。

十一、我國與巴西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2年4月8日與巴西建交,63年8月 15日終止外交關係。64年7月14日在聖保羅市設置 「駐巴西遠東貿易中心」,69年2月15日更名為「駐 巴西臺北商務中心」,81年1月10日我在巴西首都巴 西利亞設立「駐巴西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同時原 在聖保羅及里約熱內盧設立之商務中心,分別更名為 「駐聖保羅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及「駐里約熱內 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91年2月20日「駐里約熱內 盧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關閉。79年3月27日「巴西 商務辦事處」在臺北市成立。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為30.98億美元,我國進口約20.15億美元,出口10.83億美元。

(三)文教關係

獎學金:我國分別提供「臺灣獎學金」2名、「華語文獎學金」4名及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國際高等人力培訓外籍生獎學金」1名予巴西學子;另外交部提供「臺灣獎助金」予巴西學者來我國進行專題研究。

 訓練班: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國際土地 政策研究訓練中心及遠朋國建班邀請巴國官員來我 國與訓。

(四)人道援助

- 1. 與巴西「聯邦特區聖塞巴斯蒂昂社會體育文化促進機構」、「聯邦特區身心障礙者協會」及「貧困家庭救助協會」3個非政府組織合作推動濟貧計畫,協助採購生活物資,發送聯邦特區達瓜慶加、愛斯圖繞爾、塞蘭吉雅及聖塞巴斯蒂昂4個衛星城的1,050户貧苦家庭和250户身心障礙者家庭,共計1,300户家庭。
- 2. 與巴西非政府組織「巴西紅十字會」合作推動濟貧計畫,協助採購生活物資品,發送北部偏遠區塞阿拉州的烏魯布雷達瑪市和伊達比波卡市共350戶貧苦家庭,造福1,400位居民。
- (五) COVID-19 防疫合作:發揮「臺灣能幫忙」(Taiwan can help / Taiwan pode ajudar) 的精神,推動捐贈醫療口罩計畫,展現我國協助巴西政府與醫療機構抗疫的友好情誼,受贈對象計有巴拉納州衛生廳、亞馬遜州瑪瑙斯市政府衛生局、阿瑪霸州衛生廳、聖保羅州聖荷里貝市仁慈堂姊妹慈善醫院、聯邦特區首都巴西利亞聯邦大學附設醫院及哥雅斯州非政府組織「哥亞斯志工組織」。
- (六)僑務:華僑約31萬人,臺僑約7萬2,000人,90%僑 民集中居住在聖保羅及里約兩大城市。多數僑領對僑 界活動及慈善事業等公益事項均熱心參與。我國旅巴

僑團屬性廣泛,各式商業類、聯誼性、休閒類、同鄉會、公益性、宗教性等僑團計有60餘個。

十二、我國與智利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與智利於4年2月18日建交,60年1月5日終止外交關係。64年9月30日我國於智利首都聖地牙哥(Santiago)設立「駐智利遠東商務辦事處」,79年12月22日更名為「駐智利臺北商務辦事處」,81年6月26日再更名為「駐智利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78年9月22日「智利駐華商務辦事處」在臺北市設立。101年1月1日起我國與智利互免觀光簽證,7月1日起互免外交及公務護照簽證。
-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為14.09億美元,我 國出口2.14億美元,進口11.95億美元。

(三) 雙邊協議

- 1.「智利奧林匹克委員會」與「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 以視訊、異地方式完成簽署臺智兩國奧委會雙邊合 作協議。
- 2. 國立智利大學附設醫院與我國童綜合醫院以異地方 式簽署合作瞭解備忘錄。

(四)文化交流

1. 我國「當代傳奇劇場」於1月在智利聖地牙哥拉斯 孔德斯市(Las Condes)市政府大劇院及賓搭那市 (Pintana)市政府大劇院演出。

- 2. 我國原住民排灣族「蒂摩爾古薪舞集」應智利「身分文化節」(Identidad Festival)邀請參加10月舉辦之「Atacama 第5屆舞台藝術文化節」線上演出及座談會活動。
- (五) 僑務:旅智臺僑約2,000人,多數定居於聖地牙哥 (Santiago) 及北部意基克市(Iquique)。智利自本年3 月初爆發新冠肺炎(COVID-19) 疫情,並於5、6月 加劇,旅智僑領主動捐款、募集口罩、防護衣與民生 物資,與駐智利代表處合作推動防疫援助,充分發揮 我國人道援助精神及提升臺灣在智形象。

十三、我國與哥倫比亞關係

(一)一般關係

1. 我國於36年5月8日設立公使館,11月6日正式運作,50年4月6日升格為大使館;61年3月28日設立「駐巴蘭幾亞領事館」,5月20日對外運作,68年11月19日升格為總領事館。69年2月8日我國與哥國斷交,同年6月14日設立「駐哥倫比亞遠東商務辦事處巴蘭幾亞分處」同步對外運作。79年11月27日分別更名為「駐哥倫比亞台北商務辦事處巴蘭幾亞分處」。80年7月1日「駐哥倫比亞台北商務辦事處巴蘭幾亞分處」。80年7月1日「駐哥倫比亞台北商務辦事處巴蘭幾亞分處」。80年7月1日「駐哥倫比亞台北商務辦事處巴蘭幾亞分處」說立商務辦事處,91年12月因預算經費不足關閉。

2. 為拓展我國與哥國實質關係,強化雙方經貿、文化 及學術交流,駐哥倫比亞代表處積極尋求哥國各界 友我人士協助,致力推動哥國在台恢復設處事宜。 哥國國會與我國關係友好,108年11月6日成立聯 誼性質之「臺哥國會友好聯誼會」(La Asociación de Amistad de Congresistas entre Colombia y Taiwán)。

(二)經貿關係

1. 雙邊貿易: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3.42億美元,我國 出口2.57億美元,進口8,520萬美元,哥國為我國 全球第58位貿易夥伴,亦為我國在拉丁美洲僅次 於墨西哥及巴西之第三大外銷市場。

2. 經貿交流

- (1)1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率團赴訪, 參加「2020年哥倫比亞國際紡織展」,建立與 哥國紡織暨時裝研究所合作平台。
- (2)6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秘書長黃偉 基應邀擔任「2020年哥倫比亞國際紡織時尚展」 國際線上演講貴賓,分享台灣高科技紡織業因 應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策略。
- (3)9月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舉辦「2020年 拉丁美洲線上貿易暨布局訪問團」線上貿易洽 談會,邀請哥國廠商參加。
- (4)8月哥國麥德林市 (Medellín)數位創新局局長岡 薩雷茲 (Juan Sebastian GONZÁLEZ)首次代表參 加臺北市市長柯文哲主持之「2020智慧城市首

長高峰會」(Smart City Mayors' Summit),分享該 市運用人工智慧及大數據開發新冠肺炎防疫系 統之成功經驗。

- (5) 駐哥倫比亞代表處9月以線上方式辦理2場「貿協50台灣產品說明會」,推廣臺灣經貿網及防疫抗疫產品。
- (6) 駐哥倫比亞代表處邀請20家哥商分別參加8月至12月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舉辦「口罩及防護衣視訊採購大會」、「2020年拉丁美洲線上商機日」、「2020全球線上採購商機日」貿易推廣活動。
- (三)人道援助:本年執行多項人道及小額援助計畫,包括援贈哥國納麗紐(Nariño)省偏鄉防疫及救濟物資計畫、援贈安蒂歐奇雅(Antioquia)省 Ebérico 市立樂團設備及音樂教育計畫、安蒂歐奇雅(Antioquia)省 Itagüi 市救濟物資計畫、卡可塔(Caquetá)省弱勢家庭與獄所機構防疫及救濟物資計畫、瓜伊尼亞(Guanía)省貧困村落救濟物資計畫、納麗紐(Nariño)省偏鄉貧困兒童年終玩具與物資募集計畫、北桑坦德(Norte de Santander)省咖啡特色產業扶持計畫、波哥大(Bogotá)市貧困區域兒童年終玩具;聖安德列斯(San Andrés)群島伊塔(IOTA)颶風災後物資賑濟計畫、波哥大食物銀行(Banco de Alimentos Bogotá)疫情期間食物捐助計畫、艾爾諾加基金會(Fundación El Nogal)疫情期間食物捐助計畫。另與哥國上帝之時(Minuto de

- Dios)慈善基金會、哥國醫療聯盟(Federación Médica Colombiana)、紅十字會、多個重要 NGO、國立哥倫比亞大學(Universidad Nacional de Colombia)及數個地方政府合作進行防疫物資援贈11案。
- (四)文教關係:與哥國全國性電視台合作播映偶像劇《新世界》、《犀利人妻》及《親愛的我愛上別人了》4次、與國立哥倫比亞大學(Universidad Nacional de Colombia)合作辦理臺灣電影展3場次。參與電視、報紙、廣播及網路新媒體有關國情及臺哥經貿文化交流訪談8場次。與哥國學術及智庫等機構合辦5場次臺灣經濟發展、防疫成功經驗講座、支持臺灣國際參與及獎學金等議題之線上研討會或說明會。

十四、我國與厄瓜多關係

(一)一般關係

- 1.60年10月25日我國退出聯合國後,厄瓜多於同年 11月17日與我國終止外交關係。
- 2.63年10月17日我國於厄國第一大商城惠夜基市設立「駐厄瓜多惠夜基臺灣領務代理處」;66年4月12日於厄京設立「中華民國駐厄瓜多商務處」(駐厄瓜多代表處),同年5月1日「駐厄瓜多惠夜基臺灣領務代理處」更名為「中華民國駐厄瓜多商務處惠夜基分處」(駐惠夜基辦事處),我國嗣於87年10月31日關閉該分處。106年3月厄國政府片面要求我國駐厄瓜多代表處更名為「臺北駐厄瓜多商務處」。

3. 厄瓜多於72年3月25日在我國設立商務處,77年7 月關閉。

(二)經貿關係

- 1. 雙邊貿易總額約為1.41億美元,我國進口約1,670 萬美元,出口約1.24億美元。
- 2. 駐厄瓜多代表處與厄國重要工商團體「全國工業總會」(FNCIE)、「全國商業總會」(FNCCE)、「全國企業家協會」(CEE)、「出口暨投資推廣協會」(COPEI)、「工業與生產協會」(CIP)、「基多商會」(CCQ)、「惠夜基商會」(CCG)、「惠夜基工業協會」(CIG)、「全國出口商協會」(FEDEXPOR)、「Pichincha省中小企業商會」(CAPEIPI)及所屬八大產業分會建立聯繫管道,就拓展雙邊經貿輸銷進行合作。
- 3. 駐厄瓜多代表處應邀參加「厄瓜多紡織展」及「全國商業總會」暨「惠夜基商會」主辦之「國際商機博覽會」,展示我各類產業型錄、宣介「臺灣經貿網」B2B入口網站及中輸銀轉融資計畫。
- 4. 駐厄瓜多代表處本年參加厄國能源及非再生天然資源部主辦之「能源暨礦業博覽會」、「全國製鞋公會」主辦之「國際製鞋產業展」及「全國中小企業協會」主辦之「國際中小企業商展」。
- 5. 駐厄瓜多代表莊輝恩應「全國製鞋公會」、「基多商會」、「自由標竿基金會」等邀請主講「臺灣對抗新冠肺炎(COVID-19)成功經驗分享」專題視

訊講座,並推介「臺灣經貿網—防疫產品專區」, 爭取我國相關產業拓銷商機。

(三)技術合作:我國於67年12月6日在厄派駐技術團,提供稻米、蔬菜、養豬、蘭花、小型農機運用、資訊教育、水產養殖、食品加工及蔬菜、穀物生產行銷等方面合作。嗣我國技術合作業務於102年12月31日完成轉型,在厄執行「厄瓜多聖埃倫娜省竹產業發展計畫」及「牡蠣繁養殖計畫」2項計畫,業分別於106年11月及本年11月屆期移轉。

(四)文教關係

- 1. 學術交流
 - (1) 駐厄瓜多代表處與國立厄瓜多中央大學
 (Universidad Central del Ecuador)、國立軍事理工學院(Escuela Politécnica del Ejército)、國立惠夜基大學(Universidad de Guayaquil)、國立惠夜基 藝術大學(Universidad de las Artes de Guayaquil)、基多大學(Universidad San Francisco de Quito)、天主教大學(Pontificia Universidad Católica del Ecuador, PUCE)、美洲大學(Universidad de las Américas, UDLA)、賽克國際大學(Universidad Internacional SEK "San Estanislao de Kostka")建立聯繫關係,並透過各校國際交流單位宣介我國臺灣獎助金國際學人駐點研究計畫,以及「臺灣獎助金國際學人駐點研究計畫,以及「臺灣獎學金」、「華語文獎學金」、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國際高等人力培訓外籍生獎學金」等各類授獎資訊。

- (2) 駐厄瓜多代表處應邀參加美洲大學(UDLA)舉辦之首屆線上國際教育博覽會(UDLA Around The World)。
- (3) 厄瓜多計有3名學生獲「臺灣獎學金」及5名獲 「華語文獎學金」。
- (4) 我國與厄瓜多各地扶輪社參與「國際扶輪青少年交換計畫」,相互遊派學生分別赴厄與來臺就學交流。

2. 文化交流

- (1) 駐厄瓜多代表處與厄國公共新聞媒體公司 (Ecuador TV) 合作,播出我國優質偶像劇《新世界》(El Nuevo Mundo),以及與 Gamavisión 電視台合作播出我國偶像劇《16個夏天》(16 Veranos)。
- (2) 駐厄瓜多代表處與厄國天主教大學 (PUCE) 藝文中心合作,以線上放映方式舉辦「臺灣電影展」,播映4部優質國片。
- (3) 駐厄瓜多代表處協助厄國木雕家維亞巴 (Jorge Luis VILLALBA) 參加 2020 台灣國際木雕賽。
- (五)國際文宣:駐厄瓜多代表處與厄國重要傳播媒體包括 Gamavisión 電視台、Ecuavisa 電視媒體、厄瓜多電台 (Radio Euador)及白金電台(Radio Plarinum)、時事電 台(Radio Suceso)、美洲電台(Radio América)等廣播媒 體、《宇宙日報》(El Universo)、《商報》(El Comercio)、

《快報》(Expreso)、《時報》(La Hora)、《地鐵報》(Metro)等報章媒體,另與「全國新聞記者協會」建立聯繫關係。

(六)僑務:旅厄臺僑約800人,共成立14個僑團,主要僑居地為基多市、惠夜基市和馬恰拉市。

十五、我國與墨西哥關係

(一)一般關係

- 1. 我國與墨西哥於60年11月16日終止外交關係,78年4月19日我國在墨國首都設置「遠東貿易服務中心駐墨西哥辦事處」,82年7月14日更名為「駐墨西哥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墨西哥負責對外貿易投資事務之國營外貿銀行則於79年6月以墨西哥駐華商務辦事處(Mexican Trade Services)名義在臺設處。墨國政府為加強與我發展經貿及文化關係。墨國政府為加強與我發展經貿及文化關係。180年6月起在臺設立隸屬外交部之墨西哥商務證文件暨文化辦事處(Oficina de Enlace de México en Taiwán),並直接核發簽證,為墨國在臺之官方代表機構。另86年墨國經濟部成立「墨西哥貿易投資局」(ProMéxico)取代遭裁撤之原墨國外貿銀行辦事處,並由該局續指派商務代表主持墨西哥商務辦事處業務。墨西哥政府基於撙節政策,於108年1月裁撤包括臺北在內的全球48個辦事處。
- 2. 墨國自99年5月1日起實施凡持有效美國簽證,或 歐盟、英國、日本等永久居留證之外籍人士(包 括我國人)可免簽入境墨國;我國自101年11月1

日獲「美國免簽計畫電子旅行許可」(ESTA)待遇後,如未持有傳統實體有效美簽(B1/B2/H)而僅憑 ESTA 旅行許可者之我國民,無法免簽入境墨國(無論陸路、航空、海路),須另外申辦赴墨簽證。

- 3. 墨西哥聯邦眾議院瑞嘉拉朵(Carmina Yadira REGALADO MARDUEÑO)等13名眾議員及墨西哥聯邦眾議院古茲曼(Francisco Javier GUZMÁN DE LA TORRE)等20名眾議員分別致函「世界衛生組織」(WHO)幹事長譚德塞(Tedros ADHANOM GHEBREYESUS),支持我國參與「世界衛生組織」(WHO)及「世界衛生大會」(WHA)。
- (二)經貿關係:墨西哥為我國在拉丁美洲重要經貿夥伴之一,根據我國海關統計,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達37.7億美元,我國進口約為10.74億美元,出口約為26.96億美元。另根據墨西哥政府統計,自88年至本年止,臺商在墨國投資計292家,累計投資金額為10.88億美元。
- (三) COVID-19 防疫合作及人道援助
 - 駐墨西哥代表處於駐地購得醫療用口罩100萬片, 投入拉丁美洲地區防疫合作及國際人道援助行動。
 - 2. 駐墨西哥代表鄭正勇分別與墨西哥參議院副議長 穆姬雅 (María Guadalupe MURGUÍA)、外交委員會亞 太小組委員貝曲 (José Luis PECH VÁRGUEZ)、墨西哥 聯邦眾議員辛達 (Carlos Elhier CINTA RODRIGUEZ)、 希梅內絲 (Lorena del Socorro JIMÉNEZ ANDRADE)、 歐維拉 (Simey OLVERA BAUTISTA)、卡絲媞歐 (Katia

Alejandra CASTILLO LOZANO)、瑞嘉拉朵(Carmina Yadira REGALADO MARDUEÑO)、蓋拉(Juanita GUERRA MENA)、歐蒂嘉(Hilda Patricia ORTEGA NÁJERA)、羅貝茲(José Martín LÓPEZ CISNEROS)及外交委員會委員孟德絲(María de Lourdes MONTES HERNÁNDEZ)簽署捐贈紀事錄,共同在墨國各地合作接贈資源匱乏家庭食物救濟包。

- 3. 駐墨西哥代表處將我國援贈瓜納華多(Guanajuato) 州雷昂(León)市資源匱乏學校智慧型手機及晶片 款交予墨西哥聯邦眾議員辛達(Carlos Elhier CINTA RODRÍGUEZ),雙方並簽署捐贈紀事錄。
- 4. 駐墨西哥代表處陸續將我捐贈當地防疫用口罩 共15萬5,000片,交予墨西哥聯邦眾議院副議長 帕蝶娜 (Dolores PADIERNA)、墨西哥聯邦眾議院 衛生委員會主席桑切絲 (Miroslava SÁNCHEZ)等 共13名議員、墨西哥移民局駐機場辦公室、墨 西哥市公共安全廳第五區交通警察處長阿拉賈 (Ángel ALARCÓN TELLO)、墨西哥市外交警察隊 隊長奧莉瓦蕾絲 (Olga Lidia OLIVARES LUNA)、 墨西哥 Tlaxcala 州福利局、「墨西哥全國農業總會」 (CNA)、「全國工業總會」(CONCAMIN)、「外 貿商務協會」(COMCE)、「全國製造業同業公會」 (CANACINTRA)、以及《宇宙日報》(El Universal) 與《墨西哥太陽報》(El Sol de México),展現「臺灣 能幫忙,而且臺灣正在幫忙」(Taiwan can Help, and Taiwan is Helping)的具體行動。

(四)文教關係

- 1. 駐墨西哥代表處核錄「華語文獎學金」受獎生22 名及「臺灣獎學金」受獎生11名,合計33名。
- 2. 駐墨西哥代表處辦理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國際高等人力培訓外籍生獎學金計畫」,計核錄4 名受獎生。
- 3. 駐墨西哥代表處核錄「臺灣獎助金」1名學人來臺研究。
- (五)僑務:旅居墨國僑民約1,500人,主要從商,散居在墨境各大都市。僑社計有墨西哥市臺灣工商會、墨西哥臺灣同鄉會、墨西哥急難救助關懷協會、華瑞茲市臺灣工商會及下加州臺灣工商聯誼會,共5個僑團組織。
- (六)墨西哥政要來訪:墨西哥全國工業總會(CONCAMIN) 會長塞萬德茲(Francisco CERVANTES)。

十六、我國與秘魯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與秘魯於西元1875年12月11日簽訂友好條約後即互派使設館。60年11月2日我國與秘魯終止外交關係,67年1月1日在秘京設立「駐秘魯臺北經濟文東貿易中心」,79年11月更名為「駐秘魯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77年8月秘魯在我國設立「太平洋盆地貿易推廣暨諮詢辦事處」,惟次年關閉。83年5月秘魯在我國設置「秘魯駐臺北商務辦事處」,並自84年起予我國人享有觀光免簽入境秘魯90日待遇。自105年1月12日起凡持秘魯護照來我國經商或觀光人士均可線上申請電子簽證。

(二) 經貿關係

- 1. 雙邊貿易:因受新冠肺炎(COVID-19)影響,本年雙邊貿易總額4.86億美元,我國出口2億美元, 進口2.86億美元,秘魯對我國有8,668萬美元貿易順差。
- 2. 經貿交流:秘魯利馬商會會長多莉安妮(Yolanda TORRIANI)與「中華民國國際經濟合作協會」副理事長黃博治於7月21日共同主持「第14屆臺秘經濟聯席會議」;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於9月舉行「拉丁美洲線上貿易暨布局訪問團」秘魯拓銷活動。

(三) COVID-19 防疫合作及人道援助

- 我國捐贈秘魯首都利馬市政府醫療器材及二手救護 車一輛。
- 2. 我國陸續捐贈新冠肺炎防疫物資予秘魯國防部陸 軍總部、國立羅艾沙大主教醫院(Hospital Nacional Arzobispo Loayza)、利馬省卡拉巴伊優(Carabayllo) 鎮公所、衛生部聖羅莎醫院(Hospital Santa Rosa)、 Moquegua 州政府、國家民防局(Instituto Nacional de Defensa Civil)、移民局、庫斯科(Cusco)州政府、 陸軍情報學校、內政部警察衛生總處等。
- 3. 駐秘魯代表處捐贈體溫計、口罩等防疫物資、資訊 設備及聖誕玩具予主要州省國會議員、全國省市長 協會(Asociación de Municipalidades del Perú)、臺秘 友好協會等。

(四)一般合作關係

- 1.2月25日秘魯首都利馬市市長穆紐斯 (Jorge MUÑOZ) 與臺北市簽署姊妹市合作協議。
- 2.3月28日駐秘魯代表處協調日本、馬來西亞及新加坡駐秘魯大使館促成第二次包機,協助滯留在秘魯庫斯科(Cusco)市、阿雷基帕(Arequipa)市及利馬(Lima)市計55名國人順利返臺。
- 3. 自104年起駐秘魯代表處與秘魯國家競爭防衛及智慧財產權保護機構(INDECOPI)簽署「公開金鑰基礎建設」(PKI)合作瞭解備忘錄,協助秘國建立電子化機制,本年亦持續執行人員互訪(訓)計畫。
- 4.9月15日秘魯國家選舉評審委員會(Jurado Nacional de Elecciones)與我國「中央選舉委員會」簽署「中華民國(臺灣)中央選舉委員會與秘魯國家選舉評審委員會瞭解備忘錄」。

(五) 文教關係

- 我國臺北帕拉羽球隊代表隊赴秘魯參加2月舉辦「秘魯帕拉羽球公開賽」。
- 2. 自93年迄本年,計有逾200名秘國青年學子及教授申獲我國提供之「臺灣獎學金」、「華語文獎學金」及「臺灣獎助金」來臺研習華語、攻讀學位或駐點研究。
- 3. 我國台北醫學大學醫學院與秘魯國立聖馬可大學 (Universidad Nacional Mayor de San Marcos)醫學院於 10月簽署「學術合作瞭解備忘錄」。

- 4.10月秘魯第11屆中歐暨東方電影節 (Festival de Cine de Europa Central y Oriental) 開闢「臺灣專題」,播放國片《小畢的故事》、《童年往事》、《灼人秘密》及《那個我最親愛的陌生人》,並邀請導演蔡明亮主講線上大師講座。
- (六)僑務:秘魯華裔人口約200萬,臺僑僅約300人。
- (七)秘魯政要來訪:內政部部長顧問蘿哈絲 (María ROJAS AGUILAR)。